

2014 年第 2 期

总第 70 期

学科信息参考

A 辑

（经贸、金融、会计、管理、信息）

上海对外经贸大学图书馆

学科信息参考

2014 年第 2 期 总第 70 期

目 录



主办：
上海对外经贸大学图书馆
主编：
王 群 谢丹迎
责任编辑：孔凡娟
编辑：
经贸：赵珊珊
金融：唐永辉
工商管理、商务信息：李谋信
制作：艾致
出版日期：
2014 年 4 月 30 日

国 际 贸 易

新型自由贸易协议的发展趋势及中国的因应策略.....1

产 业 经 济

产学研协同创新的经济分析..... 9

物 流 管 理

智慧物流人才开发相关因素研究——以宁波为例.....16

技术经济与管理

对当前技术经济问题研究多样化的思考.....21

会 计 学

CPA 考试与会计专业人才培养融合研究.....23

金 融 学

“金融学”资源共享课程建设的理念与设计.....28

企 业 管 理

多层次信息消费驱动我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的机理研究
——动态能力理论视角.....32

统 计 学

一种简单的组合信用衍生品定价模型.....39

快 讯

中欧合作升级 期待减少贸易摩擦.....47

中国装备制造业大而更需强.....49

中国政企共推跨境电商拉动外贸增长.....50

六张表告诉你中国地方政府债务真相.....	51
监管机构内耗阻碍中国金融改革.....	55
中国经济不会因债务崩盘.....	55
外媒称央行银监会内耗阻碍金融改革双方否认.....	57
央行首席经济学家提出放开金融体系计划.....	57
朱光耀暗示中国决意忍受短痛来推进改革.....	59
2014(第八届)中国MBA领袖年会方案.....	60
浅谈和谐管理与心理契约的坚守.....	62

新型自由贸易协定的发展趋势 及中国的因应策略



近年来,随着 WTO 多哈谈判进展的停滞不前,各国为寻求新的经济发展动力,逐渐开始转向区域内的经济整合,其中以自由贸易协定(FTA)的发展最为活跃,最终使世界各国的经贸及投资活动更加自由化。但时至今日,FTA 的发展不再仅局限于经贸及投资领域,在很大程度上 FTA 已被视为处理区域乃至世界问题的一种新型方式。本文拟对新型 FTA 的发展趋势予以分析,以期寻求中国的因应策略。

1 新型 FTA 的突出特征

目前,FTA 已成为国际经贸活动的一个突出表现,其数量在急剧增加。20 世纪 90 年代,仅有 27 个,至 2008 年年底向 WTO 申报的 FTA 数量已上升至 421 个。据不完全统计,截至 2013 年,双边 FTA 的申报数量共计 500 个以上,已生效的超过 300 个以上。在这些 FTA 中,几乎 90%以上的 WTO 成员都签订了 FTA。与此同时,随着 FTA 数量的急剧增加,FTA 成员在世界贸易中所占比重也大幅提高,其中最重要的四大 FTA,即欧盟、北美自由贸易协定、南方共同市场及东盟的出口和进口已分别占世界贸易出口和进口总量的 57%和 63%。纵观全球近年来 FTA 的发展状况可以发现,新型 FTA 具有以下显著特征。

1.1 非邻国家或地区之间的 FTA 不断增加

传统的 FTA 通常以地理上邻近的国家或地区之间为主,如北美自由贸易协定、欧盟自贸区协定及东盟自贸区协定等。但近年来地理位置上并非邻近,甚至是相距遥远的国家或地区之间所签订的 FTA 不断增加。如美国与约旦及韩国、新加坡与新西兰、中国与新西兰、冰岛及瑞士等。与此同时,不同的区域贸易协定成员之间相互签订 FTA 的现象也越来越普遍。例如,欧盟与墨西哥之间的 FTA,而墨西哥是北美自由贸易协定的成员。这种 FTA 促成了两个区域多个国家之间的经济整合。

1.2 FTA 整合深度加强

传统 FTA 注重通过贸易利益促进自身的经济增长,而新型 FTA 进行经济整合的深度不断加强。以欧盟为例,经过多年的发展,欧盟已从关税同盟演变为经济深度整合的区域。日本与新加坡签订的 FTA 被视为新型 FTA 的开始,同时也被视为经济深度整合的典范之一。该 FTA 的内容不仅包括商品贸易与服务贸易的自由化及便利化、贸易与直接投资自由化,而且还包括劳动力的流动、知识产权、竞争政策、科技合作、广播和旅游以及争端解决机制等内容,使两个成员之间的经济整合不断加深。

2 新型 FTA 的发展趋势

经过十几年的发展,新型 FTA 不仅展现了以上突出特征,而且越来越呈现出以下明显的发展趋势。

2.1 领域扩大,内容广泛

过去各国是否签订 FTA 通常考虑的因素主要是,双方的经济结构是否互补,其目的在于促进经济

整合及消除贸易壁垒,使商品与服务在其成员之间得以自由流动。因此,FTA 的内容一般仅限于与双方经济利益紧密相关的特定商品和服务领域。但随着全球化的深入发展、气候变化、环境保护及能源安全等议题的兴起,目前所签订的 FTA 与传统意义上的 FTA 相比较,其所涵盖的范围大幅增加,内容更加多元化,如投资、服务、竞争、环境保护、食品安全、人类健康、劳工及移民等议题均被纳入其中,使得 FTA 已大大超越了贸易领域,在一定程度上 FTA 已变相地成为处理地区乃至世界问题的一种手段。以欧盟为例,欧盟提出了“新世代 FTA”(New Generation FTA)策略,通过签订不仅包括服务业的开放和投资等各种非关税贸易议题,还延伸到知识产权、技术性贸易壁垒、食品安全及动植物检疫等议题的 FTA,借以改善其内部的经济与就业,寻求新的经济驱动力,以提高欧盟在全球市场上的竞争力。

2.2 议题突破 WTO 框架

GATT 第 24 条(关税同盟与自由贸易区)及服务贸易总协定(GATS)第 5 条(经济一体化)是签订 FTA 的依据,这两条明确表明了 FTA 与 WTO 之间的关系,换言之,FTA 仍然是 WTO 框架下区域贸易协定(RTA)的组成部分,但却是最惠国待遇原则的例外。GATT 第 24 条的内容明确表明了经济整合的目的、形式、适用的贸易措施及 FTA 应达成的自由化程度,但其并未明确规范商品贸易的自由化程度,仅表明涵盖“绝大部分贸易”。即使如此,传统的 FTA 基本上涵盖了 90% 以上的商品贸易。在服务贸易方面,依据 GATS 第 5 条,FTA 应涵盖相当范围的服务部门,包括服务部门的数量、受影响的贸易量及服务提供模式等,且涵盖的服务部门必须消除绝大部分的限制措施,换言之,在合理期限内消除不符合国民待遇原则的歧视措施,而且不得新增或提高歧视措施。

从以往所签订的 FTA 内容看,传统的 FTA 其核心是消除贸易壁垒(如关税、配额等),其作用是作为 WTO 推动全球贸易自由化的一种手段之一,即其目的在于促进世界范围内的商品贸易与服务贸易的自由化,因此 FTA 的一切问题均被视为 WTO 框架下的议题。但随着经济一体化的深入发展,新型 FTA 所涉及的议题不断增多。例如,一些 FTA 已经涵盖了投资、竞争、移民、政府采购、贸易促进、科技合作、人力资源、中小企业发展、环境保护、人类健康、金融服务、电子商务、电信及劳工等新兴议题。这些新的议题已远远突破了 WTO 的框架和范畴,亦即在 WTO 承诺的基础上进一步自由化,为将来扩大 WTO 承诺范围提供了可能性。

2.3 注重可持续性发展

传统 FTA 以重商主义、互惠自由化、贸易创造及贸易转移为核心,即注重通过贸易利益促进成员自身的经济增长。而近年来新型 FTA 开始有所转变,已超越边境、市场准入等议题,进行深度整合,促使其成员进行更加有效的改革。

新型 FTA 的成员通过协定致力于国内改革,将自由化与体制改革目标融合为一体,最终达到国家长远的可持续性发展。换言之,新型 FTA 不再仅仅局限于作为成员之间寻求经济利益的途径,而是同时创造非经济利益,通过国际合作共同解决全球性的问题。例如,日本与蒙古签订的 FTA 将生态旅游纳入服务贸易中,由日本向蒙古提供资金、技术和环境服务,以求达到保护和维持可持续性发展环境的目标;日本与新加坡签订的 FTA 中纳入了联合研究、开发人力资源等内容的合作项目。

3 新型 FTA 的非关税贸易措施合作广泛

为保护国内市场或保护国内产业的发展,一些国家往往采用关税以外的其他措施影响其对外贸易。这些非关税措施范围相当广泛,如各类补贴、配额、许可证、各种技术标准、认证、政府采购、知识产权保护、投资政策及企业雇佣外国人的相关规定等等。此类措施具有极大的弹性和隐蔽性,且可用于各类产业和特定进口来源国,因此当一国经济衰退、失业率上升时,该国政府为解决国内失业

和经济失衡的问题,通常采取上述一种或几种非关税措施。这些非关税措施对非农产品贸易产生的影响最大,一般被称为“技术性贸易壁垒”。依据WTO 《技术性贸易壁垒协定》(TBT),WTO 成员基于保护国家或地区安全及利益,保护人类、动植物的生命健康,保护环境等因素,可制定相关的贸易管制措施,并结合其他相关规定,保证在法规透明度的情况下实施这些措施。为降低这些贸易管制措施对国际贸易带来的不利影响,WTO 要求各成员在制定和实施技术性法规、标准及符合性评价等措施时,必须遵守相关原则,如最惠国待遇原则、国民待遇原则、避免对贸易造成不必要障碍原则、与国际标准一致原则、符合性评价的相互承认原则以及透明度原则。但事实上,实施非关税贸易措施对进出口双方国家的经济发展均存在较大的负面影响。就多数发展中国家的出口产品而言,由于其出口产品多为劳动密集型或初级产品,其供给弹性较小,实施技术性贸易壁垒的结果将导致其巨大的损失;就进口国而言,实施技术性贸易措施限制进口产品,尽管可降低进口产品对国内相关产品的竞争,但也会引起国内外类似产品的价格差异扩大,即促使国内特定产品的价格上涨。而这种增加的成本则由国内下游生产者承担,进而其产品成本提高,最终导致其竞争力下降。

2008 年金融危机使世界经济遭受重创,各国更加依赖非关税贸易措施以保护其国内经济的稳定。因此,世界范围内的技术性贸易措施比以往任何时期都更加泛滥,以至于全球贸易前景更加暗淡,多边贸易谈判也陷入停滞不前的僵局。在此背景下,无论是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均转向寻求区域内的经济合作,签订双边或区域内的FTA,并在FTA 中进一步明确非关税贸易措施的具体实施办法。

由于非关税贸易措施具有针对性强的特点,新型FTA 中关于技术性贸易措施的规范,除了原则性条款外,更多的是具体规范了FTA成员之间或区域之间在相关产业部门的合作事项,以求减少技术性贸易措施对成员或区域贸易的影响。2011 年生效的欧盟与韩国之间的FTA,就技术性贸易措施的规范而言是一个具有很好借鉴意义的典范。在欧韩FTA 中,关于技术性贸易措施的条款,首先约定双方应遵守WTO 的TBT 协定,同时详细制定了化工、医药及医疗器材、汽车及零部件和机电等四个产业的具体合作事项。这些具体合作事项包括可能影响贸易的技术性法规、标准、符合性评价程序及操作程序,国际标准的技术性法规,新法规的书面评价期及调适期,贸易便利化措施,验证机构及实验室合作与交流,制定缺少国际标准的产业的技术性法规、标准及符合性评价程序与合作计划等。这些条款对韩国产品顺利进入欧盟市场,以及提高欧盟消费者对韩国产品的信任程度都发挥了积极作用。

4 新型FTA 的农产品贸易措施深度整合

伴随着全球贸易自由化的深入发展,近年来农产品贸易也快速增长。农产品贸易自由化的发展既为农业生产带来机遇,同时也引发了新的挑战。例如,对弱势农业产品的冲击和价格的激烈竞争;外来物种、病虫害、传染病的入侵和传播等风险比以往大为增加。尽管贸易自由化可在一定程度上消除或降低各国农产品的关税壁垒,但与农产品相关的非关税贸易措施的种类却有增无减,其表现形式多种多样,且具有相当程度的隐蔽性和不透明性。WTO 的《实施动植物卫生检疫措施协定》(SPS)在其成员间实现贸易自由化与保护人类及动植物生命健康之间发挥了一定的平衡作用。由于SPS 措施直接与农产品贸易相关,因此近年来的许多新型FTA 中都设立了关于实施动植物卫生检疫措施的相关规范。例如,2005 年之后,世界前15 大农产品进口国所签订的FTA 中,有一半以上都订立了SPS 措施专项规范。

纵观近年的新型FTA,其SPS措施具有以下三大发展趋势。一是建立专门委员会。传统FTA 关于SPS措施的规范一般仅限于WTO多边框架下的措施,很少超越WTO 的SPS 规范。而新型FTA 除继续落实双方的各项SPS 措施和合作项目外,通常还要建立专门委员会,负责落实SPS 协定、促进SPS合作及咨询。例如,欧韩和美韩的FTA 以及跨太平洋伙伴协定(TPP)中,除包含了遵守WTO 协定义务和其他条款外,均设立了SPS 措施专门委员会,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针对有可能影响贸易的SPS 措施的制定及适用进行咨询,监管双方的SPS 措施及相关的管制程序。二是提高透明化程度。在上述FTA 和TPP

中,明确规定了双方或各方的通知SPS 措施与信息交换义务。FTA 的双方或TPP 的各方应传递SPS 的相关信息,如及时传递协议或协定中列明的病虫害现状、及时更新其现状、出现跨国转移的可能性;构建信息交换平台,使双方或各方对彼此的SPS 措施的落实状况有所了解,相互沟通;交换未列明于协议或协定中的病虫害的最新信息、科学证据、控制及防疫措施等等。三是“同等性”认可规范。所谓“同等性”是指,FTA 的双方之一或TPP 的各方之一的SPS 措施已被客观地证明可以达到另一方或其他方的合理保护标准,后者则应承认前者的该SPS 措施已具备了合理性。这种成员之间SPS 措施同等性的认可在农产品贸易中具有很大的挑战性。由于各国的自然条件和环境差异较大,病虫害及瘟疫出现的可能性及危害性也存在较大差别,因而各国的农产品或动植物产品本身很难保证与其他国家的同类产品不存在差异性,进而其保护措施有可能不尽相同。因此,这些措施要取得其他成员的同等性认可也具有相当的难度。但TPP 中明确规定了“同等性”的要求。该条款约定成员之间可就所列产业的SPS 措施认可其同等性,其认可范围包括:确保进口国与本国产品标准相符的法律、法规及程序规则,主管机构的文件处理程序与渠道,主管机构的检查与管制行为等等。因此,当出口国能够证明其SPS 措施已符合进口国制定的合理保护标准时,进口国必须认可该项SPS 措施,不得再以此为由拒绝进口。“同等性”认可规范充分显示了目前主要贸易国家对于市场开放及深度整合的企盼,进而也形成了目前新型FTA 在农产品贸易问题上的一大特色。

5 新型FTA 的金融服务贸易

超越WTO 规范近年来,美国与欧盟等发达国家通过FTA 要求其他国家开放金融服务贸易市场,并要求境内金融监管法规或制度更加自由化。如美国与韩国、欧盟与韩国、日本与东盟等之间所签订的FTA 中,均对金融服务贸易的市场开放、国内监管法规等议题予以明确规定。其中,美韩之间、欧韩之间的FTA对金融服务贸易的超越WTO 规范最能体现新型FTA 在金融服务贸易领域的最新发展趋势。

与其他国家相比较,韩国在与美国和欧盟签订的FTA 中,针对金融服务贸易做出了较大的开放和自由化承诺,其中一些承诺已超越了其对GATS 的承诺,属于“超WTO”(WTO-plus)的规范。韩国在这两个FTA 中承诺的金融服务贸易项目主要包括“银行及其他金融服务”和“保险服务”两大类。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服务”方面,与韩国对GATS 的承诺相比较,韩国在上述两个FTA 中,承诺解除以下限制或放宽相关规定:① 解除金融机构应提供中小型强制性贷款的规定;② 解除外汇卖出不得超过500 万元或资本额3%(以较高者为准)的限制;③ 解除外资不得经营不动产信托业务的限制;④ 解除外资参与金融信用资讯公司股权少于50% 的限制;⑤ 解除转让定期存单到期日30 天的限制;⑥ 解除外资在证券业务中须以合股公司成立合资企业形式的限制,以及解除外资参股需达到40% 以上但少于50% 的限制;⑦ 解除证券、储蓄及授信项下的服务需符合最大限额与营运的要求;⑧ 放宽个人持有银行股份,即从4%提高到10%。除解除或放宽上述项目外,韩国在上述两个FTA 中还允许下列项目以跨境方式提供服务:金融信息的提供与转移;由其他金融机构提供的金融信息和软件服务;银行及其他金融服务的咨询业务;对韩国已开放的资产提供信用评估、信用咨询与调查、一般基金管理、间接投资运输工具估价及韩国发行的证券债券绩效评估等业务。在“保险服务”方面,韩国在上述两个FTA 中,不仅进一步开放保险服务,而且增加了GATS 未开放的一些项目。进一步开放的保险服务是,在财产险、人寿险、再保险及转再保险方面,韩国解除了原来在GATS 承诺中禁止以合资方式提供服务的限制,以及对保险专业人员招聘与雇佣的限制。韩国新增GATS 未开放的项目包括风险评估服务、救助服务、保险及退休咨询服务以及其他辅助性保险服务。

与其他新型FTA 相比较,美韩及欧韩的两个FTA 中所做出的金融服务贸易承诺不仅具有“超WTO”性质,而且其内容具体明确,构成新型FTA 的另一大特色。

这些规范及其内容包括以下方面:

(1) 非歧视性的金融监管措施。金融监管措施一直是各国开放金融市场最敏感的议题之一。尽管 WTO 的 GATS 协议有“谨慎监管措施例外”的规范,但美韩和欧韩 FTA 中,却另外增加了“必要性原则”,其内容是:为了维护金融秩序的稳定和健康发展,协定的成员可采取或维持适当的监管措施,但这些措施的严苛程度不得高于确保实现政策目标所必需的程度; 监管措施不应构成不合理歧视和隐蔽性限制。

(2) 无须采取额外立法程序。该规范规定,若双方成员之一在无须修订其现行国内法规的情况下,允许其本国业者提供某些金融服务时,也应允许另一方的业者提供相同的金融服务。此外,该规范还给予双方的金融监管机构适当的裁量权,以决定提供服务者的组织类型或是否需要获得执业的经营条件,保证履行其义务时不至于违反其国内现行法规。

(3) 更加透明化。除应遵守 GATS 第三条透明度原则外,各成员应进一步促使金融法规信息和发照程序更加透明化。特别是针对提供跨境服务的申请,当投资人询问其进程时,主管机构应及时答复投资人其申请的状况,若拒绝其申请也应说明拒绝的理由。该规范还规定了审查程序的期间,以保证投资审查程序的效率与投资人的可预期性。

(4) 信息处理。多数国家或地区在加入 WTO 时,对于 GATS 的金融附件并未承诺自愿接受其约束,因此多数 FTA 对信息处理的规范主要以接受 GATS 金融附件的义务为主。而已承诺接受 GATS 金融附件约束的国家或地区,如美国和欧盟在上述 FTA 中,除规定其成员履行 GATS 金融附件义务外,又进一步规定应允许在双方境内或境外的总部或分支机构履行特定职能,如技术相关职能、法律职能及贸易与交易处理职能等。

(5) 邮政保险销售或产业合作保险销售。上述两个 FTA 中均规定,各成员不得给予邮政保险销售或产业合作保险销售优于私营保险或其他相同保险服务业者的竞争优势,即这两种保险销售应与其他保险业者适用相同的行业规范。

(6) “超 WTO”性质的金融监管治理国际标准。在欧盟与韩国签订的 FTA 中,规定双方在可能的范围内,在金融服务的法规、监管及防止逃漏税等方面,均需遵守国际标准。这些国际标准包括《巴塞尔委员会有效金融监管主要原则》《国际保险监督协会保险核心原则与方法》《国际证监会组织证券管理目标和原则》《OECD 租税信息交换协定》《G20 租税透明化与信息交换说明》《防治洗钱四十点建议》《关于恐怖主义财源九点特别建议》等。上述国际标准是 GATS 协议中所没有的规定,完全属于“超 WTO”性质的金融监管治理标准,其基本上涵盖了目前国际上的维护金融稳定的国际标准及相关义务。欧韩 FTA 中规定的这些标准其目的是调整国内金融监管治理措施,通过与国际治理标准接轨,降低因各方实施不同的监管措施而导致金融服务贸易管理的壁垒。

此外,由于美国和欧盟均已自愿接受 GATS 附件的约束,因此他们与韩国签订的 FTA,在金融服务贸易中规定,除要遵守国民待遇原则外,又进一步规定还需遵守最惠国待遇原则。这也是其他 FTA 所没有的规定。

6 中国 FTA 的发展策略

截至 2013 年 6 月,中国在建自贸区 18 个,涉及 31 个国家和地区。其中,已签署 FTA 12 个,涉及 20 个国家和地区,分别是中国与东盟、新加坡、巴基斯坦、新西兰、智利、秘鲁、哥斯达黎加、冰岛和瑞士的自贸协定,内地与香港、澳门的更紧密经贸关系安排(CEPA),以及大陆与台湾的海峡两岸经济合作框架协议(ECFA)。除与冰岛和瑞士的自贸协定还未生效外,其余均已实施;正在谈判的 FTA 有 6 个,涉及 22 个国家,分别是中国与韩国、海湾合作委员会、澳大利亚和挪威的谈判,以及中日韩 FTA 和《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RCEP)谈判。此外,中国完成了与印度的区域贸易安排联合

研究；正与哥伦比亚等开展自贸区联合可行性研究；中国还加入了《亚太贸易协定》。

伴随着多哈回合谈判的久拖不决甚至搁浅的可能，作为全球第二大经济体的中国，除了一如既往地努力推动 WTO 多边贸易谈判，尤其是应与其他新兴经济体协调立场，通过自身的努力加快本轮谈判，阻止发达国家架空 WTO。同时更要积极参与更广泛的 FTA 谈判，特别要加快中澳、中韩等 FTA 谈判进程；深化国内改革措施，为中美、中欧及中日韩 FTA 谈判创造条件。

6.1 掌握 FTA 主动权

近年来，美国、欧盟、澳大利亚、新加坡及日本等发达国家不仅分别与不同的发展中国家签订 FTA，不断寻求新的贸易动力，而且还积极主导跨大洋的 FTA 谈判。其中尤以跨太平洋战略经济伙伴关系协定（TPP）及欧美跨大西洋贸易与投资伙伴协定（TTIP）引人注目。欧美主导的跨洋 FTA，除促进经济增长、创造就业机会外，重塑全球新的贸易规则，重掌国际贸易主导权，抑制发展中国家日益上升的影响力，不能不视为欧美两大经济体的共同目标。加入 WTO 的前十年，中国享受了其所带来的红利，处于黄金发展时期；十年后，加入 WTO 的红利消磨殆尽，进出口贸易持续疲软，中国需要以更大程度的对外开放，换取其他市场对中国商品和资本的对等开放。因此，中国应改变被动局面，争取掌握 FTA 的主动权，可借助与 TPP 和 TTIP 成员国分别达成双边 FTA，以单个突破方式完成与相关国家 FTA 的签署。中国与瑞士、冰岛 FTA 的签署就有助于突破 TPP 和 TTIP 的限制。

6.2 加快中澳及中韩等 FTA 谈判进程

尽管 TPP 和 TTIP 的最终签署有相当的难度，但一旦达成协议或相互妥协而缩小行业标准差异，或者使双方标准能够相互兼容，则足以对全球贸易规则的制定产生深远影响。任何由美欧采纳的技术和法规标准都可能成为未来双边、多边和地区间贸易谈判的参考标准，发展中国家必将重新成为规则的被动接受者、欧美规则的跟随者。为此，中国应采取积极的因应措施，防患于未然，积极参与更多的 FTA 谈判。目前最为迫切的是努力促成中澳、中韩等 FTA 的达成，及早构建中国的 FTA 体系。

中澳 FTA 谈判始于 2005 年，经过 8 年 19 轮谈判，尽管取得了相当的进展但始终未达成最终协议。目前双方分歧主要集中在农业和投资两个议题。对澳方而言，提高其农产品出口，一直都是其主要诉求之一，而中国担心开放农产品市场将对本已脆弱的农业构成冲击。对于中国在澳大利亚的投资，特别是中国对澳大利亚农业领域的投资以及中国国有企业在澳投资议题，澳方非常谨慎。前任吉拉德政府一直拒绝考虑改变中国投资的准入门槛，甚至宁愿牺牲 FTA 谈判，将谈判收缩至农业等单独领域，而放弃达成全面的 FTA。对中方而言，在 FTA 谈判中，中方的诉求主要在于中国投资进入澳大利亚的自由度以及用工灵活性问题，要求享受与美、新同等待遇，并希望澳方结束对中国国有机构和企业投资的自动审查机制。近年来，澳洲经济持续低迷，其对中国市场的需求欲望明显增加。一旦双方最终签署 FTA，澳大利亚的农业、服务业、制造业都将因此而受益。澳大利亚农场主、果农、金融服务等诸多行业均期待通过 FTA 而实现其愿望。这一效果在新西兰与中国 2008 年达成的 FTA 为该乳制品行业注入巨大活力就是最好的例证。澳大利亚新总理在 2013 年 10 月的 APEC 峰会上明确表示，希望中澳 FTA 在一年内完成。中国应抓紧机遇以务实、灵活的方式加快推进谈判进程，以免功亏一篑。

从理论上讲，中日韩 FTA 建成后，可有效地促进三国间的贸易和投资，使三国在一个统一的框架内开展广泛的合作，促进东亚地区的经济一体化进程。但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短期内三国达成 FTA 的可能性极小。一般认为，只有中日韩两两之间签署了 FTA，三国之间的 FTA 才可能真正建立。而综合考虑目前的各种因素，中日之间签署 FTA 的可能性微乎其微，且日韩 FTA 谈判也陷入停滞。加之韩国和日本的产业结构极为相似，中国市场几乎可以用韩国产品作为对日本产品的补充甚至替代，因此，若中日韩三国不能在短期内签署 FTA，则中韩之间签署 FTA 的重要性越发凸显。韩国总统在 2013 年 10 月的 APEC 峰会上表示，希望尽早完成中韩 FTA 谈判。对于中国而言，及早与韩国谈判并签署 FTA 可能是最佳选择。

6.3 因应 TBT 的策略

如前所述, 新型 FTA 中关于技术性贸易措施的规范, 更多的是具体规范了 FTA 成员之间或区域之间在相关产业部门的合作事项, 以求减少技术性贸易措施对成员或区域贸易的影响。与韩国、新加坡等发展中国家相比较, 中国所签订的 FTA 数量较少、进展缓慢、内容相对简单。而韩国与欧盟之间的 FTA 关于 TBT 的相关规定与合作计划, 将使韩国产品进入欧盟市场更加便利且关税较低或无关税, 这将对中国产品进入欧盟市场构成极大挑战。为此, 中国企业的产品在进入欧盟市场时, 必须以合理的销售设计, 提高产品质量及形象, 创造出与韩国等其他国家不同的异质产品, 以增加国外消费者的吸引力。另外, 在与欧盟签订 FTA 之前, 中国企业应积极寻求与欧盟国家同类企业合作的机会, 以避免其 TBT 措施构成对中国产品的威胁。欧盟是目前出台和实施技术性贸易壁垒最多的地区, 特别是化工、电子、纺织品及玩具等产品的 TBT 措施不断变化和更新, 为此中国企业应随时关注和跟踪其发展变化趋势, 及时调整产品标准, 做到防患于未然。

6.4 因应 SPS 的策略

传统的 FTA 农业谈判, 其重点是农产品市场开放及关税减让等议题。随着 WTO 复边谈判的进行, 事实上各国的农产品实质性关税已在逐年降低。因此, 目前 FTA 的农业谈判重点逐渐转移到保护人类及动植物健康和食品安全等议题。而新型 FTA 的农业议题已延伸到缔约方国内的制度、法规等的修订及调整, 以加强缔约方的深度整合。作为农业大国而非强国, 中国在未来签订 FTA 时, 必将面临相当大的挑战。为此, 中国政府首先应在相关政策和法规的制定和实施方面, 尽可能加快与国际惯例发展趋势接轨的步伐, 因应类似“同等性”的认可, 为后续参与双边或区域谈判做好充分准备。其次, 构建 SPS 措施评估机制。与美国、澳大利亚、欧盟等发达国家相比, 中国存在进口农产品的风险远大于前者。因此, 中国政府必须及早建立进口风险评估的完整流程和相关机制, 尽可能准确评估进口农产品对国内的生态环境、人类及动植物的健康、食品安全及相关产业等负面冲击或影响; 同时也应评估开放市场后的正面效益, 如进口国外新产品对消费者福利提高的程度、对相关企业因竞争因素所产生的创新动力及研发能力提高的程度等。再次, 制定和完善国家农业可持续性发展的中长期规划, 逐步提高中国农业的国际竞争力水平。

6.5 因应金融服务贸易的策略

与发达国家甚至一些发展中国家相比, 中国加入 WTO 后面临的巨大挑战是服务贸易开放问题, 其中尤以金融业最为突出。目前在中国所签订的 FTA 中, 金融服务开放议题最为敏感, 与其他国家之间的 FTA 相比较也是最为谨慎的。究其原因是中国整体服务业的国际竞争力水平与其他国家存在相当大的差距, 但开放服务业市场也是 FTA 的大势所趋。与韩国在前述两个 FTA 中给予美国和欧盟“超 WTO”的待遇相比较而言, 中国金融服务业不仅没有给予外资国民待遇且对其限制也较多。中国未来若要与发达国家甚至一些发展中国家签订 FTA, 将会在金融服务领域面临巨大压力和挑战。为未雨绸缪, 中国应在金融服务领域进行更深入的改革和创新, 否则难以因应国际大势所趋。第一, 应加快履行 GATS 的义务, 尽可能开放市场, 加大外资进入的力度和给予其国民待遇, 提高国内同业忧患意识, 培育其国际竞争能力。第二, 引入国内竞争机制。目前中国金融服务是高度垄断的行业之一, 几乎没有竞争的压力且服务范围狭窄, 若要提高其国际竞争力水平必须首先在国内形成竞争机制, 允许存在多种所有制的金融服务提供者, 为消费者提供更大的可选择服务范围。第三, 进一步制定和完善金融监管措施。随着国内经济的不断发展和壮大, 金融服务的作用更加突出。而近年来中国金融服务的缺位和违规现象也更加突出, 这种状况难以满足现实的需要, 更无法适应未来开放市场的趋势。因此制定和完善金融监管措施是政府改革的重点之一。第四, 提高金融监管治理标准。美韩及欧韩 FTA 的特点之一是“超 WTO”的国际标准。未来中国若要与发达国家达成 FTA, 引入金融监管治理国际标准是无法避免的, 为此中国应以此为契机, 对金融服务行业进行更深层次的改革, 逐步以相关的国际标准作为国内监管治理标准。

6.6 深化国内改革，为中美、中欧及中日韩 FTA 创造条件

从美国、欧盟与韩国等国家签订的 FTA 可以看出，其成员为实现相互之间的经济一体化所进行的地区性贸易安排，不仅包括货物贸易自由化，而且涉及服务贸易、投资、竞争、知识产权保护、标准国际化等更多领域的相互承诺，且其内容通常都超越了 WTO 规范。不仅如此，近两年来，美国又启动建立全新的国际经济贸易体系，即美国主导并推动的 TPP 和 TTIP 谈判。这两个协定的市场开放水平和对成员的约束力也都高于 WTO。若完成这两项谈判，将可能在全球建立以美国为轴心，横跨太平洋和大西洋的两大自由贸易区，其经济总量将占全球 GDP 六成以上。TPP 谈判涉及诸多领域，其中对中国影响最大的包括开放服务贸易、禁止保护国企、维护劳工权益等。众所周知，服务业是美国强项，具有明显的比较优势，美国在 TPP 谈判中，采用“否定列表”方式，要求各成员开放服务业，除非明确规定保留的项目，其他所有部门一律开放，甚至包括未来出现的新部门。从欧盟角度看，TTIP 符合其长远利益，若美欧最终达成 TTIP，每年将为欧盟和美国分别带来约 800 亿~1000 亿欧元和 600 亿~900 亿欧元的贸易收入。TPP 和 TTIP 两个自由贸易区形成后，不仅降低了 WTO 多边贸易体制的重要性，也会因区域内产生的“贸易创造”和“贸易转移”效应，而抑制中国对亚太主要经济体和欧盟的出口。

尽管 TPP 谈判坚持开放原则，但中国并未被邀请，因而中国在美国主导的全球经济格局的重构中，有可能处于被边缘化的位置。因此，以美国为主导的两个谈判，必然给中国带来新的和更大的压力。面对美国主导的贸易格局重构，中国需要在被动中寻求主动。若以目前中国的现状参与上述谈判，势必在服务业等领域授人以柄。这就要求中国在加快与东亚地区合作步伐的同时，积极探索建立中欧 FTA 的可行性。但更为重要的是，中国在开拓国际空间的同时，更要利用外部压力倒逼国内改革，因应全球经济再平衡后新国际经济秩序的挑战。未来中国的国内改革应包括：① 金融、投资等市场化改革，全面建立符合新国际竞争条件的市场制度；② 逐步实施“负面清单”，开放服务贸易，除非明确规定保留项目，其他服务部门应予以开放，包括未来出现的新部门；③ 允许外资企业以损害企业权益为由，援引国际法起诉当地政府并谋求国际仲裁；④ 保证竞争中立，在融资、监管和透明度等方面，确保不给予国有企业竞争优势；⑤ 维护劳工权益，执行国际劳工组织五大基本原则等。

面对全球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发展趋势，中国可选择的发展路径是，除在上海自贸区率先试验并加快上述改革措施外，应一如既往地推进与上述单个国家的 FTA 谈判进程，推动中日韩 FTA 的建设，积极探索建立中欧 FTA 的可行性，最终与美国进行相关的谈判，完成中美在全球经济分工中的地位重组和利益平衡。毋庸置疑，这一选择将会面临巨大阻力且异常艰难，不仅需要勇气和决心，更需要务实明智之举。

作者：姚新超 左宗文

来源：《国际贸易》2014 年第 1 期

产学研协同创新的经济学分析



十八大明确提出创新驱动的发展战略。十八届三中全会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决定又明确提出建立产学研协同创新的机制。过去关于产学研问题的研究，一是突出其合作，二是将产学研的解释为产业部门与大学或科研机构的关系，三是把彼此间在技术创新中的关系表述为大学和科研机构创新的技术向产业部门转移的过程。本文依据国内外现阶段创新的实践，明确指出：第一，现代科技创新更需要产学研协同创新，而不只是产学研合作创新；第二，协同创新指的是产学研各方在同一个创新平台上共同创新，而不只是技术转移的关系；第三，产学研不只是指产业部门与大学和科研机构，而是指产业发展与人才培养、科学研究之间功能的协同。基于这些基本判断，本文对协同创新的必要性及其运行方式和机制在理论上作出说明。

1 产学研协同创新的理论假设

产学研结合是技术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其结合方式，过去在经济界和理论界一直提产学研合作创新，现在提产学研协同创新。两者的区别不应该只是词语表述的区别，应该从理论和实践意义上明确其内涵的变化。

日本政府是产学官合作的创始者，早在上世纪六十年代初就开始通过相关法律和政策，鼓励和引导大学、研究机构和产业界进行合作，推进产学官协作的发展，进入九十年代后，日本政府积极推进产学研一体化进程，把高校、科研单位和企业的科研力量，通过多种方式，有机合作，进行实用技术攻关。

纽约州立大学的亨利·埃兹科维茨教授（Henry·Etzkowitz）和阿姆斯特丹科技发展学院的劳德斯夫特教授（Leydesdorff）在 1995 年提出了“大学、产业、政府”三重螺旋创新模型。该模型利用生物学中有关三螺旋的原理解释政府、大学和企业之间的相互依存的互动关系，指出在以知识为基础的社会中，大学——产业——政府三者之间的相互作用是改善创新条件的关键。大学、产业、政府在相互结合和作用中，各自保持价值和作用，同时又在一定程度上承担着其他机构的部分功能，从而形成知识领域、行政领域和制造领域的三力合一，该理论还强调大学、政府和企业的交互是创新系统的核心环节，三方螺旋共生合作共同推动创新螺旋的上升，促进创新价值的最终实现。

以上理论所界定的产学研合作的内涵可以概括为两个方面：首先，是指企业、科研院所和高等学校之间的合作，其次，合作创新的路径通常指以企业为技术需求方，与以大学和科研院所为技术供给方之间的合作，从而促进技术创新所需各种生产要素的有效组合。

美国硅谷的实践则创造了产学研协同创新的模式。依托斯坦福大学强大的科研实力和校方对产学研合作的鼎力撑持，硅谷建立了大学、科研机构与产业界的紧密的协同创新关系，成就了硅谷的创新奇迹。从理论上概括硅谷的创新模式，可以发现，与产学研合作创新相比，产学研协同创新主要有以下两个方面的创造和理论假设：

首先，根据系统论原理，所谓协同，是指系统中各子系统的相互协调和合作或同步的联合作用及集体行为，创造出 $1+1>2$ 的效应。因此产学研协同创新不只是大学和科研院所作为技术供给方，企业作为技术需求方之间的技术转移的关系。而是在科学新发现为导向的技术创新中大学和企业各方都要共同参与研发新技术，尤其是大学和企业各方共同建立研发新技术的平台和机制，在研发新技术过程

中，企业家和科学家交互作用。这正是产学研协同创新的真谛。这也可以说是产学研由“合作”变为“协同”的重要区别。

其次，产学研协同创新的环节主要在科学发现或创新的知识孵化为新技术的环节。科技进步的全过程包括三个环节：上游环节即知识创新环节，这是技术创新的源；中游环节，即创新的知识孵化为新技术的环节；下游环节，即采用新技术的环节。显然，中游环节，即孵化新技术环节是技术创新和知识创新相互交汇的环节。过去，技术创新的最终环节是将新技术应用于生产过程。在现代，一方面，技术创新的先导环节进一步延伸到科学向技术的转化过程，相应地，企业家的职能也引申到这里。另一方面科研机构和大学不只是停留在知识创造和传播环节，其知识创新活动也延伸到了科学知识转化为新技术的领域。这样高科技的孵化领域成为知识创新和技术创新互动并协同的环节。

第三，产学研协同不完全是企业、大学和科研院所三方机构问题，而是指产业发展，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三方功能的协同与集成化。具体地说，一方面作为“学”的大学中包含了科学研究机构，同时承担着科学研究的功能。另一方面“产”也不只是企业，是指产业发展，或者说产业创新，与此相关除了作为主体的企业外，还有各种类型的研发机构，风险投资家。因此产学研合作从总体上说是大学与产业界的合作，涉及科学研究，人才培养的职能与产业界的合作创新。即使是科研院所所单独推进的与产业界的合作也不能没有人才培养这个环节。

突出产学研协同创新系统中的人才培养即教育的功能是基于在现代经济增长中人力资本作用的凸显。原因是新技术的孵化和采用都需要有掌握相应的科学知识的人才。人力资本积累即人的知识和技能积累，人力资本积累也会产生提高全社会生产率的收益递增的外部正效应。专业化的知识技能积累可以产生递增的收益并使其他投入收益及总规模收益递增。因此人力资本是现代经济增长的决定因素和永久动力就体现在创新要素的组合上，不同地区不同企业的生产率差别根本上是人力资本方面的差异以及各自的人力资本比较优势所致。在此背景下，产学研协同创新的能力就依赖于体现人力资本积累水平的企业家的创新素质和参与科技创新的科技人员的知识积累。

2 技术创新的双重导向及其协同

对我国现阶段的技术创新体系一般表述为：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结合，市场为导向。所谓市场导向主要是指市场需求导向，创新要素市场供求及其调节的要素价格导向。如果考虑到新科技革命条件下技术创新的源泉，就不能把技术创新的导向只是限于市场导向，还应该关注并重视科学发现导向。只有明确了技术创新受科学发现和市场的双重导向，才有大学和企业，科学家和企业家协同创新的要求。

众所周知，科学有两个层次的功能。第一层次是科学发现，创造出知识；第二层次是科学发明，创造出技术，科学发现所创造的知识成为技术创新的基础。过去科学发现（知识创造）同技术创新是截然分开的两个阶段，甚至是截然分开的两个系统。企业的技术创新主要是依靠自身的技术和研发力量。熊彼特当年所定义的创新也主要是指企业家主导的企业内要素的组合。技术创新相当多的是源于生产中经验的积累、技术的改进，而与科学发现的联系不紧密。与此相应，大学及其科学家没有直接介入到技术创新体系中。

而在现代，特别是在上世纪后期产生新经济以来，技术创新的源泉更多的来源于科学的发明，也就是说，科学发现的成果越来越多的直接成为技术创新的源泉。利用当代最新的科学发现的知识可以实现大的技术跨越，建立在知识创新基础上的新产业的产生可以导致产业结构的革命性变化。

纵观当代科学发现和技术创新，可以发现，两者之间的融合和协同的趋势越来越明显。其表现是，科学发现成果到生产上应用的时间显著缩短。按照科学——技术——生产的一般的逻辑，一个重大科

学发现到生产上应用,过去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上百年,几十年)。原因是新的科学思想出现后先要经过以它为基础所做出的技术发明,然后在成批生产中得到应用,中间间隔的时间较长,以至于科学对技术进步的影响很难觉察。据统计,在1900-1930 年的75 种重大发现从研究到生产的平均周期是36 年。到20 世纪 50 年代中期从科学发现到实际应用的时间减少到5-10 年,相当于建设一个大型现代企业的时间。到20 世纪末,科学上的重大发现到生产上的使用,转化为现实生产力的时间进一步缩短,一个科学发现到生产上应有几乎是同时进行的。甚至出现新科技革命和新产业革命同时产生的趋势。对此趋势的主要说明在以下两个方面:

首先,过去发达国家发展高科技主要用于军事目的。冷战结束以后,发展高科技则主要转向经济目标。国际经济竞争便集中表现为科学技术的竞争。科技创新的重点已经转向提高产业竞争力,抢占世界高科技产品市场,在这种竞争格局中,科学研究的核心问题已不完全是或者说已不仅仅是追求学术上的先进性。科研成果产业化、商业化的速度和质量同样成了科技创新所追求的目标。一种新的科学发现产生以后,接下来的问题是迅速地实现向生产力的转化,于是科技攻关有了直接的经济目的。现代经济增长将主要由科学技术的进步来说明。科学技术成为生产力要素体系中的主导因素。经济增长速度主要由科学转化为现实生产力的速度决定。科技转化为生产力的速度成为竞争力的重要指标。我国在经济总量进入世界第二大经济体,人均GDP 进入中等收入国家水平后,利用最新科学发现成果进行技术创新更为迫切。

其次,从上世纪后期产生新科技革命以来,技术进步的新趋势是科学与技术密切结合。在现代技术进步诸因素中,知识的扩展是核心因素。现代知识扩展不同于近代以前那种依靠简单的经验积累所获得的知识扩展,它是一种科学知识和技术知识的有机结合。这种以科学发现为源头的技术创新意味着技术创新上升为科技创新,体现科学发现(知识)与技术创新的结合。大学和科研机构的知识创新成果成为其技术创新的主要源泉。因此科学向技术的转化过程成为技术创新的先导环节。科学发现——技术创新——生产就成为相互融合的过程。在此背景下,作为技术创新主体的企业和作为知识创新主体的大学都有协同创新的动力。企业成为技术创新主体后,企业不只是在采用新技术上成为主体,还进入新技术孵化阶段,直接参与技术创新。现在,国内许多发达地区的企业对科学家的渴望胜过当年发展乡镇企业时对工程师的渴望,吸引大学及其研发中心和实验室的劲头胜过当年吸引外资,就这反映这种科技创新的新趋势。

实践证明,技术创新由市场导向,实际上,只是指创新的技术要有市场价值,要得到市场的实现,同时,创新要素需要从市场上获取。而创新的技术要具有先进性,则需要科学发现或知识创新导向。相当长的时期中企业的技术创新主要是依靠自身的技术和研发力量,在企业内进行技术创新,即使是要采用新科技成果,一方面是模仿新技术,另一方面是采用已经孵化出来的新技术。没有大学及其科学家的参与。这样,企业苦于自身创新能力的不足,创新的技术不可能处于前沿,在市场上也不可能具有竞争力。

在现代经济增长中,技术创新的源头在科学发现,因此技术创新最为明显的是科学发现导向。现代的技术创新与过去的技术创新的重大区别是,过去的技术创新处于工程师时代,而现在的技术创新则进入科学家时代。就是说,以科学发现为源头的技术创新,既需要企业家作为创新主体,解决技术创新的市场价值,也需要科学家进入,以其科学发现解决技术创新的先进性。因此,协同创新从一定意义上说是对技术创新起导向作用的两个方面的协同。单纯的科学发现导向的技术创新不一定为市场所接受,单纯的市场导向的技术创新不一定具有先进性。这样技术创新过程就是科学发现同市场之间的耦合和互动过程。这就是协同创新。

根据信息不对称理论,在新技术交易和转移场合,大学及其科学家创新的成果能否为企业家所接受,实际上存在信息不对称。企业并不完全知道创新成果的先进性程度,科学家创新技术也不完全知道其技术是否为市场所接受。因此既可能存在创新风险,也可能存在市场风险。科学家和企业家进入

同一个创新平台进行协同创新,就可能在互动中克服因信息不对称所产生的风险。这也在很大程度上也解决了科学家的科学研究的导向问题。原来科学家的研究方向大都是凭自己的兴趣爱好,其科学研究究竟有多大的应用价值往往是不清楚的。现在与企业家协同创新也就接上了“地气”,既能得到国家目标导向,又能得到市场导向,同并且在协同创新中得到企业家的互动,创新成果的价值可能最大化。

3 孵化新技术是协同创新的基本功能

长期以来,企业对技术进步的集中集中在两个方面:一是新技术转移,并且将技术转移机制作为技术创新的重点。二是引进国外新技术,包括模仿。现在研究产学研协同创新意味着对技术进步需要有新的关注。

如前所述,协同创新的提出是基于科学发现和市场的双重导向。现时代科技进步的实践证明,研发新技术就是科学发现与技术创新内在融合的体现。因此,科技创新的着重点就不只是技术的转移,更为重要的是利用科学发现成果进行新技术研发,在此基础上才会提出技术转移问题。

现在对科学技术的第一生产力作用已形成共识。但是科学毕竟不是技术,在未与生产结合之前,它是以知识形态存在的一般生产力;科学只有转化为技术并应用于生产,才物化为直接的生产力。显然,科学技术成为第一生产力的核心问题在“转化”,也就是科学新发现孵化为新技术、新产品,从而科学技术转化为现实生产力。科学技术转化为现实生产力的速度直接决定经济增长速度。科学发现的成果之所以越来越多的直接成为技术创新的源泉。科学之所以获得了在很短的时间内成为现实生产力的能力,根本原因是,“转化”(即孵化为高新技术)越来越成为科技创新的重点,这也是产学研协同创新的内容。

科学新发现的价值在于经过开发所产生的新技术实现产业化和商业化。而且一种新科学发现可能开发为许多项新技术,甚至可能持续地开发出新技术。对科学新发现进行技术研发不只是企业的事情,需要科研机构和科学家的介入,这就提出了加强大学、科研机构与产业部门协同创新的要求。也就在这种背景下,大学介入了技术创新体系。

科技创新实际上包含知识创新和技术创新两个方面,即科学和技术的创新。中国的科技创新涉及两大体系。一是国家创新体系,包括基础研究、前沿技术研究、社会公益性技术研究。所有这些研究属于知识创新的范围,在这个体系中,研究型大学是创新主体。二是技术创新体系,即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长期以来这两大创新体系是“两张皮”,缺少衔接和协同。产学研协同创新的含义就在于把这两个方面的创新结合起来。

我国目前的科学研究水平并不低,在许多领域已进入世界先进行列,每年推出的高水平的科研成果成千上万,但大部分成果只是停留在纸上,停留在礼品、展品和样品上。这种科研成果的浪费,症结就在于科学研究只是停留在知识创新阶段,科学家们没有带着创新的科研成果再向前走一步进入孵化新技术阶段。科研成果没有进入现实的生产过程,不能带来物质财富的增加,就不能成为现实的生产力。

在技术创新的源泉更多来源于科学发明的现阶段,知识创新和技术创新,科学家和企业家不能直接交汇和协同,就不能产生基于原始创新的技术创新成果。因此当前我国解放生产力,首要的就是解放科学技术这个第一生产力,加快科技成果转化成为现实生产力的速度。其路径就是大学同企业,科学家和企业家都进入孵化新技术阶段进行协同创新。

过去一讲采用高新技术就讲引进。引进固然需要,但是在现阶段的中国,高科技的国际差距小于高科技产业的国际差距。在高校和科研机构发现的高科技与国际先进水平的差距并不象高科技产业的

国际差距那么大。这意味着费用较低的创新捷径是：推进产学研结合，使高校和科研机构发现的高科技成果迅速产业化、商业化。就像美国的硅谷紧靠斯坦福大学一样。这里的关键是建立知识的创造和知识向生产力转化的协同关系。一方面解决好大学和科学院研究课题的商业化价值问题，另一方面解决好企业敢于对高科技的研发进行风险投资问题。

现在，许多发达国家工业区位的一大变化是，企业的位址逐渐接近研究型大学，以便就近接受其高科技（包括成果和人才）辐射，这是大学和企业协同创新的区位安排。企业主动接受高校、科研机构的辐射是高科技产业化的一条捷径。与此相应我国一些创新驱动的先行地区有一系列的创造：例如南京科教资源丰富，在大学周边建立起大学科技园。再如在科教资源缺乏的苏南地区，吸引大学进入其科教城建立各种类型的创新研究院。还有不少地区的大学周边涌现出各种类型的孵化器。大学的科学家、教授和大学生产生出新的思想，可以就近进入孵化器，将新思想进行研发。实践证明，这种在大学周边建立的孵化器尽管不可能将新思想都孵化出新技术，甚至失败的居多，但只要孵化成功，一般都具有原创性，并且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即使孵化失败，失败成本也低。原因是在孵化器中随时调整技术方向，可以降低孵化失败的沉没成本。

根据协同论原理，所谓协同是指进入系统的各方围绕同一个目标，能力互补，需求匹配，相互耦合，共同作用。因此，产学研协同创新，关键是解决好大学与企业分别作为知识创新主体和技术创新主体在进入孵化新技术领域中的协同关系。

就大学来说，服从于建设创新型国家的目标，既要顶天又要立地。顶天即参与国家创新体系的构建，在基础研究、前沿技术研究和社会公益性技术研究中发挥主力军作用。立地即解决国民经济重大的发展问题，特别是在进入孵化新技术阶段后参与以企业为主体的技术创新体系，成为技术创新的生力军。大学进入孵化新技术领域从一定意义上说是将“顶天”的成果“立地”：一方面提供科技创新成果和孵化新技术的思想。另一方面提供研发人才，以所拥有的实验室和多学科力量要作为孵化新技术的后台支撑。

就企业来说，作为技术创新的主体进入孵化新技术领域，不仅仅是在采用新技术方面成为主体，更是在孵化新技术方面成为主体。其必要性在于：一方面技术创新的主体工作及主要过程都是通过企业实现的；另一方面，也是更为重要的，孵化出的新技术必须要具有商业价值和产业化价值，能够确定其商业价值的只能是企业；再一方面，孵化新技术是可能有回报的，尽管也有不确定的风险。因此企业投资可以成为其资金来源。这意味着产学研合作创新平台的建设，孵化器的建设的主要投资都必需由企业承担。

知识创新和技术创新的协同实际上是科学家与企业家的协同。本来，科学家的科学研究追求的是学术价值，追求学术领先地位和重大科学发现。企业家追求的是商业价值和市场前景。但当两者进入高新技术孵化领域，两者追求的目标和角色就发生了转换。科学家带着知识创新的成果进入高新技术孵化阶段需要以市场为导向，解决创新成果的商业价值，企业家带着市场需求进入高新技术孵化阶段是以技术的先进性为导向。由此产生两者的相互导向，解决了学术价值和商业价值的结合，从而使创新成果既有高的科技含量，又有好的市场前景。

科技创新的趋势和产学研协同创新的上述定义就把大学推到了科技创新的中心地位，就是说，大学在知识创新领域的主体地位是已经明确的，而在孵化新技术的领域的创新中心定位，则要进一步明确。作为创新中心，大学不是孤立地进行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而是将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的职能延伸到新技术孵化领域，与作为技术创新主体的企业协同作用。科学研究职能延伸到新技术孵化领域，意味着参与研发新技术也成为大学的本职。由于其科研人员对科学新发现具有更多的知识，因而会主导新技术研发，其中包括科技人员带着科技成果进入孵化高新技术环节创业。大学的人才培养职能延伸到孵化新技术领域，意味着大学要为孵化新技术提供相应的人才，并且要为孵化出的新技术的采用

进行人才培养。

4 产学研协同创新的平台和机制

尽管明确了协同创新的必要性，但在现实中，产学研协同创新过程不是自然而然的过程，存在各种阻力。这意味着大学和企业各方参与协同创新要有动力，而且要有长期维系的机制。

其实，在没有提出产学研协同创新以前，大学的科研人员就有与企业家在技术创新上的合作。其开发的新技术转让给企业，科研人员也可能进入企业帮助解决技术难题。但这种合作只是项目合作，项目完成，如果没有新的项目，合作就结束。而且，这种合作只是科研人员与企业的私人行为。现在提出产学研协同创新与之有明显的区别：第一，是大学与企业有组织的合作；进入合作创新平台的科研人员不是孤立的个人，而是依托了其所在大学的人才和科研成果。第二，不限于项目合作，具有特征性意义的是大学与企业共同构建协同创新的组织（平台），与过去的项目合作相比，这种有组织的合作创新可能产生源源不断的创新成果。第三，企业和大学不仅建立了研发共同体，也建立了互利共赢的利益共同体。

产学研由合作转向协同可以用交易成本理论来说明。在大学（科学家）与企业（企业家）分别进行研发技术和采用技术的场合，对企业来说，在新技术的转让和交易存在交易成本的情况下，新技术的研发者和参与者进入同一个创新平台就可节省交易成本。已有的产学研协同创新平台大致有以下两种形式：

一种形式是产学研协同创新平台建立在企业中。一批国际知名的大企业拥有先进的科研设备和雄厚的研发资金，吸引大学的科研人员进入。在不少发达国家，企业拥有的科技人员约占全国科技人员总数的60%—85%。企业自身对科技开发的投入也在不断上升，以日本为例，企业投入的科技费用已占全国科研投入82%以上。在我国的深圳也是这种模式，百分之九十以上的科研人员、科研项目、科研成果在企业中。

另一种形式是产学研协同创新平台建立大学中。主要形式是企业投资在大学共建研究中心、研究所和实验室，进行联合科技攻关与人才培养；企业在大学和科学家那里发现有商业价值的新思想就提前介入，为该项目研发提供风险投资和市场信息，支持其将新思想往前走，在实验室进行实验，并进行新技术孵化，期间会有企业不间断的投入和不间断的新的科技创新成果的进入，从而不间断的产生可以进入市场的新技术、新产品。

在现实中，产学研各方进入同一创新平台进行协同创新并不是那么顺畅的。在孵化新技术领域，企业和大学属于不同的系统，即使是创新也有不同的目标和追求。尤其是大学及其科学家，长期以来基本上停留在知识创新阶段，要他们往前跨一步进入孵化和研发新技术领域，既需要压力也需要动力。在这方面政府的推动和激励并不可少。也正因为如此，上述三螺旋理论及日本的产学研结合模式都被概括为产学研官。政府参与并推动产学研协同创新的主要原因在于以下三个方面：

首先，不仅是科学新发现具有外溢性，以科学新发现孵化的新技术也有外溢性。创新投入的资本的边际生产率具有递增效应，提高全社会的生产率。这是知识生产的外部正效应。其社会效益明显高于私人效益。而且，孵化新技术是风险投资，并不都能成功，私人投资往往望而却步。这种情况就提出了政府参与知识创新及其与技术创新协同过程的要求。既然知识和新技术有外溢性，政府作为社会利益的代表有责任参与投资。政府为了推动科技创新，向孵化新技术环节投资就十分必要。当然政府对建设孵化器之类的孵化新技术的投资是引导性的，不可能代替企业的投资。

其次，科技创新不仅要以市场为导向，还要国家目标导向，尤其是产业创新之类的涉及国民经济发展方向的科技创新。现实中，无论是科学家还是企业家，分别进行的知识创新和技术创新，都有自

主性，都有自己的兴趣爱好。政府介入新技术孵化阶段，就不只是将他们粘合在一起，还要引导他们的协同创新与国家目标衔接，从而实现与国家目标的协同。在这里政府实际上对产学研进行的创新起着集成和导向作用。

显然，我国现阶段的产学研协同创新离不开政府的引导和集成，准确的说是政产学研协同创新。政府的引导和集成毫无疑问是靠投入和政策支持，其载体主要有两个方面：

一是政府规划并建立大学科技园区，吸引大学和企业进入，推动大学与地方政府，与科技企业全方位合作，推动大学科技园成为大学教学、科研与产业相结合的重要基地，成为高新技术企业孵化的基地、创新创业人才培育的基地和高新技术产业辐射催化的基地。

二是建立科技孵化器。所谓孵化器是为科技人员孵化新技术和科技创业提供一个集中研发的场地和种子资金，配有通讯、网络与办公等方面的共享设施。孵化器具有共享性和公益性的特征。孵化器举办者会对进入者提供系统的培训和政策、融资、法律的咨询，并且提供市场推广等方面的服务，旨在对高新技术成果、科技企业进行孵化，使创业者将发明和成果尽快形成可以进入市场的技术和产品，各类风险投资者也进入这里选择投资项目。从而降低创业企业的风险和成本，提高企业成活率和成功率。在孵化出新技术同时也就孵化出新企业和企业家。孵化出的新企业达到一定规模就会飞出孵化器进入产业园。

产学研协同是一个系统工程，其功能和作用都是双向的。任何强调其中一方而忽视另一方的做法，都会使系统受到破坏，其协同的整体效应将大大削弱。因此，产学研协同创新有了平台还必须要有机制。需要构筑并完善一个透明的使产学研各方互利互惠，利益共享、风险分担的利益机制。这是产学研协同创新成功的必要条件。

产学研协同创新可以说是各方优质资本的投入。将科研成果“孵化”出新技术、新产品的“孵化器”和中试基地的投入不仅数额大，而且风险高。为孵化新技术的投入的资本是不同类型的资本的组。大学和科学家主要是知识资本和人力资本的投入，企业则要更多的提供物质资本。具体地说，在协同创新共同体中产学研各方都提供资本。“产”提供物质（货币）资本，“学”培育人力资本，“研”提供知识资本。产学研协同创新是三方资本的集合，缺一不可。进一步说，产学研协同创新平台作为一个产权组织，不只是物质财产的产权组织，而是包含物质产权和知识产权在内的产权组织。

协同创新还有个风险分担和利益共享的要求。虽然产学研各方进入的协同创新是由物质（货币）资本粘合的，但不能单纯以物质资本的回报来确定利益分享。知识资本和人力资本在产学研协同创新的共同体的资本结构中占主导地位，知识产权在共同体的产权结构中占主导地位。因此，协同创新的利益分享的基本要求是保障知识和技术创新者的私人收益，使其发现新技术的成本得到补偿并能得到更高的收益。只有这样，才能鼓励大学参与产学研协同创新，调动科技人员研究和开发高新技术的积极性。为了使知识资本的价值得到充分的评价，主要的制度安排在两个方面：一是技术资本化。在企业的股权结构中在充分估价技术投入价值的基础上安排技术股，收入分配中充分实现投入的技术的价值。二是技术商品化。在技术转让时科技成果得到科学的评估，以充分实现其价值。当然孵化新技术不成功的风险也应该有参与各方共同分担。

突出知识资本和人力资本在协同创新中的创新贡献及其收益，是因为人力资本和知识资本的积累是现代经济增长的重要因素。知识分解为一般知识和专业化知识，各自在促进经济增长中起不同作用。一般知识的作用增加规模经济效益，专业化知识的作用可以增加生产要素的递增收益。这两种作用结合在一起便可使资本和劳动力等其他投入要素的收益递增。这种递增收益体现知识产权的收益（垄断利润）。递增的收益又可重新用于技术创新，形成如下良性循环：创新投资促进知识创新，知识创新促进规模收益的提高，从而使经济持续增长。知识不仅形成自身的递增效应，而且能够渗透于资本和劳动力等生产要素，使资本和劳动力等生产要素也产生递增收益，从而使整个经济的规模收益递增。

总的来说,产学研协同创新是在科学新发现成为技术创新的源头背景下提出的。这种协同创新体现知识创新和技术创新的协同,是大学作为创新中心同企业作为创新主体的合作。这种协同创新不是简单的项目合作,而是共建创新平台的合作,是利益共同体。政府在其中起着引导和集成作用,因此是政府引导的企业为主体大学主动参与的产学研协同创新。

作者: 洪银兴

来源:《经济科学》2014 年第 1 期

智慧物流人才开发相关因素研究

——以宁波为例



2009 年,奥巴马提出将“智慧的地球”作为美国国家战略;2009 年 8 月 7 日,温家宝总理在无锡提出了“感知中国”的理念,表示中国要抓住机遇,大力发展物联网技术。将“物联网”与现有的互联网整合起来,实现人类社会与物理系统的整合,在这个整合的网络当中,存在能力超级强大的中心计算机群,能够对整合网络内的人员、机器、设备和基础设施实施实时的管理和控制,在此基础上,人类可以以更加精细和动态的方式管理生产和生活,达到“智慧”状态,提高资源利用率和生产力水平,改善人与自然间的关系。

宁波市是一座充满生机和活力的现代化国际港口城市,在港口经济中最为活跃也是最为有发展空间的产业就是物流。数据显示,中国物流行业的成本高达 30%,而国外物流行业的成本只有不到 10%,如果物流行业的整体成本能下降 10%,中国的产品就能提高 10% 的利润,所以物流产业的提升对整个经济具有巨大的带动作用。宁波拥有物流企业近 5 000 家,庞大的物流企业群体和得天独厚的港口基础为发展智慧物流提供了广阔的舞台。

为行业企业发展提供合格的从业人员,是一个区域经济发展是否能够做到可持续的一个先决条件。面对着智慧物流这一崭新的理念,如何发挥方方面面的力量,培育出优质高效的智慧物流人才,成为目前急需研究的一个课题。

1 相关文献回顾

1.1 智慧物流内涵的研究

2009 年中国物流技术协会信息中心、华夏物联网、《物流技术与应用》编辑部率先在行业提出“智慧物流”概念,即在互联网的基础上将物联网技术运用到物流产业发展中。鉴于智慧物流的新颖性,国内学者对其研究并不多,依据目前所查找到的文献,可以发现国内学者对智慧物流的理解分成三种观点。

观点一:依托信息技术,智慧物流是一种现代化的综合性物流系统。如应琳芝等(2011)认为智慧物流是一种以信息技术为支撑,在物流的运输、仓储、包装、装卸搬运、流通加工、配送、信息服务等各个环节实现系统感知、全面分析、及时处理及自我调整功能,实现物流规整智慧、发现智慧、

创新智慧和系统智慧的现代综合性物流系统。马军（2012）认为，智慧物流就是以信息技术为依托，通过系统物流的建设，让物流自动化、创新化、准确化，智慧物流实际上也是现代化综合性的物流系统。

观点二：智慧物流是使物流系统具有自行解决物流中某些问题的能力。如中国物联网校企联盟认为，智慧物流是利用集成智能化技术，使物流系统能模仿人的智能，具有思维、感知、学习、推理判断和自行解决物流中某些问题的能力。

观点三：智慧物流是物流发展到倾向于整体智能和服务对象紧密智能联系的状态。如汪鸣（2011）认为，智慧物流是指在物流业领域广泛应用信息化技术、物联网技术、智能技术和匹配的管理和服务技术基础上，使物流业具有整体智能特征和服务对象之间具有紧密智能联系的发展状态。

国内物流界对智慧物流的实践基本上倾向于技术层面，且发展比较迅猛。如安得物流的实践告诉我们信息化助力“智慧”物流，信息化技术使其在物流方案优化与成本控制方面领跑市场。“供应链+物联网=智能物流”的理念促使其开发的可视化管理核心模块，保障了其管理理念和手段的先进性。2010 年，明伦高科创造性的提出“企业物流信息化、物流企业信息化、物流信息企业化、信息企业物流化”。将物联网技术与物流公共信息平台进行有机结合，实现了物流公共信息平台的智能化。宁波市以整合宁波口岸公共信息平台资源为基础，利用 RFID、GPS、AIS、视频采集、数据交换等物联网技术，搭建宁波口岸物联网智能平台，以拓展宁波电子口岸和第四方物流平台功能为重点，建设智慧物流数据中心，提供智慧物流的基础服务和应用服务。宁波富邦物流有限公司与 IBM 中国开发中心合作创建的智慧物流是一个能够整合各方资源、实现运输量预测、最优路线设计、合理调度车辆、自动优化拼车、实时查询追踪、自动结算等功能的“智能”平台。该平台突出的重点在于可视化、可控化、智能化，能把现在比较先进的云计算、物联网、智能分析等技术有机地融合在一起。

国外学者对智慧物流的研究大多通过信息系统的实现来开展对智慧物流的研究，如 H. C. W. Lau, K. L. Choy, Peter K. H. Lau, W. T. Tsui（2004）认为智慧物流能对要开展的业务提供专家级的意见，并能够在价值链中提升物流运作效率[4]。Michael Stolarczyk（2006）认为智慧物流是一种充满智慧、有远见、自身具有敏感性和反应效果的自适应物流系统。

综合以上分析，可以清晰的看出，智慧物流必须依赖信息化技术，具有自行解决物流中某些问题的能力，且需要整个物流行业的智能化程度配合。

1.2 智慧物流人才开发研究

人才开发包括：挖掘人才、培养人才，即从现有人才资源中发现有能力的人，进行培养、训练，提高他们的业务技术和经营水平。

截止目前，学术界对智慧物流人才开发方面的文献基本上没有，面对着智慧物流建设的日新月异，如何能够促进智慧物流人才开发成为了一个迫切需要研究的课题。借鉴智慧物流特征中体现的特性，可以查阅相关人才开发的文献作为研究的依据。如王凌（2009）认为政府在开发高素质的相关人才中应实现“战略规划者”、“制度设计者”、“要素保障者”和“政策宣讲者”四大职责。李和中（2009）借鉴新加坡、印度政府建立人才开发机制时提出应该通过政府投入导向来引导企业的发展方向。王熠、孙健（2012）提出应该强化科技人才开发意识、增加教育投入、完善科技人才培训体系、加大对科技型企业支持力度等要素来影响本地区科技人才开发水平。王娜（2011）提出培养和引进高素质科技人才，需要进行合作教育的有效实施，相互间的深层次融合至为关键。

综合以上两个方面的回顾，可以看出，智慧物流人才开发必须结合智慧物流的特性，对现有物流人才资源进行培训和训练，进而挖掘和培养行业企业能够用得上的人才。

2 智慧物流人才开发的指标体系构建

2.1 智慧物流人才开发影响环境分析

人力资源提升是行业发展的动力,新理念的提出和深化,必须有一大批行业从业人员相关理论和技能的培养,才能真正促进该行业的升级换代。智慧物流人才开发的初始离不开物流人才信息化水平的提升,其本质的体现在于学校是否给予学生必要的物流信息化知识和技能的培养。当学生转换成物流企业的员工后,是否能够适应智慧物流所要求的岗位技能就成为了物流企业升级换代的大事。智慧物流人才的生存环境好坏,是否能体现物流信息化人才长期投入所获得的必要回报,是智慧物流人才集聚的必要条件,而这种集聚效应反过来又会促进物流行业的进一步升级换代。物流行业是否能够有魄力使用智慧物流人才,换句话说,是否给与对方足够的重视和信心,将是智慧物流推广的关键。政策是否能够有效地激励物流行业提升信息化水平,将会是智慧物流人才在物流行业活跃的“活性”因子。

综合以上观点,构建了如图 1 所示的智慧物流人才开发影响环境因素,其中微观环境包括员工自身构成的个人发展环境和企业职场氛围环境,这将直接影响智慧物流人才的开发;中宏观环境包括行业竞争环境、政府、学校等环境,将从一定程度上加强或弱化智慧物流人才的开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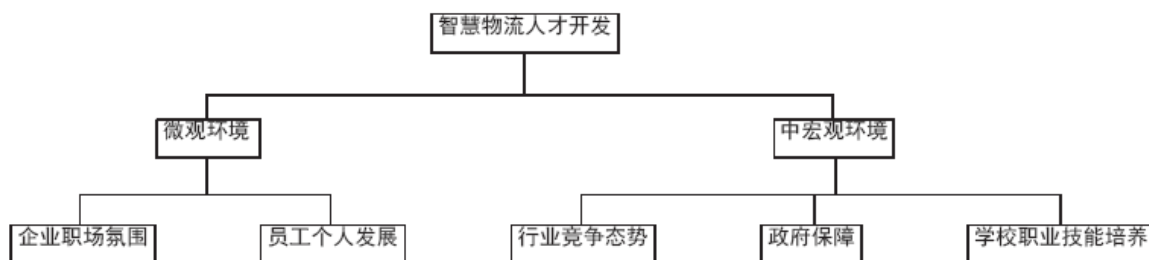


图 1 智慧物流人才开发影响环境

2.2 智慧物流人才开发指标体系

结合文献研究和智慧物流的特性,构建了如表 1 所示的智慧物流人才开发指标体系。

表 1 智慧物流人才开发指标体系

构成因素	指标要素		构成因素	指标要素	
企业职场氛围	企业文化	F1	政府保障	政府提供的智慧物流基础设施	F16
	企业组织架构	F2		政府具有明确的智慧物流发展战略	F17
	企业晋升与培养机制	F3		政府对物流行业的倾斜力度	F18
	企业奖励机制	F4	学校职业技能培养	智慧物流人才定位	F19
	人才年龄	F5		智慧物流人才实践能力开发与训练	F20
	科研投入	F6		智慧物流人才知识体系完备性	F21
	人才流动率 (人才流动量/人才总量)	F7		智慧物流人才的信息管理能力	F22
行业竞争态势	行业人才集聚度	F8		智慧物流人才的职业道德	F23
	行业竞争激烈程度	F9	员工个人发展	个人的勤奋努力程度	F24
	行业创新氛围	F10		个人在工作中的悟性	F25
	行业平均薪酬	F11		个人工作前的学历与专业	F26
	行业的公众形象	F12		个人在工作中的轮岗程度	F27
政府保障	政府提供超越其他城市的社会地位保障政策	F13		个人在工作中的价值取向	F28
	政府提供的养老、医疗额外保障政策	F14		个人在工作中的信息与技术应用意识	F29
	政府提供的子女就学、夫妻一方推荐就业等优惠政策	F15		个人在工作中的绩效	F30

3 实证分析

3.1 基于DEMATEL 方法的宁波智慧物流人才开发分析模型

基于宁波市大力发展智慧城市、智慧物流的决心和魄力, 本文将上述智慧物流人才开发的指标体系制作了调查问卷, 进行了调研。调查范围如表 2 所示。其中发放问卷 148 份, 回收问卷 123 份, 有效问卷 117 份, 占回收总数的 95.12%。

表 2 调查人群构成比例

	宁波市本科、高职教师	宁波市物流协会	宁波市相关政府机构	宁波市大中型物流企业	宁波市物流科技服务公司从业人员
人数比例 (%)	23.6	17.2	14.3	21.0	23.9

结合调查结果, 依据 DEMATEL 的验证理论及思路, 评价了每个因素对其他因素的直接影响关系, 构建了表 3 所示的直接影响矩阵 $Y_{(30 \times 30)}$ 。其中, 矩阵内的每一个值 Y_i 表示因素 i 对因素 j 的影响程度。表中 0—3 作为衡量因素之间关系的标度, 0 代表因素之间的没有关系, 1 代表因素之间关系一般, 2 代表因素之间的关系较强, 3 代表因素之间的关系很强。计算时, 采用了 EXCEL 进行模型的计算。

表 3 宁波智慧物流人才开发指标之间的直接影响矩阵 ($Y_{(30 \times 30)}$)

	F1	F2	F3	F4	F5	F6	F7	F8	F9	F10	F11	F12	F13	F14	F15	F16	F17	F18	F19	F20	F21	F22	F23	F24	F25	F26	F27	F28	F29	F30
F1	0	3	3	3	1	3	2	0	0	0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3	2	0	2
F2	0	0	1	0	0	2	1	1	0	0	0	0	0	0	0	0	0	0	2	0	0	0	2	0	1	0	2	3	0	2
F3	0	2	0	3	1	0	3	2	0	3	0	0	2	2	2	0	0	2	3	2	1	2	2	2	3	1	3	2	3	3
F4	0	0	2	0	0	0	2	2	0	2	2	1	1	1	1	0	0	0	0	3	3	3	2	3	3	1	2	1	2	3
F5	0	0	0	0	0	0	2	2	0	2	0	1	1	0	0	2	0	0	0	0	0	0	2	0	0	2	1	3	2	
F6	0	0	0	0	0	0	0	0	0	1	0	1	0	0	0	0	0	0	2	2	2	1	0	0	1	1	0	1	3	1
F7	3	3	2	1	0	0	0	2	2	0	0	1	2	2	2	0	0	0	2	0	0	0	1	0	0	0	0	1	0	0
F8	2	2	2	3	0	2	1	0	1	3	2	2	3	3	2	3	2	3	3	2	2	3	2	0	0	0	0	2	2	1
F9	0	1	2	1	0	3	1	2	0	2	2	1	1	1	1	2	2	3	3	3	2	3	2	0	0	0	0	0	0	0
F10	1	1	2	2	0	3	3	0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1	2	0	0	0	0	3	3	3
F11	2	0	2	2	2	0	2	3	2	3	0	3	2	2	2	3	3	2	3	3	3	3	2	3	1	3	1	3	2	3
F12	1	2	2	2	1	2	3	3	1	2	1	0	1	1	1	2	3	3	1	1	1	2	3	0	0	2	2	2	3	1
F13	0	0	2	2	2	0	3	3	1	2	2	2	0	0	0	0	0	0	2	2	2	2	1	3	0	2	0	2	3	1
F14	1	0	1	1	2	0	2	2	0	1	1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1	0	1
F15	2	0	2	2	2	0	3	2	0	0	1	3	0	0	0	0	0	1	2	0	0	0	1	2	1	0	0	2	2	1
F16	0	0	0	1	2	1	0	3	1	3	0	2	1	1	1	0	2	3	2	3	2	3	3	0	0	2	0	0	2	0
F17	0	0	0	0	2	1	0	2	1	3	0	2	2	2	2	2	0	3	3	3	2	3	3	0	0	2	1	0	2	0
F18	0	0	0	2	1	2	1	3	1	2	3	2	2	2	3	2	0	3	3	3	3	3	0	0	0	2	0	2	3	0
F19	1	1	2	2	2	0	3	2	1	2	0	0	0	0	0	0	0	0	0	3	3	3	3	0	1	2	2	1	3	1
F20	0	0	2	1	2	1	1	2	1	2	0	1	0	0	0	0	1	1	2	0	3	3	2	1	0	2	2	0	2	2
F21	0	0	1	1	1	1	2	3	2	3	0	2	2	1	1	2	2	2	3	3	0	2	1	0	1	2	2	3	3	1
F22	2	2	2	2	2	3	3	3	1	3	0	3	1	1	1	3	2	3	3	3	3	0	2	2	2	0	2	1	3	3
F23	2	0	1	0	0	0	1	2	1	1	0	2	0	0	0	0	0	0	2	1	1	1	0	2	0	0	0	2	1	1
F24	2	1	3	3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1	0	0	0	0	1	0	0	0	1	3
F2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0	0	0	0	1	3
F26	2	2	2	3	0	0	1	1	1	0	0	1	1	1	1	0	0	2	2	0	2	1	0	0	0	0	0	1	2	2
F27	0	0	2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2	0	1	0	0	0	0	0	1	0	2
F28	3	0	2	0	0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1	0	0	1	0	1	2
F29	0	0	0	0	0	0	0	1	0	2	0	0	0	0	0	2	0	2	2	0	1	3	0	0	2	0	3	0	0	2
F30	0	0	3	3	0	0	1	1	1	1	2	0	0	0	0	0	0	0	2	3	2	3	1	0	0	0	0	0	0	0

依据 DEMATEL 法的计算步骤,得到宁波智慧物流人才开发指标之间的原因度和中心度(如表 4 所示)。其中,因素 F_i 的中心度表明了因素 i 在指标体系中的位置及其所发挥的作用大小;其原因度表明了因素 i 对其他因素的影响程度,当原因度大于 0 时,表明该因素对其他因素的影响大,成为原因因素;当原因度小于 0 时,表明该因素受其他因素的影响大,称为结果因素。

表 4 宁波智慧物流人才开发指标之间的原因度和中心度

因素	影响度	被影响度	中心度	原因度	因素	影响度	被影响度	中心度	原因度
F1	0.745495	0.801979	1.547474	-0.056480	F16	1.366733	0.877546	2.244279	0.489187
F2	0.460418	0.686024	1.146441	-0.225610	F17	1.431011	0.675769	2.106780	0.755243
F3	1.508167	1.416146	2.924313	0.092021	F18	1.706434	1.202243	2.908678	0.504191
F4	1.308303	1.383618	2.691921	-0.075320	F19	1.233587	1.769662	3.003249	-0.536070
F5	0.665545	0.738063	1.403609	-0.072520	F20	1.167808	1.539052	2.706860	-0.371240
F6	0.524846	0.795016	1.319862	-0.270170	F21	1.574950	1.400363	2.975313	0.174587
F7	0.756103	1.466936	2.223039	-0.710830	F22	1.967910	1.561290	3.529200	0.406621
F8	1.825612	1.537560	3.363172	0.288052	F23	0.705055	1.301438	2.006493	-0.596380
F9	1.387429	0.730641	2.118070	0.656789	F24	0.558284	0.675847	1.234131	-0.117560
F10	2.134992	1.560383	3.695374	0.574609	F25	0.137195	0.592892	0.730087	-0.455700
F11	2.174781	0.645602	2.820382	1.529179	F26	0.927692	0.824745	1.752437	0.102947
F12	1.615526	1.184390	2.799916	0.431135	F27	0.408785	0.937155	1.345940	-0.528370
F13	1.336062	0.849358	2.185420	0.486705	F28	0.394076	1.257888	1.651963	-0.863810
F14	0.545174	0.785689	1.330864	-0.240520	F29	0.699413	1.631532	2.330945	-0.932120
F15	0.916953	0.780531	1.697484	0.136423	F30	0.886652	1.461633	2.348285	-0.574980

3.2 影响宁波市智慧物流人才开发的因素分析

如表 4 所示,将影响宁波市智慧物流人才开发的因素可以分为两类:

(1) 原因因素

按其大小顺序依次是: F11、F17、F9、F10、F18、F16、F13、F12、F22、F8、F21、F15、F26、F3。这些因素对宁波市智慧物流人才开发影响较深,应该着力强化此类指标因素,进而促进宁波市智慧物流人才开发的成效。

F11 的原因度最高,作为复合性人才的智慧物流人才对其就职的行业比较看重,只有提升了行业的薪酬待遇,才能在一定程度上激励更多的高科技人才进入物流行业,进而促进智慧物流人才的集聚。其次 F17 的原因度较高,表明智慧物流人才对政府是否具有明确的智慧物流发展战略比较看重,说明目前智慧物流人才更多地愿意与区域经济发展共进退,但同时也希望政府能够在行业支持力度方面多下功夫,使自己明确如何规划自己的职业生涯,进而能够提升自己的实力。F3 的原因度最低,说明智慧物流人才对所就职的企业晋升与培养机制虽然有看重,但是在所有原因度中不是主要地位,从另一个侧面也反映了智慧物流人才希望获得的是比较自由的就业空间,不太愿意把自己局限在一个单位中发展,更多的是能够获取整体就业环境的完善性。

(2) 结果因素

按其绝对值大小顺序依次是: F29、F28、F7、F23、F30、F19、F27、F25、F20、F6、F14、F2、F24、F4、F5、F1。这些指标会受到其他指标的影响,进而影响宁波市智慧物流人才开发的成效。比较靠前的是 F29、F28、F7、F23 等结果因素,从分类表中能够看出,个人在工作中的信息与技术应用意识、个人在工作中的价值取向、智慧物流人才的职业道德等指标与员工个人发展和经过学校职业技能培养阶段密切相关,这反映了宁波智慧人才开发时,应该将更多的关注度放在培养和提供员工就业环境的载体(即企业和学校)上,而不是将关注力放在员工个人身上,因为可以通过其他环境因素来影响员工个人的发展。

因素中心度越大表明其在系统中的作用和功能越大,在宁波市智慧物流人才开发指标中,排在最靠前的几位依次是 F10、F22、F8、F19、F21、F3、F18、F11、F12、F20 等。这说明了宁波智慧物流人才开发时,要想取得较好的成效,必须把行业创新氛围、智慧物流人才的信息管理能力、行业人才集聚度、学校智慧物流人才定位等环境要素放在首位进行发展,进而通过这些关键因素的投入和发展,推动宁波智慧物流人才开发的可持续性。

4 结论、建议和展望

智慧物流的发展离不开智慧物流人才的开发,只有充分重视“以人为本”,培育一大批适合智慧物流发展的智慧物流人才,才能够真正有效地促进智慧物流行业的发展。

从中宏观层面而言,智慧物流行业的竞争态势将在很大程度上影响到宁波智慧物流行业的发展,其中智慧物流行业平均报酬、智慧物流行业竞争激烈程度、智慧物流行业创新氛围等环节对宁波智慧物流人才的开发具有明显的作用。如果能够充分发挥物流行业协会的力量,对宁波物流行业、企业进行一定程度的规范,按照影响宁波智慧物流人才开发的原因度指标因素来有条不紊的开展工作,必将对该行业智慧物流人才的开发起到较大的辅助作用。对政府而言,需要进一步明确智慧物流发展战略,加大对物流行业对智慧物流环节的倾斜力度,提供智慧物流的基础设施等主要环节,通过政府公共管理的针对性和区域经济侧重点不同,进而推动宁波智慧物流人才开发。对于学校而言,应该加强对智慧物流人才的信息管理能力和知识体系完备性方面的设计,同时强化提升员工就业前的学习,帮助企业建立能适应智慧物流人才发展的晋升与培养机制,都将在很大程度上推动宁波智慧物流人才的开发。综合以上分析能够看出,目前宁波智慧物流人才在开发时,行业协会、政府、学校、企业在其中所起作用各有偏差,相关机构在制定政策时,必须充分考虑这些因素在智慧物流人才开发时的因果关系,进而推出真正能推动智慧物流人才发展的策略。

本文研究的视角主要集中于影响智慧物流人才开发时的环境因素,考虑到智慧物流人才的复合性,以及各区域经济发展对智慧物流的不同要求,智慧物流人才开发的研究还可以从区域经济与人才发展联动性、企业的用人环境构建等多维度多视角开展研究,进而不断丰富智慧物流人才开发的维度和深度,为后续研究奠定良好的研究基础。

作者: 陈一芳 王顺林

来源:《物流科技》2014 年第 2 期

对当前技术经济问题研究多样化的思考

技术经济及管理



严格的讲,技术经济学的诞生可以追溯到上个世纪 50 年代,它的但是满足了当时人们对建设项目实行科学有效决策的需要,是一门对技术与经济两者之间的关系进行研究的一门交叉型学科。经过了十多年的改革与完善,在 20 世纪 60 年代得到了显著的发展,并将这一门学科应用在各个领域当中,在很大程度上促进了社会的发展。而在 90 年代之后,对于技术经济学的研究不仅仅局限于建设项目经济评价等领域当中,而是发展到从宏观的角度来对技术与经济之间的关系进行研究,例如技术的发展进步、经济发展战略、

地区或者企业的规划，甚至是对技术的管理、各种经济形式、人力资源等各方面。

1 近年来技术经济学的研究

1.1 基于原来项目评估#分析方法的基础上不断拓展

自进入 21 世纪以来，我国乃至全世界的环境都发生率巨大的变化，并在此基础上也提出了关于技术经济的一系列新问题，而建设项目的评估、技术经济的分析等方法也有了拓展，例如在多元化的经济发展当中，财务人员在分析的过程中，从最开始对企业的盈利能力以及偿债能力分析到后来企业的融资等各方面分析；而在经济方面的分析，也开始从影子价格来分析国民经济的发展状况不断转变到外部效果对国民经济的影响，其中包括外界环境、人们的生活质量等。

1.2 技术管理等各方面的研究开始在基础创新工程中不断创新

国际上，相关研究者在对技术管理方面研究的过程中，主要是对发展战略的管理、风险管理以及国际化管理三个方面的内容进行研究。在全球经济一体化步伐不断加快的今天，科学技术、经济也得到了显著地发展，产品技术更新速度越来越快，而企业在这样的社会背景下，应该采用怎样的技术来使其得到快速的发展。目前，大多数企业开始将国内以及国际上可用的资源充分利用企业，尤其是对国际上技术资源的利用，以此来不断提高企业的竞争实力。技术创新管理是技术管理中的一个组成部分，通过它能够使企业更快、更准确的获取更多创新技术。在企业当中，技术管理的基本功能也就是有效的调节企业中的技术关系，使之向社会化方向发展，目前，我国企业在发展过程中，越来越注重技术的创新管理，这样能够使企业在满足社会发展要求的前提下实现可持续发展。

1.3 基于信息经济与知识经济下技术经济学的研究

企业在应用技术经济的过程中，管理者还需要对当前的一些实际技术经济问题进行深入的研究，其中包括国家经济政策、技术创新政策等，通过不断研究，技术经济学也形成了一项专业性强的技术经济学。在技术经济学应用的过程中，我们也研究出了一些新的技术经济学理论，例如信息技术经济学、环境技术经济学等等。尤其是在科学技术不断提高的情况下，技术经济的创新与研究极大的促进了我国信息技术经济学的发展。

1.4 循环经济是对技术经济问题研究的一个新的应用领域

我国当前经济的发展仍然建立在社会工业化以及经济的信息化之上。社会实现工业化是需要建立在技术层面上，而技术则是需要由经济效果对其进行合理的评价。传统的工业生产技术都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财力与物力，能源消耗量大，对外界环境污染也非常大，但是生产的效率却很不理想。而在当今的社会发展中，提出了循环经济，它在过去的工业生产技术上有了进一步的发展，通过不断减少人力、财力、能源的消耗，实现循环利用，最终提高工业生产的效率。

从上述近年来技术经济研究现状的四个主要方面来看，当前技术经济问题的研究具体表现为：应用领域广泛，学科理论研究呈发散状，学科研究对象不再局限于工程项目的经济评价、投资项目的技术经济分析、价值工程的应用，而体现为以如何实现科技资源向经济转化效果方面的研究。

2 技术经济问题研究多样化的“学科”解释

2.1 技术经济和知识经济的交叉

知识经济并没有在任何意义上降低技术的作用，相反，知识经济是由于科技进步带来的经济增长的贡献份额超过了其他生产要素贡献的总和而出现的一种新经济形态。反过来，知识也要通过技术才

能转化为现实的生产力。所以，在知识经济下，技术中的知识含量日益加大，技术日益“软化”，以自动化的大工业机器设备为代表的工业技术正在被无形的软件所驱使。生产过程对于人力资源素质的要求日益提高，劳动者必须不断学习更多的知识。生产的效率获得了极大的提高，知识的价值得以更加凸显出来，技术知识的研究与开发被更加重视。

2.2 技术经济和技术管理、技术创新的交叉

技术创新的研究是技术经济学研究的内在本质要求和基本原理。“技术创新”来自于创新经济学家熊彼特提出的创新概念，他从经济学的角度研究了技术创新是从研究开发到技术产品或服务最终在市场上商业化实现的全过程，包括新产品、新生产方法、新市场、新原料和新的组织管理形式。但在实践中，为了和管理创新、组织创新以及制度创新相区别，所说的企业技术创新工程主要是指建立企业技术中心，开发新产品或服务、新的生产工艺或流程、企业设备技术更新改造、企业的信息化改造，以及对高新技术产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的创业基金投入和建立孵化器、生产力促进中心、高新区等创新环境的培育等方面。

2.3 技术经济和循环经济、可持续发展的交叉

循环经济和可持续发展已经成为全球经济发展的共同愿景，是世界经济未来的发展方向，也是技术经济未来发展方向必然趋势。世界经济发展观经过了一个从“分析范式”、“矛盾范式”再到“系统范式”的演变历程。“分析范式”是对促进经济发展的要素进行分析。

3 结束语

技术经济学作为一门交叉型学科在企业发展中占有非常重要的作用，通过技术经济的研究与应用能够有效的促进企业实现可持续发展，能够在市场竞争中占有竞争优势，从而走向国际化。

作者：崔乐 鲁婧

来源：《科技导向》2013 年第 29 期

CPA 考试与会计专业人才培养融合研究

会计学



1 会计学专业人才培养现状及 CPA 职业前景

会计学本科专业人才的培养目标旨在培养从事会计、审计、财务管理等专业性工作的应用型技术人员，而 CPA 是指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并在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资产评估、会计服务等业务的专业人员。

CPA 考试是从事注册会计师执业的资格考试，是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的必备条件，其考试主要科目所包含的内容均是会计学本科专业应重点掌握的课程体系核心内容。而有效地融合 CPA 考试内容与会计学本科人才培养，既能使学生掌握必要的会计学专业核心知识体系，又能使学生在本科学习阶段为将来的 CPA 考试、会计师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等做好准备。

1.1 会计学专业人才培养现状

据教育部于 2007 年公布的本科专业招生目录的数据资料统计,在全国有 678 所含独立学院的本科高等院校中,开设有会计学专业的共 382 所(占院校总数比例的 57%);从专业分布看,会计学专业位居我国开设数量最多的十大专业中第六位。以重庆市为例,全市有 13 所院校设有会计学专业;在本科院校专业年毕业人数排名中,会计学排第 5 位,每年为社会提供 7000 余人会计专业人才。可见,会计学专业人才培养在学生数量和毕业生数量方面已经具有较大的规模,甚至在局部地区开始出现较为饱和的状态。

根据教育部在 2007 年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介绍》中,会计学本科专业的培养目标规定为:“培养能在企事业单位、会计师事务所、经济管理部门、学校、科研机构从事会计实际工作和本专业教学、研究工作的德才兼备的高级专门人才”。但现实中的会计学专业人才培养一直处于比较尴尬的境地:从需求角度看,社会用人单位普遍感到难以找到满意的会计专业人才,抱怨刚毕业的会计专业毕业生专业知识不够扎实,缺乏实践经验,实务操作能力不强;同时,从学生就业角度看,部分接受过较高层次教育的会计专业毕业生走上非会计、非财务类的其他岗位,造成较为普遍的“学非所用”的现象。

会计学专业教学质量是会计专业人才培养的关键要素;而教学质量的高低取决于课程的设置和教学内容的开设。随着我国市场经济的发展和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改革的不断深入;我国会计专业教学的课程体系经历了分部门、分行业的会计课程体系到以基础会计、中级财务会计、高级财务会计、管理会计、财务管理、审计学为核心的专业课程体系的转变,这不仅体现了会计专业的核心教学内容,也间接反映了我国由传统的计划经济转向市场经济的变迁过程。现行会计学专业核心课程体系,与我国 CPA 考试的主要科目在课程名称和教学内容方面大部分相同,这为两者的融合创造了条件。在会计专业核心课程的内容和教材等方面,如果能很好地与 CPA 考试科目的内容相结合,既能提高学生的专业技能并改善学生的就业状况,又能满足学生 CPA 考试的需求。

1.2 CPA 考试及职业前景

CPA 是注册会计师的简称,是从事高级会计、审计类相关工作的必备条件。在我国,取得 CPA 执业资格必须通过相关科目的考试。新中国的注册会计师职业始于改革开放后的 1981 年,1993 年 10 月 31 日我国颁布的《中国注册会计师法》进一步规范了注册会计师的从业资格、从业范围等内容。我国 CPA 全国统一考试制度始于 1991 年,自 1993 年开始每年举行一次考试,经过 20 多年的发展,目前已有超过 15 万人取得了全科合格证书,获得了执业资格证书。2007 年 1 月面向境外考生的中国注册会计师考场首次设立,考试大纲采用了国内 2006 年的统一考试大纲,这为在境外学习、工作但志愿考取中国 CPA 的人士提供了便利条件。自 2009 年全面改革以来,逐步实现了考试制度的国际趋同。与美国通过学分(150 学分)积累,获得 CPA 执业资格不同,目前,我国 CPA 考试分为专业和综合两阶段进行。专业阶段考试包括:会计、财务成本管理、经济法、税法、审计、企业战略与风险管理六门课程;综合阶段主要考核已通过前六科专业阶段考试人员综合运用相关知识的能力。注册会计师考试不仅为选拔会计和审计类高端人才提供了依据,并且为会计人才的培养提供了参考。参加 CPA 考试的条件相对较低,根据规定:具有高等专科以上学校毕业学历、或者具有会计或相关专业中级以上技术职称的人员均可报名参加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具有会计专业或相关专业高级职称的可申请免考一门科目。这一考试基本条件相对较低,但通常报名参加此类考试的人员有会计专业学科背景或工商管理、经济学等学科毕业或具有从事会计、审计等相关工作经验。CPA 考试被认为国内声誉最高的执业资格考试,并得到了国际同行的广泛认可。

获得 CPA 执业资格的会计人员有较广阔的执业前景,目前较多的执业 CPA 从业人员在会计与审计师事务所、上市公司、大中型企业从事审计、会计、财务管理等相关工作。CPA 不仅可以在事务所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资产评估、管理咨询等工作,也可以在大型企事业单位从事内部审计、会计主管、财务总监等工作。同时,由于执业的 CPA 人员必需保持工作和经济的独立性,所以非执业 CPA

成员也较多地分布在高等院校、行政事业单位等；可见 CPA 的就业范围较为广泛。同时通过 CPA 考试全科合格的人员在参加美国的 CMA（注册管理会计师）、CFM（注册财务管理师）和 ACCA 等相关考试可以豁免部分科目，这为部分准备考取国外相关资格证书以及在国外从事相关工作的会计人员提供了便利条件。

2 会计专业人才培养中存在的问题

在会计专业人才培养中，专业教学是保证人才培养质量的核心要点。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介绍》关于会计学专业的培养要求，可以看出“会计学专业学生主要学习会计、审计和工商管理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受到会计方法和技巧方面的基本训练，具有分析和解决会计问题的能力。”而会计本科专业的毕业生应该具备的主要知识和能力，包括：管理学、经济学和会计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会计学的定性、定量分析方法；文字表达、语言沟通和解决会计问题的能力等。虽然我国的会计专业人才培养已经经历了几十年的发展，在人才数量和质量方面取得了长足的进步，但当前在会计学本科专业课程体系、教学内容、教学过程和教材质量等方面仍存在或多或少的问題。

2.1 专业知识结构有待进一步优化

在学位授予分类中，会计学属于管理学下工商管理类二级学科。会计学本科专业毕业获得管理学学位；但根据国家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申报课题的目录看，会计学归属于应用经济学。所以，从学科体系来看，会计学专业应该属于经济学与管理学相结合的交叉学科。会计学专业毕业的学生应该掌握经济学、管理学的基础知识和基本理论。而目前一些高等院校会计学专业的课程开设过多、过细，层次不清，内容重复，并且所占比重过大；部分高校关于企业管理、经济学等基础课程比重过小，甚至有个别学校没有开始《微观经济学》和《宏观经济学》等基础课程。在专业核心课程开设中，有部分院校的会计学专业课程中，缺少必需的专业核心课程，如《审计学》、《经济法》等专业核心课程在某些高校被设为选修课程或未开设。

2.2 实践、实验环节欠缺

会计学专业要求学生掌握必备的专业技能，对学生的动手操作能力要求较高。如果在会计学专业课程体系中实践和实验环节较少，必然导致学生专业实际操作能力较差。一部分高校在部分核心课程教学中缺少必要的实践和实验环节，导致学生实践能力较弱，部分高校会计专业学生甚至不能胜任记账凭证填制、账簿登记、报表编制等基础工作。一些高校没有开设《会计手工模拟实验》、《会计实训》、《会计电算化》实验实训等课程，导致学生书面成绩优良但操作能力低下。

2.3 部分课程内容交叉

由于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不断发展，会计学专业开设的部分课程在内容上存在重复交叉的现象。如部分高校同时开设有《成本会计》与《管理会计》、《财务分析》与《财务管理》，这些课程存在内容的重复；如《财务管理》课程中有“财务报表分析”这一章节的内容，在《管理会计》和《财务管理》两门课程中均会涉及到“成本控制”的内容。开设的《经济法》、《税法》与《税务筹划》等课程，有部分内容也存在交叉；《经济法》教材中大多有专门章节关于“税法”的内容，在《税务筹划》课程中无论是流转税还是所得税的税务筹划章节均会先讲解各税种的具体规定与计算，这与《税法》的很多章节内容相同。

2.4 教材质量需要提高

部分高等院校会计学专业采用的专业教材质量参差不齐，一些教材的内容质量较差。如 2006 年

新会计准则体系颁布后,会计学相关教材内容需要更新,全国各出版社均出版发行了一系列的会计学教材,但有些编者在没有认真学习新准则体系的情况下编写的会计教材出现许多错误;如部分教材将《企业会计制度》与《企业会计准则》的内容混淆,甚至科目运用也出现差错;部分教材中出现编写“金融资产”这一章内容时将“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相互混淆。

2.5 人才培养缺乏特色

目前国内会计学专业人才培养无论从培养方式,还是课程体系、教学内容等方面都基本相似,在人才培养计划、具体课程的设置、教学大纲和专业教材的编写等方面都大致相同,少有自己的创新之处,这也背离了现代高等教育提倡个性化、差异化教育的发展要求。而一些非综合性大学在会计学专业人才培养方面,有条件结合学校的学科特色创新会计学人才培养,如具有工科背景的高等院校应该更注重基建预算、成本核算等内容的教学,具有语言学科背景的高等院校应该注重外贸会计、国际会计人才的培养;但现实中较少的高校实施会计学特色专业人才培养。因此,迫切需要对我国会计专业课程体系进行必要的改革,对教学内容进行必要的优化,科学地培养高素质会计专门人才,以满足社会的需求。建立科学、完善的课程体系,优化教学内容是培养会计人才的根本保证。

3 CPA 考试内容与会计专业核心课程的融合

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组织和领导 CPA 全国考试工作,并负责考试大纲和教材的修订与出版。CPA 考试中的专业考试阶段包括《会计》、《审计》、《税法》、《经济法》、《财务成本管理》、《公司战略与风险管理》共六个科目,而这六个科目所涵盖的内容正是会计学本科专业所应掌握的核心专业知识。目前会计学专业人才培养中主要问题的解决,可以通过将 CPA 考试与会计专业教学有效融合在专业人才培养中。

3.1 规范专业课程名称与内容

从教育部关于会计学专业应开设的主干课程看,包括:《会计学》、《财务管理》、《经济法》、《财务会计》、《成本会计》、《管理会计》、《审计学》等核心课程。而 CPA 专业考试阶段的六个科目涵盖了以上所列的大部分课程,这也是作为会计学专业人才应该具备的会计、法律、管理等方面的综合知识。但会计学专业所开设的课程名称应结合 CPA 考试内容予以调整,如将科目《会计》分为《中级财务会计》和《高级财务会计》课程;将《财务成本管理》分为《财务管理》和《成本会计》两门课程,也可以直接开设这门必修课程;其它包括《经济法》、《税法》、《公司战略与风险管理》、《审计学》均可以直接作为会计专业的核心必修课程予以开设。在课程内容方面,可以归并部分课程的交叉内容。如在《税法》课程中采用 CPA 考试大纲和教材,能避免重复法律基础知识的学习,同时在《经济法》课程中也能避免重复“税法”关于税种具体细则规定的内容。CPA 考试中的《财务成本管理》科目较好地成本会计、成本管理等内容进行了整合,将成本计算、标准成本法、作业成本法等内容较好地进行了融合,在实际教学中也可借鉴。

3.2 融合实践、实验环节进入 CPA 课程

在会计学核心课程开设的同时,应增加专业实践课程或专业实践环节,这样才能更好地掌握和运用专业知识,提升会计专业技能。可以将 CPA《会计》科目分设为《中级财务会计》和《高级财务会计》两门课程,在中级财务会计教学的财务报告内容中应增加实践环节让学生掌握各种会计要素变动对应的经济业务凭证处理,掌握实际工作中应用的各种报表编制方法。在开设《税法》课程中具体的税种计算时,应增加实际企业的纳税环节和纳税计算与申报等实践训练,让学生掌握各类型企业应缴纳的税种、计算、具体申报过程,增强学生的实践能力。在《财务成本管理》课程中增加实际案例分析,让学生分组讨论后再通过老师点评,从而掌握投资项目分析、融资方式选择、股利分配政策选择

等知识要点。

3.3 统一专业核心课程教材与 CPA 考试辅导用书

由于目前部分专业核心课程由专业任课老师编写的教材质量参差不齐,各种课程教材的时效性不足,合理使用 CPA 考试辅导用书能有效解决这一现实问题。CPA 考试辅导用书由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组织高等财经院校的专家成立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组织编写,分别由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和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教材内容在专业界具有权威性。同时,CPA 考试辅导用书每年都会更新一次,局部内容会按最新法律、法规、准则的规定进行修订,使得教材内容新颖,能将最新规定准确地反应在教材内容中。同时 CPA 考试辅导用书的内容往往作为许多用人单位进行笔试和面试的参考资料,便于毕业年级的学生进行复习,更好地应用专业知识寻找就业机会;同时可将 CPA 考试辅导用书用于本科学生毕业复习和参加 CPA 考试。

4 CPA 考试内容在会计学专业人才培养中的嵌入

目前,会计学本科专业人才培养与社会对会计人才需求之间存在较大的差距,如何缩短这种差距,成为目前高等院校会计专业人才培养工作亟待解决的问题。笔者建议,将 CPA 考试内容有效地嵌入人才培养方案,使学生在获取专业核心知识的同时为将来参加 CPA 考试和会计师职称资格考试打下良好的基础。

4.1 在会计学专业教学计划中合理嵌入 CPA 考试科目和学时

CPA 考试在结构上分为专业和综合阶段,专业阶段包括《会计》、《审计》、《财务成本管理》、《经济法》、《税法》、《公司战略和风险管理》六科,专业阶段主要测试会计学专业核心知识的掌握情况;综合阶段一科主要测试职业道德、实务能力等。建议在会计学专业教学计划中开设所有 CPA 专业考试阶段课程,并在课程后以(CPA)标注。但由于教学内容的复杂性,可以将 CPA 考试科目按教学课程嵌入会计学专业教学计划,在嵌入教学课程时作相应调整。如将《会计》科目分为《中级财务会计(CPA)》和《高级财务会计(CPA)》两门课程,可以连续两学期实施教学;将《财务成本管理》科目分为《财务管理(CPA)》和《成本会计(CPA)》两门课程实施教学。在专业课程的学时安排上,可参考 CPA 考试科目的时间长短安排教学课时。如在 CPA 考试时间安排中《会计》为 180 分钟,《审计》和《财务成本管理》为 150 分钟,《经济法》、《税法》、《公司战略与风险管理》为 120 分钟;由于课程内容繁多、难度较大,因此可适当增加《中级财务会计(CPA)》、《高级财务会计(CPA)》和《审计(CPA)》课程的教学学时。

4.2 合理安排 CPA 科目课程教学顺序

CPA 考试的六个科目在会计学专业人才培养的教学计划中应合理安排 CPA 考试科目的课程教学顺序。根据课程的内容和衔接关系,可以在低年级开设《经济法》课程,通过《会计学基础(原理)》课程学习以后再学习《会计》科目课程,即《中级财务会计》。而《财务成本管理》和《税法》科目课程应该安排在《中级财务会计》甚至《高级财务会计》之后学习;《审计》科目课程应该在高年级学习了系列会计课程之后再开设。具体应该在会计学本科专业人才培养中形成《经济法》、《会计》、《财务成本管理》、《税法》、《审计》的一套较为科学的课程开设顺序。而《公司战略与风险管理》课程可以开设在高年级,应该在学生已经学习了《管理学原理》、《概率论与数理统计》和《财务管理》课程,掌握了相关基础知识后再开设本门课程。

4.3 实时更新 CPA 考试教材和教案

在会计学专业课程教学中,应合理使用 CPA 考试教材。随着会计准则的不断修订,CPA 教材内容

不断变化,每年春季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均会修订相应的教材内容。会计学本科专业学生每级每年均应更新一次,采用当年的用教材内容,以保持教学内容的新颖性;而由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成员编写的教材,具有相当的权威性。个别考试科目的辅导教材可作为两门课程的教材,在保证教材质量的同时又节约了学生教材开支。如《会计》辅导用书可作为《中级财务会计(CPA)》和《高级财务会计(CPA)》课程教材,《财务成本管理》辅导用书可作为《财务管理(CPA)》和《成本会计(CPA)》两门课程教材。CPA 考试大纲每年年初由财政部注册会计师协会公布,每门课程都有不同程度的更新;会计学专业承担 CPA 考试课程的教师每年应按考试大纲实时更新课程教案和相应的课件。

4.4 配备专业与实务教师承担 CPA 科目教学任务

建议高校在进行 CPA 相关的专业课程教学中,可以实施专业老师和实务界老师共同承担教学任务,让学生学到更多的实际工作经验。在会计学专业教师队伍中应有多人具有 CPA 执业资格或实际从事过会计业务工作的人员,同时应安排具有多年教学经验,连续讲授 CPA 相关课程多年以上的教师承担教学任务。而通过 CPA 科目的系统学习,会计学本科学生的专业知识和就业能力将得以进一步提高。

4.5 加强对学生学习过程的监督与考核

在 CPA 相关课程教学中,应建立动态的实时考核机制,避免出现期末一次考试确定学生成绩的情况。在学生考核环节中,应增加实训练习,培养学生实践能力;同时加强学生日常学习效果的考核,在不同章节应有适当的练习或小测验,以巩固所学 CPA 相关课程的内容。通常可以结合使用会计实训软件加强学生平时学习过程的监督,既可以节约老师的时间成本又可以连续、系统地考查学生学习情况。

会计学专业人才培养的质量涉及到教学计划、教材质量、师资力量、教学方法与手段等各方面,只有坚持与时俱进,不断改革与提高,方能培养出满足社会需求的专业人才。在实施会计学本科专业人才培养与 CPA 考试的有效融合具体措施时需要循序渐进,不断总结经验和教训,努力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作者:李传宪

来源:《财会通讯》2013 年第 8 期(上)

“金融学”资源共享课程建设的理念与设计



新世纪以来,世界高等教育的改革出现了新的高潮。从总体上看,呈现出高等教育结构的多样化、高等教育课程的综合化、高等教育的产学研一体化、高等教育协作的国际化 and 高等教育宗旨的终生化等改革态势。世界各国高等教育改革的主旋律是充分激发大学生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改革的目的是为了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特别值得关注的是,2012 年以来“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在全球迅速兴起,以麻省理工学院和哈佛大学共同创办的非营利在线教育平台 edX 为代表,“大众开放在线课程(简称 MOOC)”的兴起形成了对传统高等教育的深刻变革之势,也使我国以大规模在线教育所引发的高等教育教学改革面临着新的挑战,教育部在此背景下提出的建设国家精品开放课程的实

施意见与办法极为适时和必要。通过网络传播的精品资源共享课是以普及共享优质课程资源为目的,体现现代教育思想和教育教学规律,展示教师先进教学理念和方法并服务学习者自主学习的开放性课程。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教学团队以精品资源共享课建设为平台,努力探索如何转变教学理念以全面提升在校大学生的专业文化素养,如何顺应当下主流的国际开放教育形式并综合现代教育和我国传统教育的优点,如何适应现代知识传播模式和个性化学习方式的要求,在资源共享课建设上有一些心得和体会。

1 “金融学”资源共享课程建设的理念

我们在资源共享课的建设中深切体会到,首要和重要的是实现教学理念的转变。因为教学理念是人们对教学和学习活动内在规律认识的集中体现,是对教学活动持有的基本态度和观念,也是资源共享课程建设的信念与指导思想。

教学理念转变的核心是从以“教”为主转向以“学”为主,确立“以生为本、以学为主”的教学理念并贯穿在课程建设的全过程。为此,在课程建设上需要进行全方位的教育教学改革,我们体会以下五个方面非常关键:第一,从重视教师向重视学生转变,在教学设计上从以教师为主体重点研究教什么、怎么教,转向以学生为主体深入研究学生应该学什么、怎么学。第二,从重视知识传授向重视能力培养转变,在教学过程中将重点从“教知识”为主转向“培养能力、提升素质”为主,在传承的基础上鼓励探索和创新。第三,教师在教学活动中的定位从主角转为配角,从单一的课堂讲授者转变为学生学习全过程的导学者和助学者。第四,从重视教法向重视学法转变,教学方式从单一的课堂教学转向以学生自学和主动学习为主的导学式、互动式、案例式、提问式、研讨式等课内外教学一体化模式。第五,教学质量的检验从重视结果向重视过程转变,从以考试结果的评价为主向学习全过程与多项考核综合评价相结合转变。

2 “金融学”资源共享课程的设计与建设

科学的设计是建设好资源共享课程的基本保证,而设计的思路和依据极为重要。我们根据教育教学改革的要求和“金融学”这门课程的教学特点,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了立体化的综合设计与建设:

2.1 基于“以生为本、以学为主”教学理念的设计。

为了充分利用网络信息技术的优势,强化课前、课中和课后的不同环节,满足学生预习、学习、复习、自习等不同需要,我们对课程的每一模块、每一单元凝练出包括教学大纲、教学要点、教学日历、教学要求等教学设计的方案,除了为教师提供教学示例、教学视频、教学课件等资源外,着力为学生自主学习提供更多资源,包括课程学习指南、学习要点提示和学习重点难点提示,便于学生把握学习的范围和深度。

2.2 基于自主学习与将知识传承融入能力培养的设计。

为了将教学理念的转变落到实处,我们在课程建设的设计时紧紧围绕学生自主学习的需要,力图将知识传承融入学生多种能力的培养之中。具体做法一是通过提供可阅读的大容量扩充性资源提高自学能力;二是通过提供常见问题、热点讨论、课程论文培养质疑、探究、求解能力;三是通过提供数据库、文献目录、媒体素材练习捕捉、甄别、处理信息的能力;四是通过提供难题释疑、案例分析、例题解析训练运用原理和使用方法的能力;五是通过师生讨论、辩论和作业增强独立思考和辨别真伪的能力;六是通过组织和实录学习小组活动培养合作共事、协调、亲和能力;七是通过实录课堂发言和课堂讨论、辩论训练学生反映和语言表达能力。学生通过这些教学活动可以获得作业分、讨论分、参与分、提问分、质疑分、探索分、学风分等等学习过程的评价分,分值占期末考试的 60%左右,尽

量使考核面能够覆盖学习的全过程,有利于引导并鼓励学生注重对知识的全面掌握和综合能力的提升。

2.3 基于课程性质与教学定位的设计。

我们教学团队开设的“金融学”是教育部确定的 21 世纪高等学校经济学、管理学各专业的核心课程,是金融学最重要的统帅性专业基础理论课。由于后续的专业课程都会涉及本课程中的若干原理,而本课程的主要部分在后续的教学方案中都设置了更加细化和专业性、技术性更强的专业课,因此,作为专业统帅性课程,其教学定位既不能越俎代庖,又不能支离破碎,需要为学生把握整个金融学科体系提供一个相对系统的理论框架。为此,本课程建设的设计有三个突出:一是突出基础性,以系统阐释金融基本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关系为基调,采用宽口径金融的研究范畴,涵盖了货币与汇率、信用与利率、金融资产与价格、金融市场与交易、金融机构与业务运作、金融总量与均衡、调控与监管、金融发展等所有金融活动的集合,为全面学习和了解金融专业奠定理论基础。二是突出原理性,运用现代经济学的分析方法,凝练古今中外金融理论的合理内核与金融运行发展的客观规律,兼容并蓄,将国内外学者在金融学方面已经取得的基本共识在抽象成便于学生把握的若干基本原理,注重培养学生对金融学基本原理、内在联系和客观规律的认知能力、思辨能力以及文理交融的思维方式。三是突出引领性,注意增强各模块和个单元之间的内在关联性。在讲解基本原理和基本知识时,注意说明各部分的相对地位、彼此之间的内在联系和关联路径。在每一部分的讨论中,都注意将相关部分的内容有机联系起来,为学生自主学习和金融学专业后续课程的教学搭建一个有机的整体性框架,为学生提供一份了解金融学各有机部分间主要联系线索的“导游图”。

2.4 基于课程逻辑框架和内在联系的设计。

为了有利于学生自主学习,本课程的编排设计是以纵向的模块单元与横向的资源库排列为组合。纵向的模块切分与单元内容的安排完全遵循课程的逻辑来展开。“金融学”的内在逻辑是:以开放经济为环境,以实体经济运作为基础,从各经济主体的财务活动中引出金融的供求;以货币、信用及其价格等基本要素为基础,阐明各要素之间的关联性;以金融机构和金融市场为载体,阐释金融运作的基本原理;以利率为联结微观金融与宏观金融的纽带,说明其作用机理;以金融总量与结构均衡为目标,讨论宏观金融的理论与实践问题;以宏观调控和金融监管为保证,研究金融发展的稳健与效率问题。按照这个逻辑,全课程分为 6 个模块,共 20 个单元。第一模块是导论,强调金融必须以实体经济运作为基础,从各经济主体的财务活动中引出金融的供求,阐释金融与实体经济关系的基本原理。第二模块是基本范畴,分别以货币、汇率、信用、利率、金融资产及其价格等 5 个单元来讨论金融学理论体系的基础要素,阐明各要素之间的关联性。第三、第四模块是以金融市场和金融机构为载体,分别用 8 个单元来阐释各类金融市场和金融机构产生、发展和运作的基本原理。第五模块是以金融总量与结构均衡为目标,用 3 个单元来阐明货币需求、货币供给、供求均衡与失衡纠正等宏观金融原理。第六模块是以货币政策调控和金融监管为保证,分 3 个单元研究货币政策的调控、金融监管的实施和金融发展中的主要问题。在上述纵向的六大模块 20 个单元中,每个单元都为学生自主学习相应地匹配了横向的 10 个资源库。

2.5 基于“历史与逻辑线索相结合”学习方法的设计。

为了帮助学生掌握社会科学的研究式学习方法,本课程教学内容的设计以历史和逻辑的线索阐述金融学的基本原理、知识和运行规律,立足中国现实,探讨中国金融的实践进展和研究成果,为学习者展现一幅波澜壮阔的金融学全景画面。课程教学的每一模块、每一单元都注意采用视频资料、图片、经典文献数据等展示中外金融发展历史演变的素材,在授课视频、教材、课件等课内基本资源中,着力为学生讲解历史演变的内在逻辑,从中揭示金融的基本原理,为学生自主学习提供逻辑思路,体悟金融发展的规律,理解现实生活中金融活动的渊源与轨迹。

2.6 基于现代知识传播模式和个性化学习方式要求的设计。

为有利于学生导学和助学,我们开发和集成了 10 个供学生自主学习的资源库:教学视频库、教学课件库、名词术语库、公式例题库、难题释疑库、媒体素材库、文献资料库、相关数据库、学生作品库、自测习题库等,为学生自主学习、开拓视野、培养能力和提升素质提供优质便利的教学资源。

2.7 基于“多维—立体—交互”式教学平台的设计。

为了突破时空限制,扩充教学容量,我们利用现代信息技术进行课程资源的开发、集成和梳理,实现了有形课堂与课堂视频、网络视频、课程网站等无形课堂相结合;课内教学与课外辅导相结合,即:课堂教学基本资源与课外学习辅导活动纪实(选题、演讲、讨论、论文)相结合;教师主讲视频与学生演讲视频、课堂讨论视频等师生研讨相结合;精读指定主教材与泛读扩充性的经典文献、扩充性读物、参考文献目录库相结合;理论教学与现实媒体素材、数据库、例题库、教学案例库等实践教学相结合。突破了课内学时和课堂教学的局限,构建了突破时空限制的“多维—立体—交互”式教学平台,开创了社会科学基础理论课全新的教学模式。

3 资源共享课程的使用与完善

资源共享课程的建设是一种全新的教学模式,我们的工作才刚刚开始。“金融学”课程目前还存在一些不完善之处,还有许多问题尚需研究解决。例如,如何将课堂教学和课下自主学习能够互动衔接?如何建立起切实可行的教学资源平台的动态更新机制?能否探索多校协同建设国家精品资源共享课程的路径?怎样处理好全国优质教学资源共享与各校特色办学的关系?怎样将网络资源共享课程的内容与文字教材相配合?等等,都需要在教学实践中探讨解决。比如目前,我们正在探讨如何将文字教材的修改与网络资源共享课程建设有机联系起来,具体设想是把原来的导读与资源课的单元教学要求、学习目标、学习指南相联结,把延伸阅读与资源课的文献资料库、文献目录库相联结,把专栏看板与媒体素材库、文献资料库相联结,把图表与相关数据库对应链接起来,把重要术语与名词术语库链接起来,把复习思考题与问题释疑库、自测习题库链接起来,同时将重要问题或需用资源课的节点用注释的方式插入二维码进行检索。力图实现传统教学与现代教学的平稳转换,使教师和学生能够在有形的教材与课堂和无形的网络与资源之间自由漫游。

我们深切感受到,资源共享课建设是一项长期艰苦的工作,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和精力。有两方面是不可或缺的:(1)有关管理部门要研究如何改变目前普遍存在的轻教研、重科研的现象,在考核和评审中加大对教学改革及其成果的认可与评价度,使教师愿意而且能够投入时间精力进行教育教学的研究与实践,从制度和管理上有效促进教育教学质量的提升。(2)需要开放式动态化地进行课程建设,不断完善与更新,要做到这一点既需要学校内外的交流,学习其他课程建设和兄弟院校的经验;也需要教学团队协同,授课教师精诚合作来共同建设;更需要师生共建,激励学生参与互动,真正把“以学为主、以生为本”落到实处。

作者:李健

来源:《中国大学教学》2013 年第 9 期

多层次信息消费驱动我国传统产业 转型升级的机理研究

——动态能力理论视角



国务院于2013年8月印发了《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将发展信息消费提升内需上升到国家重大战略层面，这不仅对于那些以信息技术为支撑的新兴产业发展是重大利好，对于推动我国传统产业的智能化、自动化和智慧化改造并进而实现转型升级也将产生积极影响。实际上，信息消费不仅仅是指普通民众对信息产品及服务的使用与消费，更涵盖了企事业单位、产业、区域乃至国家等多个层次，既包括了个人信息消费，也包括了企业信息消费和公共信息消费等。显然，实现多层次信息消费的协同有助于最大化信息消费的积极作用，而这方面正是我国现阶段信息消费的薄弱环节，对于信息化能力相对滞后的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所带来的负面影响也更为明显。如何促进多层次信息消费的协同来构筑必要的信息化能力以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这将是目前我国大力发展信息消费、促进经济持续发展亟待解决的关键问题。本文将尝试从动态能力理论视角切入，研究多层次信息消费的协同如何帮助有关主体构建信息化动态能力，并进而推动我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的过程机理，以期全面而科学地发展信息消费、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提供理论与实践指导。

1 信息消费的多层次性

从产业发展角度，信息消费的多层次性主要体现在终端消费者、产业相关企业、产业或产业集群、区域或国家四个层次，各层次信息消费在产业发展中分别扮演着不同的角色，发挥着不同的作用。

1.1 消费者层次的信息消费：源动力与拉动力量

产业为之服务的终端消费者需求是产业发展的终极驱动力，因而普通消费者所产生的信息需求及相应的信息消费构成了其他层次信息消费的源动力和拉动力量。没有对消费者层次信息需求的深入挖掘以及信息消费的充分发展，其他层次的信息消费将会变成无源之水、无本之木，最终将丧失其发展的根本意义。然而，这也并不意味着其他层次的信息消费主体仅仅只能被动地响应消费者的信息需求与消费结果，消费者的信息需求及信息消费有现实与潜在之分。具有创新特质和远见卓识的企业总能提前挖掘消费者的潜在信息需求，通过开发创新性产品甚至创造新兴产业来激活消费者的潜在需求并使之转化为可观的现实消费，苹果公司开发的iPhone系列智能手机以及腾讯公司推出的微信手机社交应用软件就是典型例证。而一些具有战略眼光的区域或国家也通过大力发展信息基础设施、有效降低信息消费成本，激活了消费者信息消费这一源头活水，从而大大促进了相关产业、所在区域乃至国家竞争力的提升。因此，对于产业终端消费者的信息消费，需要充分把握其需求特征、行为模式及发展趋势，在积极响应的基础上引导其向高层次跃升，以此带动相关产业的信息化发展。

1.2 企业层次的信息消费：主体与能动力量

从产业的信息化发展来说，企业的信息消费无疑是主体与能动力量。企业在供应链、产品生产、市场营销及内部管理等多方面所进行的信息消费将会有助于大幅提升企业信息化水平，改善其运营与

决策的效率和质量,使之能够在市场竞争中更容易脱颖而出。事实上,有关企业信息化建设对企业绩效及市场竞争力之间的积极影响已经得到了相关研究的广泛验证。因此,如果产业中企业的信息消费水平普遍较高、信息化能力较强,那么该产业也更容易实现持续健康发展。特别是产业中一些具有较高信息化水平、创新能力突出的领军型企业,其不仅能够通过创新产品研发或创新商业模式运用有效激活终端消费者的信息消费需求,而且还能够在产业中形成较强的示范效应,引领带动整个产业提高信息消费能力与水平,甚至对所在区域信息化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如美国谷歌、苹果等公司对所在加州地区相关产业发展就产生了非常积极的带动作用。一言以蔽之,能否充分尊重产业中相关企业在信息消费中的主体地位,引导其发挥积极能动作用,将对整个产业的信息化水平提升与持续发展产生决定性影响。

1.3 产业 / 产业集群层次的信息消费: 助推器与协同力量

产业或产业集群层次的信息消费主要体现在与产业或产业集群整体发展密切相关的一些公共信息服务平台的建设以及公共服务功能的提供方面,通常是企业和政府通过直接或间接投入进行推动。例如,国家投入专项资金与地方、企业配套资金相结合所实施的“制造业信息化科技工程”,该项目“十一五”期间共建立了14个面向区域、行业的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为数万家中小企业提供产业链协作和共性技术资源服务,扶植了20余家系统集成商、软件公司和中介服务机构,累计培训信息化人才160余万次^⑧。这些工作不仅有效支撑了企业信息化建设,对于产业整体的信息化发展也将产生积极促进作用。还譬如中国皮革协会根据我国皮革行业中小企业为主的特点,通过“中国皮革网”的升级改造,打造为行业服务的资讯平台与B2B电子商务平台,也有效推动我国传统皮革行业实现了以信息化为导向的转型发展。可见,产业或产业集群层次的信息消费扮演着产业信息化发展以及企业信息消费“助推器”的重要角色,是协同产业中相关企业、中介组织、智力机构、政府部门共同促进产业信息化发展的重要推动力量。

1.4 区域 / 国家层次的信息消费: 基础与支撑力量

区域或国家层次的信息消费构成了其他层次信息消费的基础与支撑力量。没有区域或国家层次的信息消费所提供的信息基础设施及相关服务,其他主体的信息消费成本将会急剧攀升,严重制约其他主体信息消费能力与水平的提高。区域或国家层次信息消费通常要依靠政府主导、科学规划,通过有效的政策措施来推动执行,相关实施主体主要是基础电信运营商和广电单位等。例如,2013年8月国务院发布了“宽带中国”战略实施方案,部署未来8年宽带发展目标及路径,使得宽带首次成为国家战略性公共基础设施,这一战略举措必将对未来各层次信息消费产生有利支撑与强大促进作用。此外,以打造“智慧城市”为突破口,通过城市信息化带动区域信息化,并进一步开展跨区域信息化联合建设,也将是区域层次信息消费的重要舞台。目前,住房与城乡建设部已将193个城市确定为“智慧城市”试点,预计到2015年将会有超过70%的地级以上城市参与建设智慧城市。而区域信息化合作也正方兴未艾,长三角、泛珠三角、环渤海等区域信息化合作正积极展开,相关规划方案已然出炉。可以预见,未来区域或国家层次信息消费的影响力、辐射力会不断增强,对各层次信息消费的支撑作用将不断凸显,成为产业信息化转型发展不可或缺的重要环境基础。

2 多层次信息消费缺陷阻滞我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我国传统产业长期面临转型升级困难的一个重要原因在于以信息化为支撑的创新能力和创新能力严重不足,突出表现就是产业核心技术缺乏、关键零部件依赖进口,由于长期处于产业价值链低端,所创造的价值份额中的绝大部分都被垄断了核心技术、关键部件和流通环节的外国企业所获取。而且,随着国内原材料、劳动力成本不断上升,越南、印度、马来西亚等新兴制造国快速追赶,再加上国外反倾销和标准等技术贸易壁垒,我国传统产业的处境将日趋艰难,甚至会面临严重危机。实际上,全面而科学

地发展信息消费将有助于我国传统产业构建以信息化为支撑的创新与适应能力,很可能是帮助其摆脱进退维谷的两难局面以实现转型成功的重要途径。但是,目前从产业发展角度来看我国各层次信息消费,尚存在着缺乏层次间协同,各层次消费水平不高、能力不强、发展失衡、方向错位、浪费严重、欠缺深度与广度等问题,这些问题也是造成我国传统产业创新与适应能力缺乏以致转型困难的重要原因。

2.1 消费者信息消费问题制约其对产业转型升级的有效需求拉动能力

从消费者层次的信息消费来看,一是与发达国家相比信息消费主体的消费水平总体偏低,信息消费能力不足。例如,我国信息服务业在经济总量中占7.3%,而同期发达国家信息服务业所占比重为11.8%,准发达国家这一比重也达到了9.7%,这说明信息服务业在我国经济总量中的贡献率仍然较低,信息消费水平与发达国家差距很大。二是信息消费在不同的区域和行业也存在巨大差异。例如,东部沿海发达地区以及信息化基础条件相对较好行业的消费者,其在信息消费方面的意识、能力与水平往往会比中西部欠发达地区和信息化基础薄弱行业的消费者要好。三是信息消费产品或服务消费客体选择有限、良莠不齐,很大程度上制约了消费者信息消费的发展。四是信息消费的环境建设滞后,消费成本居高不下,消费市场不规范,信息泛滥、信息污染、信息冲突等现象十分普遍^②。这些问题使得作为产业发展驱动源泉的消费者信息消费需求长期受到压抑,其信息消费的深度与广度还远不能满足拉动产业创新及经济转型发展的高要求。受此影响,传统产业会逐步丧失信息化改造与更新的动力,一旦环境变迁,很容易受到巨大冲击而迅速陷入危机。

2.2 企业信息消费问题导致产业创新能力与竞争力缺乏

从企业层次的信息消费来看,同样也存在区域和行业发展失衡问题,一些欠发达地区和传统行业中的企业普遍缺乏应有的信息消费意识、能力与水平,亟待外部力量进行有效的支持与推动,要弥补这些“数字化鸿沟”将会任重而道远。此外,不同规模和所有制性质的企业在信息消费方面也有明显差异:国有大型企业通常在信息消费方面投入较大,信息化基础条件较为优越,但同时也容易出现投入产出倒挂问题,不少企业单纯为了信息化而信息化,盲目追求最贵、最好的信息化软硬件配置,而非着眼于真正提高企业信息化支撑的创新能力与市场竞争力,其结果可想而知;而广大中小民营企业由于自身实力有限,在信息消费方面的投入普遍不足,特别是处在传统产业中的中小企业,由于观念滞后,很多企业将所谓的信息消费理解为采购几台电脑打打字、算算账等,有些即使建有相关网站或参与电子商务活动,也大多出于“赶时髦”、“图新鲜”的心理,网站长期不更新、电子商务变成“鸡肋”的现象十分普遍。这些都表明,企业的信息消费亟待进行全面而科学的规划,避免错位与浪费,要真正着眼于信息化为支撑的创新能力与市场竞争力提升,进一步提升其深度与广度,才能最大限度发挥信息消费的积极作用,有效推动我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2.3 产业/产业集群信息消费问题影响产业信息化平台的协同服务能力

从产业或产业集群层次的信息消费来看,政府在产业信息化公共服务等方面的投入尽管在不断加大,但总体依然不足,特别是政府财力相对薄弱的中西部地区很大程度上要依靠中央财政的转移支付等其他途径。政府投入还存在着“重形式、轻内容”、“重规划、轻落实”等现象,且相当部分用于科研院所从事产业化对接程度相对较低的理论性研究,难以直接有效作用于产业信息化发展,在某种程度上也同样造成了错位与浪费。而企业方面要么缺乏应有的动力,要么则力不从心。例如很多传统产业及产业集群中由于普遍存在相互模仿、技术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不力等问题,一些有条件的龙头企业在产业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等方面的信息消费意愿并不积极;而那些实力有限的中小企业,则更希望政府或龙头企业能够为产业整体的信息化发展,特别是产业公共信息服务平台打造与公共服务功能提供方面承担更多的责任。上述问题无疑会制约产业信息消费作为产业发展“助推器”作用的有效发挥,也不利于其协同效应的展现,对于我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造成了阻碍。

2.4 区域/国家信息消费问题阻碍产业基础信息化环境的支撑保障能力

从区域或国家层次的信息消费来看,区域信息消费的不平衡是难以回避的痼疾,由此导致的区域信息化水平的巨大差异是影响区域经济协调发展的根源所在。解决这一问题需要国家进行统筹考虑,加大针对性扶持并积极推动跨区域合作。此外,垄断与封闭等制度因素导致我国信息基础服务长期在低水平徘徊,信息消费的相关体制与机制建设滞后,也在很大程度上制约了其有效发挥对经济发展的支撑作用。例如,我国的宽带一直以来都存在“速度慢,收费不合理”等各种问题,网络信息发展速度在世界排名很落后,宽带设施与国际水平的差距一直在拉大。2011年我国宽带发展水平在全球仅排到78位,比5年前还退后一位。德国著名统计公司Statista公布的2013年第一季度全球互联网网速排名中,我国的平均网速仅有1.7Mbps,同比下降5.6%,仅排名全球第98位,远远落后于全球3.1Mbps的平均网速^②。显然,中国的宽带等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的严重滞后将非常不利于我国经济增长模式的转变及传统产业的转型升级。因此,从区域甚至国家层次进行统筹考虑,全面而科学地规划并实施发展信息消费的一系列重大战略举措,创新体制与机制以促进信息消费的区域与行业平衡发展、有效降低信息消费成本、加速信息消费需求释放,必将对我国传统产业的转型升级和经济持续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3 多层次信息消费驱动我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的机理

上述多层次信息消费所存在的能力不足、区域与行业发展失衡、方向错位、浪费及欠缺深度与广度等问题,将会制约我国传统产业创新能力与市场竞争力的提高,阻碍其转型升级。要克服这些问题,这就需要对各层次信息消费进行全面而科学的规划,通过推动多层次信息消费的协同与配合并发展特定的能力来促进我国传统产业实施以信息化为导向的转型升级。本文基于战略管理中的动态能力理论,发展了多层次信息消费促进信息化动态能力构建及运作能力改善并进一步帮助我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的过程模型(如图1所示),希望通过明晰多层次信息消费影响我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的路径、过程及有关机理,为全面而科学地发展信息消费、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提供理论与实践指导。

3.1 多层次信息消费协同促进信息化动态能力构建

动态能力理论是由美国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Teece教授最先提出,主要关注组织或个体如何发展更高层次的动态能力来整合、构建和重组内外部竞争力以适应快速变化的环境^③,其与组织或个体的转型与适应有着密不可分的联系,是近年来战略管理领域一个具有广泛影响力的前沿研究范式。同时,动态能力与信息化的关系业已成为当前信息战略研究的热点领域,首先达成共识的研究观点是:信息技术所驱动的知识管理、数字化技术以及数字化资源的投入等将有助于组织动态能力的构建,进而能够有效提升组织对动态环境的应变能力与适应能力,帮助组织通过转型或变革实现可持续发展。

而多层次信息消费协同是指多层次信息消费主体充分发挥各自在产业信息化发展中的角色作用,包括激活消费者信息消费对产业发展的拉动作用、发挥企业信息消费主体的能动作用、构筑产业或产业集群信息消费的协同作用以及夯实区域或国家信息消费的支撑作用,在此基础上通过相互配合实现多层次信息消费整体效用的最大化,从而有效促进信息化为支撑的产业转型升级与经济持续发展。因此,从动态能力视角研究多层次信息消费协同驱动我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的过程,首先是着眼于促进相关主体构建信息化动态能力开始的。参照动态能力理论研究观点,本文将信息化动态能力界定为:有关主体为了在变化的环境中赢得并保持自身竞争优势与适应性,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有目的地创造拓展或改变资源基础的能力,主要体现为信息化学习能力、信息化创新能力和信息化重构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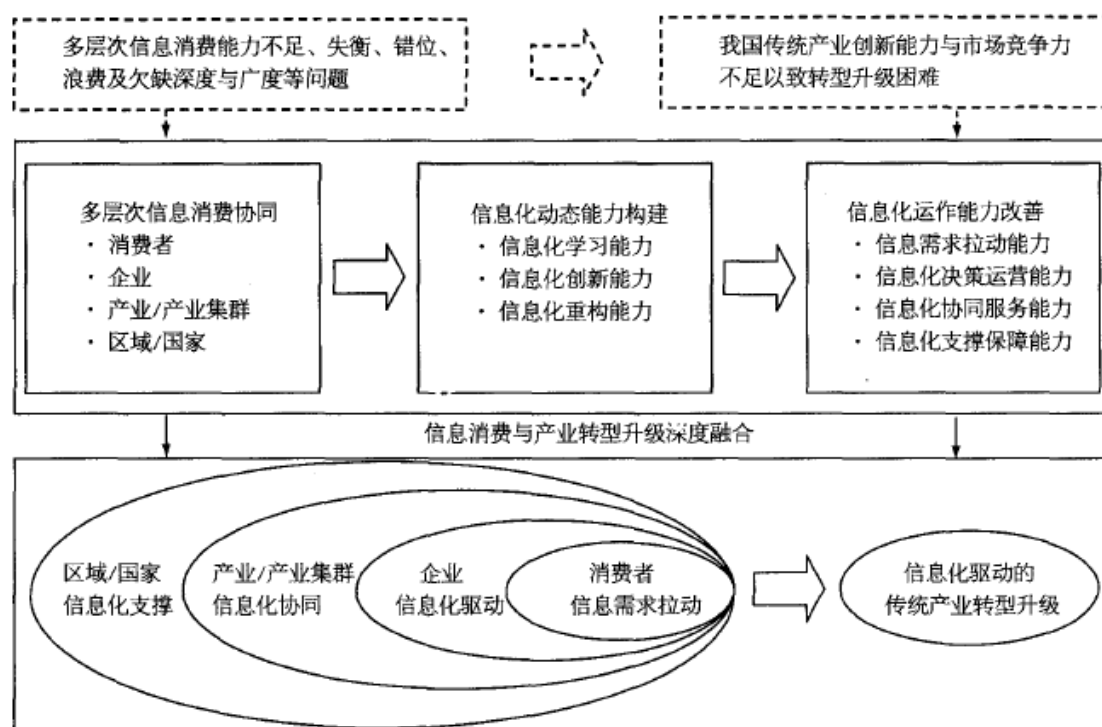


图1 多层次信息消费驱动我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的过程模型

由于信息的主体主要由终端消费者、企业、政府部门以及其他中介与服务性组织构成，信息化动态能力相应地也体现在这些不同的主体方面，并分别在多个信息消费层次发挥作用。首先，对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影响最为直接的当属企业所构建的信息化动态能力。企业是产业转型升级的微观主体，没有企业的转型发展就难以有产业整体的转型升级。因此，积极推动多层次信息消费的协同与发展以帮助企业构建必要的信息化动态能力，对于我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具有决定性意义。具体来看，企业在运行过程中本身就有着十分广泛的信息消费需求，而传统产业所蕴含的潜在信息消费需求则更为可观。通过企业自身的信息消费驱动、消费者信息消费的拉动、产业或产业集群信息消费的协同以及区域或国家信息消费的支撑，将促使企业借助信息系统搭建、信息平台打造、信息内容丰富及信息资源共享等途径大幅提高其信息化学习能力，即基于信息化手段进行不断学习，对知识进行获取、消化与利用以产生新知识的能力。而学习能力的提升又会进步帮助企业构建信息化创新能力与信息化重构能力，也就是在信息化的有力支撑下能够通过思想、方法、模式、技术、产品等方面的创新以及对资源的整合重构来提高自身动态适应环境的能力。而这些能力恰恰就是我国传统产业中的企业非常缺乏以致转型困难的主要原因。目前，着眼于构建企业信息化动态能力的信息消费重点领域主要是基于电子商务、云计算等构筑信息化平台，以信息化促进企业研发设计创新、业务流程优化和商业模式创新，使企业能够在信息技术的支持下向资源配置全球化、管理精益化、业务运营协同化、管理服务共享化、管理过程智能化等先进方向发展。

除了企业信息化动态能力对于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所发挥的主导性影响之外，其他主体通过科学合理的信息消费所构筑的信息化动态能力同样也对产业转型升级具有重要促进作用。例如，消费者在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智能终端等热点领域所进行的信息消费，将有助于其培育信息化动态能力，使之通过学习、创新及资源整合重构成为具有较高信息消费水平与能力的高素质个体，相应地将会增强其对相关产业转型发展的拉动能力。而政府及有关中介与服务性主体和一些有条件的企业一道在产业及区域发展中所进行的合理信息消费，也有助于构筑政府及有关服务性主体的信息化动态能力，使之能够更好地促进与支撑产业转型升级。目前，这些信息消费的重点领域主要集中在信息化与工业化及相关产业发展的深度融合方面，根据工业与信息化部以及一些地方政府的规划，主要包括：（1）“工

业云”创新服务信息化平台建设；(2)围绕集成应用以及面向全行业转型升级提供信息化的共性服务；(3)支持大企业电子商务和供应链信息化提升、工业行业电子商务平台服务和商业模式创新、跨境电子商务平台建设与服务创新、移动电子商务应用和服务创新、产品信息追溯系统和服务平台建设；(4)国家级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试验区涵盖的有关地方两化融合服务机构的信息化服务能力建设，包括软硬件平台、实训基地、体验中心等。可以预见，围绕上述方面所进行的信息消费如能落到实处，将会切实帮助企业构建必要的信息化动态能力，而政府及有关中介与服务性主体在提供上述信息化支持的过程中，自身的信息化动态能力也将得到发展，从而进一步增强其支撑与服务的能力与水平。

3.2 信息化动态能力推动信息化运作能力改善与产业转型升级

根据动态能力理论，动态能力实质上是一种“改变能力的的能力”，即通过构建一些更高层级的能力来创造、拓展或改变一些具体的运作能力，从而帮助有关组织或个体动态适应环境并获得持续发展。这是因为，随着时间推移及环境改变，组织或个体熟悉的方法、流程与惯例等运作能力虽然其效率会不断提高，但也越来越容易固化形成“运作刚性”而难以适应新的环境变革要求，最终将导致组织或个体面临危机甚至被环境所淘汰。因此，在促进我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的过程中，构建必要的信息化动态能力，并以此推动各层次主体信息化运作能力的改善与更新，是有效适应产业转型升级的客观要求。

从企业这一主导性层次来看，企业信息化动态能力是产业转型升级的主导性驱动力量，其可以帮助企业在当前复杂动态的环境下通过积极学习、不断创新与资源的整合重构，改善其信息化决策与运营能力。一方面，企业的决策在信息化动态能力支持下，其质量与效果将大幅提升。目前，我国传统产业正面临着日益严峻的环境挑战，宏观经济形势的剧烈波动，国际贸易摩擦、食品安全、环境污染、安全生产等领域的重大事件频发，传统产业中的企业普遍缺乏有效适应环境变革和处理复杂性突发事件的能力与准备，一旦企业应对失策，不仅自陷危机还有可能影响到整个产业的持续发展。而信息化动态能力的构建可以帮助企业通过有效的环境扫描与监控，增强其认知及处理复杂情况的能力，强化其对机会与威胁的有效识别与成功应对，大幅提升企业决策的科学性与效率，这对于企业自身及产业整体的持续发展都具有重要意义。实际上，企业战略管理的相关研究也已经证明，那些在动态能力支持下能够做出高质量、异质性决策的企业，将更容易在竞争中脱颖而出并获得持续发展。另一方面，企业在信息化动态能力的推动下，能够持续改善与更新其在采购、生产、营销、研发等各环节上的信息化运作能力，有效提升其竞争力，而有条件的领军企业甚至还能够进一步拓展到整个产业价值链相关运作能力的构建，并以此带动产业整体实现转型发展。我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困难的内部根源恰恰就在于企业缺乏以学习、创新及资源整合重构为核心的动态能力，从而导致其运作能力长期固化而难以有效适应环境变革的一系列新要求。因此，通过科学合理的信息消费培育企业信息化动态能力，并以此促进相关信息化运作能力的改善与更新将是推动我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的有效途径。

从消费者层次来看，具有信息化动态能力的高素质消费者，将会产生较强的信息需求拉动能力，能够有效激活产业转型发展的根源性需求动力，帮助传统产业克服长期安于现状、不思进取，在低层次需求方面踟躇不前而最终损害产业可持续发展能力这一顽疾。

从政府及相关中介与服务性主体来看，构建必要的信息化动态能力，是提高其协同与保障等服务能力与水平的重要前提。也就是说，在信息化动态能力的有力推动下，政府及有关主体同样能够通过学习、创新及资源整合重构实现和产业、区域发展要求的“与时俱进”，通过持续改善与更新产业或产业集群的信息化协同服务能力以及区域或国家层次的信息化支撑保障能力，为产业转型发展创造良好的环境。这也将有助于缓解当前我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的高要求与有关政府及中介服务性主体的能力不匹配等问题。

3.3 信息消费与产业转型升级实现深度融合

长远来看,发展信息消费以构建信息化动态能力来促进产业转型升级,最终是要实现信息消费与产业转型升级的深度融合,这实际上就是党的“十八大”所强调的“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的重要组成部分。也即,两化融合除了体现在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培育与发展外,还反映在要切实帮助推动我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方面。因此,基于信息化动态能力的构建来推动信息消费与产业转型升级的深度融合,就应当把握好以下方面要点。

其一是要明确信息消费的方向性以切实服务于我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也就是说,信息消费不能一味贪大求全,单纯为消费而消费,而应有明确的方向性指引。从推动我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角度发展信息消费,就应当以切实有助于相关主体构建与发展信息化动态能力、进一步改善其信息化运作能力并最终促进产业转型升级为评判标准。目前,根据国家推进两化融合的规划,相关信息消费的重点方向是:(1)创新发展。即以信息化促进企业研发设计创新、业务流程优化和商业模式创新,构建产业竞争新优势来切实提高企业及相关主体基于信息化的学习与创新能力。(2)智能发展。即强调推动云计算、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建立现代生产体系,促进工业产品、基础设施、关键装备、流程管理的智能化和制造资源与能力协同共享,推动产业链向高端跃升。(3)统筹推进与协调发展。即充分调动和发挥各方面积极性,形成推进信息化与产业转型发展合力,切实推动信息技术研发、产业发展和应用需求的良性互动,提升产业支撑和服务水平,注重以信息技术应用推动制造业与服务业的协调发展,促进向服务型制造转型。

其二是产业转型升级要以科学合理的信息消费为支撑。目前,我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已经很难回避信息化这一重大战略发展方向,科学合理的信息消费已经逐渐成为推动产业信息化及转型升级的重要途径甚至是必由之路。因此,产业转型升级要与科学合理的信息消费主动对接,籍此来增强产业转型升级的动力与可持续性。要意识到随着我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需求的日益迫切,将会为拓展信息消费的深度与广度提供更为广阔的空间和舞台。而缺乏深度与广度,浮之于表面而难以达到应有的消费效用结果,恰恰是当前我国信息消费领域亟待克服的关键问题。

其三是要以信息化动态能力与信息化运作能力的演化互动发展作为联结信息消费与产业转型升级的关键纽带。信息化动态能力是帮助改善与更新信息化运作能力的基础与前提,但信息化动态能力本身并非一成不变,也需要与时俱进的演化更新。这就要求信息消费的重点领域与发展方向要根据动态能力与运作能力演化更新及产业转型升级的新要求进行动态优化和调整。例如随着信息技术的进步,肯定会不断发展出新的、更为有效地培育学习与创新能力的手段和途径,这就需要有关主体的信息消费重点与方向能够与之动态适应。反过来,更新后的动态能力也有助于更有效地抓住新一轮信息消费发展机会,进一步帮助更新与提升有关主体的信息化运作能力,从而最终形成信息消费与产业转型升级互促发展的良好局面。

4 结论与建议

本文从动态能力理论视角出发,研究多层次信息消费促进信息化动态能力构建以驱动我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的过程机理,主要研究结论是:(1)消费者、企业、产业或产业集群、区域或国家等多层次信息消费需要协同配合,以此推动各层次主体构建必要的信息化动态能力并促进信息化运作能力的改善与更新来推动我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2)多层次信息消费需要与产业转型升级实现深度融合,也就是既要明确信息消费的方向性以切实服务于产业转型升级,同时也要确保产业转型升级主动对接信息消费,为拓展其深度与广度提供充分的空间与舞台,最终实现二者的深度融合与互促发展。上述研究观点也为我国当前大力发展信息消费及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带来了若干启示与建议。

对企业来说,首先应当将信息消费提升到战略高度,以切实有助于构建以学习、创新及资源整合重构为核心的信息化动态能力,有助于进一步改善与更新相关信息化运作能力等,作为大力发展信息

消费并促进自身及所在产业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重要评判标准, 据此明确信息消费的正确发展方向与重点领域。其次, 企业信息消费要从整个产业角度进行整体谋划, 加强协作与资源共享, 有条件的企业可以适当参与产业或产业集群层次相关信息消费以促进产业整体的信息化水平提升。最后, 企业还应充分挖掘消费者潜在的信息消费需求、把握其信息消费的发展趋势, 通过促进消费者信息消费的高层次跃升, 带动企业及所在产业实现创新发展。

对消费者来说, 一方面要通过合理的信息消费来更新观念、推动学习以主动适应当前信息社会对人的素质提升要求; 另一方面还应守住信息消费中的一些伦理底线, 培养良好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和尊重信息社会发展的一些通行规则。这不仅可以更好地满足消费者自身的消费需求, 还能够通过高素质消费者“用脚投票”的方式实现“优胜劣汰”的选择效果, 以此促进企业与产业的创新及技术进步而实现转型升级。

对政府及有关中介与服务性主体来说, 要明确自身在产业或产业集群、区域或国家等层次信息消费中的重要责任, 特别是政府有关部门, 应充分发挥其在“规划引领、政策引导、资金支持”等方面的主导性作用, 既要大力促进产业或产业集群的合理信息消费, 构建自身的信息化动态能力及相关运作能力以推动企业及相关产业的信息化发展, 又要在区域乃至国家层次协同有关电信运营商与广电部门积极推进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 降低各层次信息消费成本, 这将会为各层次主体进行科学合理的信息消费提供必要的支撑, 必将有助于我国传统产业的转型升级与可持续发展。

作者: 邓少军 (浙江师范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来源: 《社会科学》2014年第1期

一种简单的组合信用衍生品定价模型



统计学

0 Introduction

Portfolio credit derivatives (or multi-name credit derivatives) are the contingent claims on the default loss of the referenced portfolio (or assets pool), they provide protections against the defaults of the portfolio. In order to price the derivatives, distribution of the default loss of the portfolio must be specified. If the loss given default (LGD) is assumed to be constant, all that we should do is to describe the default counter of the underlying portfolio.

Currently, distinguished by the way in which the defaults are specified, there are two kinds of reduced-form approaches in pricing portfolio credit derivatives: one is the top-down approach, and the other is the bottom-up approach. In top-down approach, the single asset's default state is ignored, and the loss process of the portfolio is treated directly. In bottom-up approach, the single asset's default state is specified, and the portfolio defaults are aggregated.

Knowing the loss distribution of underlying portfolio is enough for valuing portfolio credit derivatives. Compared with the bottom-up approach, the top-down approach is parsimonious, and

provides more advantages in pricing large and liquid portfolio credit derivatives, such as standard indices swap and tranche swap (iTraxx and CDX).

In this paper, we propose a top-down approach to pricing portfolio credit derivatives. Two kinds of defaults are considered: the first kind includes the defaults that are caused by the direct contagion of defaults of the other firms in the portfolio, and the second kind involves the ones that are caused by the other economic factors (the business cycle fluctuations or other common risk factors). We use a discrete-time branching process with immigration to model the default process of the portfolio. The first kind of defaults corresponding to the offsprings in the branching process, and the second kind is made up of the immigrations. As the application of this framework, the pricing method of CDO tranches are discussed. Numerical results will be presented.

Our model can be seen as a discrete extension of some intensity-based top-down models, such as references. Unlike their model, the coming of defaults do not depend on a particular form of event coming intensities in our model. This means that the model is flexibility to fit the market.

1 The loss model: branching process approach

In this section, we present a new contagion model. Throughout the paper, we work under the risk neutral measure. Consider a portfolio that consists of N assets with total nominal value 1. Assume that the nominal value $1/N$ and the default recovery are R for each asset. With this assumption, the loss of the portfolio at time t is determined by the number of the defaulted assets at t . In the following, we first give the mathematical description for the new contagion model and then calculate the loss distribution.

1.1 The model description

Throughout this paper, we assume that defaults occur at some discrete times $\tau_k = k\Delta\tau$, for $k=1,2,\dots$. And $\Delta\tau > 0$. Let Z_k denote the number of the assets that default at τ_k and $\check{Z}_k$ be the total number of the defaulted assets until τ_k . We call the discrete-time processes $\{Z_k, k=0,1,2,\dots\}$ and $\{\check{Z}_k, k=0,1,2,\dots\}$ the default process and the default counter of the portfolio, respectively.

The pivotal idea of this paper is that we distinguish defaults at time τ_k by the reason that causes these defaults: one reason is the direct contagion of the defaulted assets at time τ_{k-1} (Note that at time τ_k we only consider the local contagion effect of assets defaulted at time τ_{k-1} and ignore the contagion effect of the assets defaulted before τ_{k-1}), the other is the business cycle fluctuations or the external economic factors. The first kind of defaults may be viewed as offsprings of the defaulted assets at time τ_{k-1} , the second kind of defaults may be viewed as immigrations. With this idea, we will model the default process of the portfolio by a discrete-time branching process with immigrations. That is, for $k=1,2,\dots$, the j^{th} asset that defaults at time τ_{k-1} results in $\xi_{kj} \in \{-1, \dots, Z_{k-1}\}$ defaults at time τ_k . Meanwhile, the effect of the business cycle fluctuations or the external economic factors result an extra ξ_k defaults.

The number Z of the assets that default at time $\tau_k (k \geq 1)$ can be expressed by

$$Z_k = \xi_k + \sum_{j=1}^{Z_{k-1}} \xi_{kj}, \quad k = 1, 2, 3, \dots,$$

where Z_0 stands for the start condition of the portfolio, ξ_k s and ξ_{kj} s are interpreted as above.

The total number $\tilde{Z}_k$ of the defaulted assets until τ_k is

$$\tilde{Z}_k = \sum_{i=1}^k Z_i, \quad k = 1, 2, 3, \dots,$$

there is no default at time 0, i.e., $\tilde{Z}_0=0$, although Z_0 may not be zero.

Note that when k is large, the maximum possible value of $\tilde{Z}_k$ may be greater than the total assets number N of the portfolio. Table 1 and 2 report the maximum possible value of Z_k and $\tilde{Z}_k$ for $k=1, 2, \dots, 8$ with $Z_0=1$ and $\xi_k, \xi_{kj} \in \{0, 1\}$ (or $\{0, 1, 2\}$). Fortunately, the corresponding probability is very small provided that the distributions of ξ_k s and ξ_{kj} s are taken properly, see section 3.

The model can be seen as a discrete extension of some intensity-based top-down models, since $\tilde{Z}_k$ can be seen as the value at time τ_k of some point process. Unlike their model, the value of Z_k s (hence $\tilde{Z}_k$ s) do not depend on a particular form of event coming intensities, this provides more flexibility to fit the market.

1.2 Distribution of the portfolio loss

In this subsection, we are going to derive the distribution of the loss $L(t)$ of assets pool at time t under the framework proposed in the last subsection. Since the default recovery of each asset is assumed to be a constant R , we have

$$L(t) = \frac{\tilde{Z}_k(1-R)}{N}$$

for $t \in [\tau_k, \tau_{k+1})$. Thus all that we need to do is to determine the distribution of $\tilde{Z}_k$. To this end, we consider the generating function of $\tilde{Z}_k$.

$$f_k(\theta) := \mathbf{E}[\theta^{\tilde{Z}_k}]$$

Theorem 1 Assume that ζ_k ($k=1, 2, \dots$) are IID as a random variable ζ_k , ζ_{kj} ($k=1, 2, \dots, j=1, 2, \dots$) are

IID as a random variable ξ , let ζ be independent of ξ , define

$$\begin{aligned} h(\theta) &= \mathbf{E}[\theta^{\zeta}], \quad g(\theta) = \mathbf{E}[\theta^{\xi}], \\ g_0(\theta) &= 1, \quad g_k(\theta) = g(\theta g_{k-1}(\theta)), \quad k = 1, 2, \dots, \end{aligned}$$

we have

$$f_k(\theta) = \prod_{i=0}^{k-1} h(\theta_{g_i}(\theta)) g_k(\theta)^{Z_0}. \quad (1)$$

Proof of Theorem 1 Note that ξ_k are independent identically distributed as ζ , ξ_{kj} are independent identically distributed as ξ , ζ and ξ are independent, and

$$h(\theta) = \mathbf{E}[\theta^\zeta], \quad g(\theta) = \mathbf{E}[\theta^\xi],$$

$$g^0(\theta) = 1, \quad g^k(\theta) = g(\theta_{g^{k-1}}(\theta)), \quad k = 1, 2, \dots,$$

we have

$$\begin{aligned} f_k(\theta) &= \mathbf{E}[\theta^{\sum_{i=1}^k Z_i}] \\ &= \mathbf{E}[\theta^{\sum_{i=1}^{k-1} Z_i} \mathbf{E}[\theta^{Z_k} | Z_{k-1}]] \\ &= h(\theta) \mathbf{E}[\theta^{\sum_{i=1}^{k-1} Z_i} g_1(\theta)^{Z_{k-1}}] \\ &= h(\theta) \mathbf{E}[\theta^{\sum_{i=1}^{k-2} Z_i} \mathbf{E}[\theta^{g_1(\theta)^{Z_{k-1}}} | Z_{k-2}]] \\ &= h(\theta) h(\theta_{g_1}(\theta)) \mathbf{E}[\theta^{\sum_{i=1}^{k-2} Z_i} g_2(\theta)^{Z_{k-2}}] \\ &= \dots \\ &= \prod_{i=0}^{k-2} h(\theta_{g^i}(\theta)) \mathbf{E}[\theta^{g^{k-1}}(\theta)^{Z_1} | Z_0] \\ &= \prod_{i=0}^{k-1} h(\theta_{g^i}(\theta)) g^k(\theta)^{Z_0}. \end{aligned}$$

Now, by virtue of theorem 1, we can obtain the distributions of $\tilde{Z}_k$ for $k = 1, 2, \dots$. To this end, let

$$p_{k-i} = \mathbf{P}(\tilde{Z}_k = i), \quad i = 1, 2, \dots, \quad (2)$$

we have

$$f_k(\theta) = p_{k,0} + p_{k,1}\theta + p_{k,2}\theta^2 + p_{k,3}\theta^3 + \dots \quad (3)$$

Table 1 The maximum possible values of Z_k and $\tilde{Z}_k$ for $\zeta, \xi_{kj} \in \{0, 1\}$ and $Z_0 = 1$

k	3	6	9	12
$\max\{n; \mathbf{P}(Z_k = n) > 0\}$	4	7	10	13
$\max\{n; \mathbf{P}(\tilde{Z}_k = n) > 0\}$	9	27	54	90

Table 2 The maximum possible values of Z_k and $\tilde{Z}_k$ for $\zeta, \xi_{kj} \in \{0, 1, 2\}$ and $Z_0 = 1$

k	3	6	9	12
$\max\{n; \mathbf{P}(Z_k = n) > 0\}$	22	190	1 534	12 286
$\max\{n; \mathbf{P}(\tilde{Z}_k = n) > 0\}$	36	366	3 048	24 546

Comparing (1) with (3), we find that the coefficient of θ^i in (1) should coincide with $P^{k,i}$, this fact will be vital to finding the distribution of the portfolio loss. In more detail, we first calculate the

generating function $f^*(\theta)$ according to (1), then expand $f^*(\theta)$ into a power series and let $P^{k,i}$ equal the coefficient of θ^i .

2 Applications

In this section, we apply the model to price the well known portfolio credit derivatives CDO tranches. CDO is a portfolio of defaultable assets (such as CDS written on corporate bonds). When underlying assets default, losses will be induced in the CDO. Based on the loss process of CDO, different tranches are issued. Distinguished by their priorities, there are equity tranche, mezzanine tranche and senior tranche (see fig. 1). Buyer of equity tranche takes the first coming losses on the portfolio, and receives a very high premium based on the survival nominal value of equity tranche. Buyer of mezzanine tranche takes the losses exceeds equity tranche, and receives a smaller premium based on the corresponding tranche. Buyer of senior tranche takes the rest losses of the portfolio, and receives the smallest premium based on senior tranch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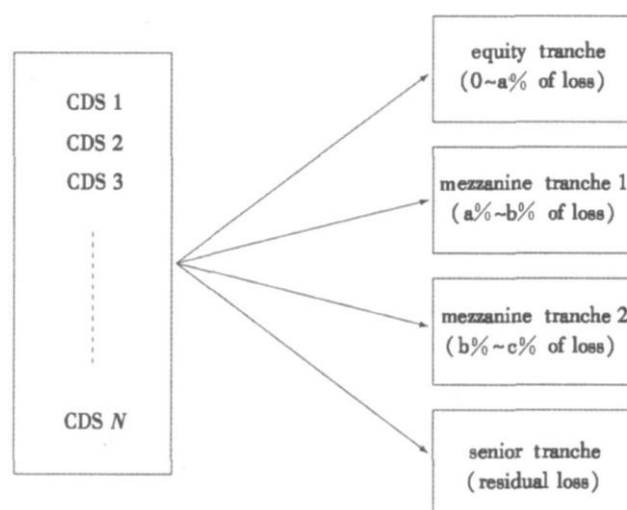


Fig. 1 The structure of a synthetic CDO

Let $(a, b] \in (0, 1]$ stand for a tranche, where a is called attachment point and b is called detachment point. The investment of $(a, b]$ can be interpreted as following. At the premium payment date $t_i = i/4$ ($i = 1, 2, \dots, n$), the buyer of the tranche (i.e., protection seller) receives premiums $c/4$ times the survived nominal value of the tranche. In the event of asset defaults, the seller (i.e., protection buyer) receives, if there is any of them, the corresponding tranche losses resulting from the asset defaults. The purpose is to determine the fair premium c such that the value of the premium leg is equal to the value of the protection leg.

The survived notional value of the tranche $(a, b]$ at time τ_k is

$$U_k = \frac{(b - L_k)^+ - (a - L_k)^+}{b - a},$$

where $x^+ = \max \{x, 0\}$. It follows that

$$\mathbf{E}[U_k] = \mathbf{P}(Z_k \leq J_a) + \sum_{j=J_a+1}^{J_b} \frac{bN - j(1-R)}{N} \mathbf{P}(Z_k = j),$$

where

$$J_x = \max \left\{ j : \frac{j(1-R)}{N} \leq x, j \in \mathbf{N} \right\}.$$

Under the risk neutral measure, the present value of premium leg equals

$$A(c) = \frac{c}{4} \sum_{i=1}^n e^{-\frac{i}{4}\tau} \mathbf{E}[U_{k(i)}], \quad (4)$$

where $k(i) = \max \{k : \tau_k \leq i/4\}$. And the present value of protection leg equals

$$B = \sum_{k=1}^{k(n)} e^{-r\tau_k} \mathbf{E}[U_{k-1} - U_k], \quad (5)$$

where we let $U_0 = 1$ for convenience.

According to theory of risk neutral pricing, the fair premium c should be chosen such that $A(c) = B$ under the risk neutral measure.

3 Numerical examples

In this section, we intend to illustrate the results obtained in section 2 by carrying out some numerical experiments. For simplicity, let ζ and ξ have the same distribution and denote $p_i = \mathbf{P}(\xi = i)$. In the rest of the paper, we call p_i the “contagion distribution”, the maximum integer i that makes p_i larger than 0 the “contagion number”.

Consider the case $\Delta\tau = 1/12$, $p_0 = 0.7$, $p_1 = 0.2$, $p_2 = 0.1$ and $p_i = 0$ ($i = 3, 4, \dots$), the contagion number of this case is 2. The other parameters of experiment are list in table 3.

Table 3 Parameter values

parameter	value	parameter	value
asset number of the pool	$N = 125$	maturity of the tranches	$T = 1$
initial value of default process	$Z_0 = 1$	premiums payment time	$\{t_i\} = \frac{1}{4}, \frac{1}{2}, \frac{3}{4}, 1$
recover rate of single asset	$R = 0.4$	spot interest rate	$r = 0.06$

Under above assumption of contagion distribution, we calculate the distribution of the cumulative numbers of defaulted assets at time $t = 1/4, 1/2, 3/4$ and 1, the result is plotted in fig.2. We also list some interested statistics in table 4. As show n in table 4, the maximum possible numbers of defaults may exceed 125, but the corresponding probability is so small that we can

neglect it .

Using the given contagion distribution, we calculate the fair value of the premium c of CDO tranches $(0, 0.05]$, $(0.05, 0.15]$, $(0.15, 0.25]$ and $(0.25, 0.4]$. The results are reported in table 5. The result shows that the premium of equity tranche are the largest , then follows the mezzanine tranche, the senior tranche premium are the smallest . This is reasonable since the three kind of tranches pay the default losses according to ordered attachment and detachment points.

To illustrate the flexibility of our model, we also calculate the tranche prices for other four cases: the contagion distribution equals A) $\{0.7, 0.3, 0\}$; B) $\{0.6, 0.4, 0\}$; C) $\{0.6, 0.3, 1\}$; D) $\{0.6, 0.2, 0.2\}$. For convenience, we call the case of contagion distribution equal s $\{0.7, 0.2, 0.1\}$ as the “base case”, and the corresponding tranche price as the “base price”. The price of tranche $(a, b]$ are denoted as $c^{721}(a, b)$, $c^{730}(a, b)$, $c^{640}(a, b)$, $c^{631}(a, b)$, $c^{622}(a, b)$ respectively, where the subscript s indicate the choice of contagion distribu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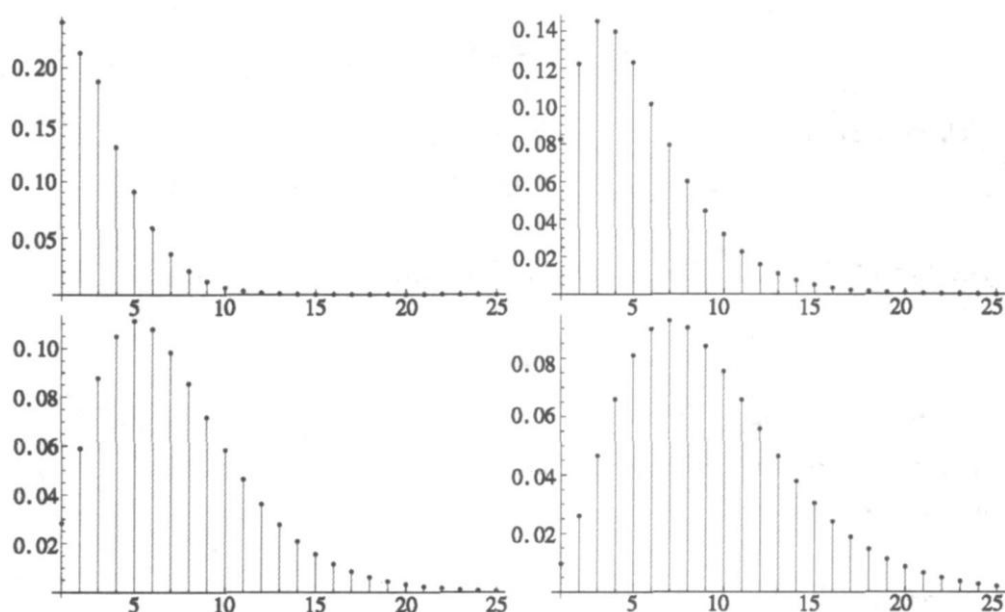


Fig. 2 The distribution of the numbers of defaulted assets at times $i=4$ ($i=1, 2, 3, 4$) for $p_0=0.7$, $p_1=0.2$ and $p_3=0.1$

Table 4 Some statistic characters of Z_k, Z_k for $Z_0=1$, $p_0=0.7$, $p_1=0.2$ and $p_2=0.1$

k	3	6	9	12
$\max\{n; P(Z_k = n) > 0\}$	36	366	3 048	24 546
$\inf\{n; P(Z_k > n) < 10^{-3}\}$	12	20	25	30
$\inf\{n; P(Z_k > n) < 10^{-6}\}$	19	34	43	49
$E[Z_k]$	2.2	4.2	6.2	8.2

Table 5 The fair value of annual premium c for diereent tranches of a CDO

tranche	0~5%	5%~15%	15%~25%	25%~40%
premium c	1.6×10^4 bps	6.7×10^2 bps	1.1 bps	0.43 bps

To analyzing the tranche price properties of each case, we define the following ratio (take case A

for example)

$$\text{ratio} = \frac{c_{730}(a, b)}{c_{721}(a, b)}. \quad (6)$$

The ratio measures how much the new tranche price changes relative to the base price. The ratio for case A and B are plotted in fig. 3 and the ratio for case C and D are plotted in fig. 4. As can be seen in fig. 3, changing the contagion number from 2 of the base case to 1 dramatically changes the senior tranche price while keeping the equity tranche price relatively unchanged. The price change of mezzanine tranche is mild, and the change in case A is larger than case B. When keeping the contagion number remains the same (equals 2), the fig. 4 shows that the price of equity tranche can be changed to larger value

while the price of senior is relatively unchanged, and the magnitude of equity tranche price change can be controlled by the choice of contagion distribution, which is around 15 times in case C and 300 times in case D.

We also compare the base case with many more contagion distributions, such as $\{0.75, 0.2, 0.05\}$, we even change the time step length $\Delta \tau$, find that the prices change in many ways. This means our model is very flexible to fit the market, while easy to implement. Furthermore, the properties analyzed above can be used to fit the market.

4 Conclusion

In this paper, under the assumption of constant recovery, we have studied a simple to p-down approach for pricing portfolio credit derivatives. Mathematically, we have used a discrete-time branching process with immigration to describe the default process of the asset pool. The offsprings of the branching process stand for the defaults that are caused by the direct contagion of economic distress from the other firms in the portfolio, and the immigrations consist of the defaults that are caused by all the other economic factors (the business cycle fluctuations or other common risk factors). As an application, we have obtained the pricing formulas of CDO tranches. Numerical results show that the model is flexible and easy to implement. Potential extension of the model is to allow time inhomogeneous distribution of ζ and ξ , this will be necessary to fit the portfolio credit derivative prices for different maturity tim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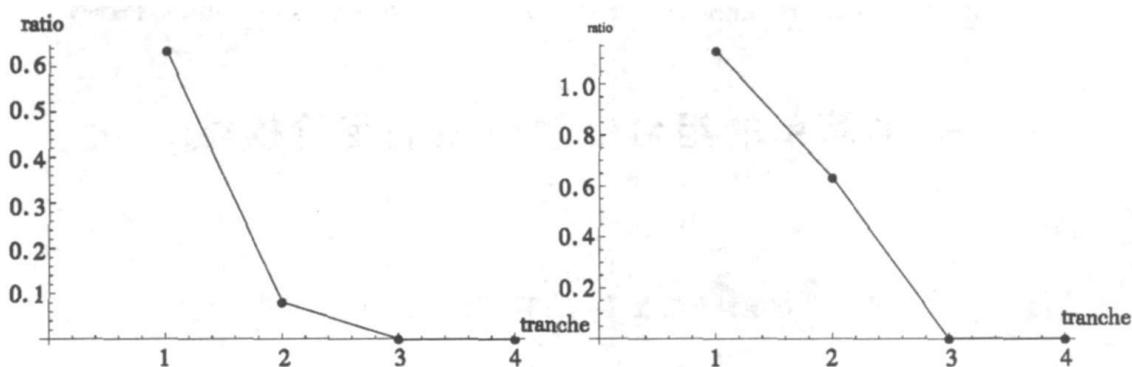


Fig. 3 The price changes ratio for case $\{p_0, p_1, p_2\}$ equals $\{0.7, 0.3, 0\}$ (the left figure) and $\{0.6, 0.4, 0\}$ (the right figure) relative to the base case $\{p_0, p_1, p_2\}$ equals $\{0.7, 0.2, 0.1\}$. The underlying tranches are $(0, 0.05]$, $(0.05, 0.15]$, $(0.15, 0.25]$ and $(0.25, 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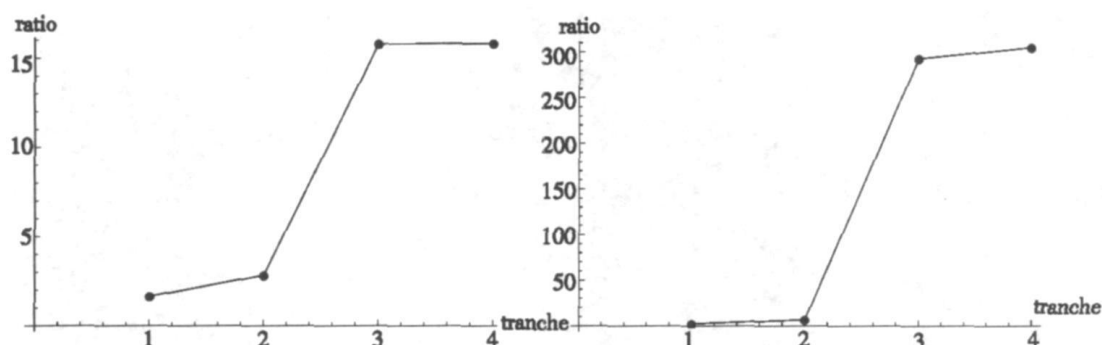


Fig. 4 The price changes ratio for case $\{p_0, p_1, p_2\}$ equals $\{0.6, 0.3, 0.1\}$ (the left figure) and $\{0.6, 0.2, 0.2\}$ (the right figure) relative to the base case $\{p_0, p_1, p_2\}$ equals $\{0.7, 0.2, 0.1\}$. The underlying tranches are $(0, 0.05]$, $(0.05, 0.15]$, $(0.15, 0.25]$ and $(0.25, 0.4]$.

作者：付健平（南开大学数学科学学院泰达计算金融中心）

来源：《南开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2012年第6期

中欧合作升级 期待减少贸易摩擦



“要继续发挥好贸易和投资在中欧合作中的主引擎作用。双方应该把互通有无的简单买卖型贸易合作，提升为各领域联动的复合型经贸合作，利用互补优势，力争早日实现双方年贸易额 1 万亿美元的目标。”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近日在会见欧盟委员会主席巴罗佐时提出了这样的希望。数据显示，中国与欧盟每天的贸易额已经超过 10 亿欧元（约合 17 亿美元），欧盟已连续十余年保持中国第一大贸易伙伴的地位。

欧盟承诺与中国签署自贸协定

经贸往来一直是中欧关系的重头戏，习近平主席的访欧之旅更是为欧盟各国带来了经贸升级的信号。“要从战略高度看待中欧关系，将中欧两大力量、两大市场、两大文明结合起来，共同打造中欧和平、增长、改革、文明四大伙伴关系，为中欧合作注入新动力，为世界发展繁荣做出更大贡献。”习近平主席指出，“中欧战略合作前景广阔。新形势下，我们要全面落实中欧合作 2020 战略规划，开展在中欧、亚欧、全球 3 个层面的合作。”

可喜的是，习近平主席在访欧期间赢得了来自欧盟的承诺：欧盟考虑与中国签署自由贸易协定。

这是中国长久以来期望达成的目标，但双方之间尚有分歧无法化解。

据了解，目前，欧盟主要成员国的意见是，中国和欧盟必须先签署双边投资协议，解除欧盟企业在中国的诸多投资限制，之后再进行自由贸易谈判。

而巴罗佐也表示，欧方愿做中国的全方位战略合作伙伴。希望在欧中合作 2020 战略规划指导下，以商谈欧中投资协定和自贸协定为契机，提升贸易和投资水平，并结合双方优势特点，在城镇化、创新、人文等领域扩大合作，通过谈判，妥善解决无线通信设备等领域的贸易摩擦。

“中国的对外直接投资（FDI）能够帮助希腊、葡萄牙和西班牙等深陷困境的欧盟外围经济体再次激发出生产潜力，增加就业，以及平衡这些经济体中出现的民族主义情绪与贸易保护主义势头。”清华—卡内基全球政策中心研究员史志钦表示，出于这一原因，制定出一份中国与欧盟的投资协议对于欧洲来说将会是“久旱逢甘霖”。

据悉，3 月 24 日至 25 日，中国—欧盟投资协定第二轮谈判已经完成，此次谈判加强了双方建立长期投资关系的法律确定性和可预测性，将促进开放市场和建立保护投资的法律框架，从而推动双边贸易发展。

高层斡旋 压下贸易摩擦的火花

近几年，中欧相互投资呈加速态势。但是，一个不容忽视的问题是，欧盟在吸纳中国资金方面经常设置障碍，许多领域的贸易摩擦频频发生。此前，欧盟贸易委员会委员德古赫特认定中国太阳能板产品生产商在欧盟市场进行了倾销，并一度决定对中国太阳能产品征收平均 47% 的临时性关税。直至去年 8 月，这场连续的贸易战出现了转机，在中国高层的积极斡旋下，中国光伏产业代表与欧委会通过谈判达成价格承诺，涉案规模最大的贸易摩擦得以和平解决。

“光伏案的顺利解决，为其他案件的和解提供了范本，也营造了良好的氛围。”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国际市场研究部副主任白明表示。

而习近平主席访欧期间，双方也在解决贸易摩擦上达成了某些共识。中欧双方发布的《关于深化互利共赢的中欧全面战略伙伴关系的联合声明》表示，欢迎“近期中欧就重大贸易救济案达成磋商解决方案，认识到负责任地解决贸易争端至关重要”。同时，欧盟大力支持中国尽快参加《服务贸易协定》谈判。双方认为，中国参加谈判是《服务贸易协定》未来实现多边化的重要一步。双方将同各方一道加紧努力完成《信息技术协定》的审议磋商。

中国是最大的发展中国家，欧盟是最大的发达国家集团，对欧盟来说需要有适应的过程，“我们需要提高我们在生产价值链上的地位，生产质量更好的产品，加速与欧盟市场的磨合。”业内专家表示。

“合作”是此次习近平主席出访欧盟的重要基调，也是未来中欧关系发展的关键词。“合作”也意味着中欧贸易要减少摩擦争端，回到正轨。目前，欧盟是中国第一大贸易伙伴，中国保持欧盟第二大贸易伙伴地位，双方每年贸易额接近 5000 亿欧元，二者经济总量之和占全球的 1/3。

作者：王哲

来源：中国贸易新闻网（2014-4-2）

中国装备制造业大而更需强

作为全球装备制造业大国，我国许多装备产品产量位居世界第一，产值比重超全球 1/3。但是以出口为导向的我国装备制造业当前面临全球需求结构变化和贸易保护主义抬头冲击，加上发达国家“高端回流”和发展中国家“中低端分流”造成的双重挤压，亟待转型升级。

大而不强的现状

在日前于广西南宁召开的全国装备工作会议上，与会人士认为，近年来，随着装备工业快速发展，我国已成为名副其实的装备制造业大国，但离装备制造业强国还有一段距离，一些核心部件和关键材料仍然依赖进口。

据工业和信息化部统计，2013 年，我国装备制造业产值规模突破 20 万亿元，占全球装备制造业的比重超过 1/3，稳居世界首位。我国多数装备产品产量位居世界第一。2013 年发电设备产量约占全球总量的 60%；造船完工量占全球比重的 41%；汽车产量占全球比重的 25%；机床产量占全球比重的 38%。

虽然我国已成为装备制造业大国，但与先进国家相比，还有较大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自主创新能力薄弱，研发设计水平较低，试验检测手段不足，关键共性技术缺失；二是基础配套能力不足，核心零部件受制于人，基础制造工艺落后，关键材料依赖进口；三是产业结构不合理，低端产能过剩、高端产能不足、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滞后；四是发展质量效益不高，目前我国装备工业增加值率 26%，低于发达国家平均水平 6 个—8 个百分点。

“内燃机行业的一些关键设备几乎全靠进口，核心技术也多是外来的。不掌握关键设备和关键技术，行业利润率低，卖一台柴油机，价格两三万元，利润可能只有几十元；另外也造成行业内部同质化竞争严重，主要是拼价格、拼成本。”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刘元强说。

出口导向型模式遭遇冲击

业内人士认为，当前全球产业结构面临新的调整，加上我国经济进入中高速增长转型发展时期，国际国内形势的深刻变化，给我国装备制造业带来前所未有的风险和挑战。

首先，全球需求结构变化对我国装备制造业发展造成较大冲击。工业和信息化部副部长苏波说，国际金融危机后，世界经济处于深度调整期，大国货币政策、贸易投资格局、大宗商品价格的变化方向都存在不确定性，短期内难现强劲复苏势头，这对出口导向特征明显的装备制造业将形成较大的结构性制约。

国际市场需求下滑也使得贸易保护主义进一步抬头，针对我国装备制造业的贸易保护增多、范围扩大、程度加深。工业和信息化部统计，2013 年我国遭受贸易救济调查 89 起，涉案金额 36 亿美元，并成为美国 337 调查最大受害国之一。

其次，面临发达国家“高端回流”和发展中国家“中低端分流”的双重挤压。苏波说，国际金融危机使发达国家纷纷实施“再工业化”和“制造业回归”战略，力图抢占高端制造市场并不断扩大竞争优势。同时，新兴经济体依靠资源、劳动力等比较优势大力发展加工制造业，以更低的劳动力成本承接劳动密集型产业转移，与我国形成同质竞争。

另外，国内经济转型发展对装备制造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压力加大。业内人士分析，我国经济正处于增长速度换挡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三期叠加”阶段，装备制造业每年 25% 的超高速增长时代已经结束，一些行业生产已接近或达到历史峰值，过度依赖投资拉动和规模扩张的发展模式已难以为继。

亟须转型升级

业内人士认为，当前我国装备制造业存在标准滞后、不规范和门槛过低的问题，一定程度上阻碍了产品转型升级。

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副厅长廖强认为，相关部门应对装备制造领域相关标准进行系统梳理，该规范的规范，该升级的升级，以完善产品标准、提高产品门槛，从而拉动产业转型升级。

此外，亟须加快高端装备制造业结构调整，在一些关键技术和关键设备上取得突破。苏波说，高端装备制造业是装备制造业的核心，是衡量一个国家产业核心竞争力最重要的标志。大力发展高端装备制造业，是加快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全面建设装备制造业强国的主战场，必须高度重视，力争在若干关键领域实现重大突破。

当前，我国装备制造业整体产能过剩，有企业人士认为，消化过剩产能尚需加大“走出去”步伐，规范“走出去”行为，避免无序竞争。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刘天军说，一些装备企业到国外仍然大打价格战，这种无序化竞争影响企业开拓海外市场的效果，相关部门和行业协会应该加强协调。

来源：中国信息报（2014-4-11）

中国政企共推跨境电商拉动外贸增长

全球经济总体回暖的预期下，一季度中国外贸进口、出口额纷纷同比下降，三月份当月进口、出口额出现“双降”……正在举行的世界电子商务大会上，加快推进跨境电子商务促进外贸平稳增长、盘活全球贸易，成为相关部门和电商企业关注的焦点。

正在浙江义乌举行的中国（义乌）世界电子商务大会和第五届 A P E C 电子商务工商联盟论坛上，中国海关总署一级专家、统计司副巡视员黄国华说，中国外贸进出口规模从 1 万亿美元增长到 4 万亿美元，用了十年时间，2013 年中国进出口总值超过了美国。

“但这个增速最快的时期过去后，中国外贸进入‘换挡磨合期’和‘转型阵痛期’，除了自贸区，跨境电子商务将是重点推进的外贸新增长点。”黄国华说。受访者们认为，中国外贸近来面临的一个趋势是，大订单、长订单锐减。数据显示，近几年的广交会上，中短单占比超过八成。“而跨境电子商务在应对短单化方面，刚好有优势。”商务部电子商务和信息化司副司长聂林海说。

事实上，近年来中国跨境电商已逐渐起步并快速发展。艾瑞咨询集团发布的数据称，2013 年中国跨境电商的交易额约 3.1 万亿元。此前的数据显示，2011 年中国跨境电子商务交易额达到 1.6 万

亿元，同比增长 33%；2012 年跨境交易额 2 万亿元，同比增长超过 25%——增速均高于线下传统外贸交易增幅。

在全球最大的小商品集散地义乌，2013 年当地每天发送国际快递 25 万单，仅次于北京、上海和广州。

一些电商平台负责人认为，全球消费者对中国商品的需求，将是拉动全球跨境零售增长的重要动力。消费者对中国制造的需求并未减少，但新的国际贸易形势下，需要通过数据和信息技术对原有的外贸链条进行重建。

“以沃尔玛为代表的美国线下零售商，70%的产品都是中国制造，但有一个非常复杂的国际物流链，从厂商送到消费者手中，通常需要三到九个月，零售价会达到出厂价的五到八倍。跨境电商可以把同样的产品用更短的周期、更好的服务，送到消费者手中。” eBay 大中华区首席财务官桂镞说。

桂镞表示，作为电商平台，全球跨境交易也是 eBay 重点拓展的业务之一，“以俄罗斯为例，当地的线下零售业不算发达，过去买一个手机充电器可能就需要去实体店，通过网络，俄罗斯消费者可以选择来自全球的商品。”

不过，障碍和瓶颈同样不容忽视。参会的电商企业代表提出，目前跨境电子商务存在相关政策不明朗、法律缺失、信用体系不健全、支付结售汇较难、仿冒货等知识产权纠纷等问题。

另一方面，邮递物品的定性直接影响税费征收，如何定性、减少灰色地带成为难点；物流碎片化，件数急剧增多，都成为管理中的难点。

“跨境电子商务在经历了一枝独秀的迅速发展后，开始面临着诸如包括新业态形成带来法律法规的滞后，贸易和通关便利化受阻、邮递个人物品的总量限制、商业数据的保密等问题制约。”国家信息化专家咨询委员会副主任杨国勋说。

相关政策出台和试点落地已经在展开。在杭州、宁波、上海、重庆等地被列为跨境贸易电商试点城市之后，2013 年 8 月，商务部、发改委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实施支持跨境电子商务零售出口有关政策的意见》，提出支持跨境电商零售出口。2014 年 1 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跨境电子商务零售出口税收政策的通知》，对跨境电子商务零售出口有关税收优惠政策予以明确。

“在外贸大省广东，我们看到跨境电商的发展已经催生出专门做验厂服务的服务商，诞生了新的电商服务业。”阿里巴巴集团副总裁梁春晓说，跨境电商的环节比传统网购多出两到三倍，随着跨境电商的发展，在拉动国际贸易、就业等方面都将带来更多空间。

来源：中国经济新闻网（2014-4-14）

六张表告诉你中国地方政府债务真相

从总量上看，中国政府债务风险可控，但市场普遍担忧的是“是否会在一些局部区域出现问题”。本文将对全国 30 个省市（西藏没有公布数据）地方政府债务的横向对比分析，从各自债务规模及在全国中的占比、债务在不同层级（省、市、区县、乡镇）的分布结构、举债主体特征、债务类型、债务投向、偿债压力及风险等六个维度展开。

1 债务区域分布：东部占半壁，江苏省为首

从区域分布看，东部地区（11 省市）占比 47.5%，其中，江苏、广东、浙江、上海和山东占比较高；西部地区（11 省市）占比 28.7%，其中，四川、重庆占比较高；中部地区（8 省市）占比 23.6%，其中，湖南、湖北占比较高。分省看，江苏、广东、浙江、四川、上海和山东，依次是中国债务占比较高的省份，合计占比三分之一。

2 债务层级分布：不发达地区在省级，发达地区在区县

地方政府债务主要集中于市级层面，占比 40%，其次是省级和县级，乡镇债务占比较低。与地方财力直接挂钩的负有偿还责任债务，其不同层级的占比结构差别比较大，省级较低，为 34.2%，市级 66.4%，县级 78.5%、乡镇 84.2%，这反映出：层级越下沉，债务偿还对财力的需求越大，这与中国目前地方基层政府财力吃紧形成“倒挂”局面。

区域比较看，总体上，经济不发达省份，省级负债占比较高，经济发达地区区县负债占比较高，其中，山西省级负债占比最高，达到 62.4%；浙江、四川、贵州、内蒙古、重庆区县级债务占比较高，

占比在 50%以上。这给出的提示是：对于经济不发达省份，省级平台及其他负债单位的偿还资金来源和再融资能力是关注的重点，而发达省份（特别上述重点省份，包括几个西部省份），由于负债层级下沉，而且较为分散，债务整顿和管理，财力的纵向平衡更为重要。

3 举债主体：不发达地区政府部门和机构占比较高

分省/市看：第一类负债主体是融资平台，其债务占比较高的省份主要是湖南、重庆、安徽、湖北、广西，占比在 60%以上，江苏、陕西和海南占比也比较高，分别为 57%、53%和 52%。这些区域大部分是承接产业转移的主要省份。

第二类负债主体是政府部门和机构，欠发达省份该类负债主体负债占比较高：山西、新疆、宁夏、吉林占比 50%以上，内蒙古、青海占比 45%以上，云南占比 35%以上。

第三类负债主体是国有独资或控股企业，国有企业占比较高的省市，该类债务占比较高：福建、甘肃占比 40%以上，上海、浙江和天津占比近 35%以上。

第四类负债主体是经费补助事业单位，

表1：各省债务规模及占比情况

各省债务总规模（亿元：2013.6）		各省占比（%）
江苏	14768.74	8.3%
广东	10165.37	5.7%
浙江	9905.05	5.5%
上海	8455.85	4.7%
山东	7960.26	4.4%
天津	4833.74	2.7%
福建	4794.45	2.7%
辽宁	7590.87	4.2%
北京	7554.14	4.2%
河北	7514.76	4.2%
海南	1410.84	0.8%
东部地区	84954.07	47.5%
吉林	4248.36	2.4%
黑龙江	3588.12	2.0%
河南	5541.94	3.1%
安徽	5297.32	3.0%
湖南	7737.29	4.3%
湖北	7680.78	4.3%
山西	4178.5	2.3%
江西	3932.49	2.2%
中部地区	42204.8	23.6%
内蒙古	4542.07	2.5%
四川	9229.62	5.2%
重庆	7360.27	4.1%
贵州	6321.61	3.5%
陕西	6093.79	3.4%
云南	5954.83	3.3%
广西	4329.25	2.4%
甘肃	2961.47	1.7%
新疆	2746.15	1.5%
青海	1057.65	0.6%
宁夏	791	0.4%
西部地区	51387.71	28.7%
合计	178908.66	100%

资料来源：审计署2013年第32号：全国政府性债务审计结果、各省/市审计局政府性债务审计结果、东方证券研究所

少数几个省市占比较高，北京占比近 50%、河南占比 25%。

4 债务类型：山西、江苏、浙江、重庆信托占比较高

与 2010 年底的债务结构相比，贷款占比下降，而 BT 负债、信托融资“爆发”，城投债也明显增长。

表2：不同地方政府层级债务规模

2013 年 6 月底地方政府债务规模情况表（单位：亿元）						
政府层级	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	政府或有债务		合计	占比	负有偿还责任债务占比
		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	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			
省级	17780.84	15627.58	18531.33	51939.75	29.03%	34.23%
市级	48434.61	7424.13	17043.7	72902.44	40.75%	66.44%
县级	39573.6	3488.04	7357.54	50419.18	28.18%	78.49%
乡镇	3070.12	116.02	461.15	3647.29	2.04%	84.18%
合计	108859.17	26655.77	43393.72	178908.7	100.00%	60.85%

资料来源：审计署“2013 年第 32 号：全国政府性债务审计结果”、东方证券研究所

模预计在 1100-1200 亿，占全国地方政府信托债务的 10%左右，2014-2015 年进入偿还高峰期。其他信托融资占比较高的省份还有重庆、浙江、江苏。江苏、浙江、重庆和山西的信托融资占据了全部地方政府信托融资的 40%。

BT 负债，该项占比较高的省份可能是贵州、四川、海南、广西、广东和福建等，其中贵州占比达到 27.3%。

发债融资在中国经济相对不发达省份中占比较高，如安徽、甘肃、青海、宁夏、江西、黑龙江、新疆，相关信用风险也需要警惕。另外，据城投债统计数据显示，2014 年，地方政府城投债到期规模约 3500 亿，到期规模相对较大。

受各类金融机构风险敞口管理特性不同，以及各省经济增长结构差异影响，地方政府负债类型在各省差别也比较大。

对于银行贷款，一个较为明显的特征是贷款融资在东部区域占比较高，中部次之，西部较低。

对于信托融资，山西通过信托融资负债的比重非常高，几乎占了其债务的 30%，规

表3：地方政府举债主体

2013 年 6 月底地方政府性债务余额举债主体情况表（单位：亿元）					
举债主体类别	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	政府或有债务		合计	占比
		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	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		
融资平台公司	40755.54	8832.51	20116.37	69704.42	38.96%
政府部门和机构	30913.38	9684.2	0	40597.58	22.69%
经费补助事业单位	17761.87	1031.71	5157.1	23950.68	13.39%
国有独资或控股企业	11562.54	5754.14	14039.26	31355.94	17.53%
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3462.91	377.92	2184.63	6025.46	3.37%
其他单位	3162.64	831.42	0	3994.06	2.23%
公用事业单位	1240.29	143.87	1896.36	3280.52	1.83%
合计	108859.17	26655.77	43393.72	178908.7	100.00%

资料来源：审计署“2013 年第 32 号：全国政府性债务审计结果”、东方证券研究所

表4：地方政府举债类型

2013 年 6 月底地方政府性债务资金来源情况表（单位：亿元）					
债权人类别	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	政府或有债务		合计	占比
		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	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		
银行贷款	55252.45	19085.18	26849.76	101187.4	56.56%
BT	12146.3	465.05	2152.16	14763.51	8.25%
发行债券	11658.67	1673.58	5124.68	18456.91	10.32%
其中：地方政府债券	6146.28	489.74	0	6636.02	3.71%
企业债券	4590.09	808.62	3428.66	8827.37	4.93%
中期票据	575.44	344.82	1019.88	1940.14	1.08%
短期融资券	123.53	9.13	222.64	355.3	0.20%
应付未付款项	7781.9	90.98	701.89	8574.77	4.79%
信托融资	7620.33	2527.33	4104.67	14252.33	7.97%
其他单位和个人借款	6679.41	552.79	1159.39	8391.59	4.69%
垫资施工、延期付款	3289.21	12.71	476.67	3758.59	2.10%
证券、保险业和其他金融机构融资	2000.29	309.93	1055.91	3366.13	1.88%
国债、外债等财政转贷	1326.21	1707.52	0	3033.73	1.70%
融资租赁	751.17	193.05	1374.72	2318.94	1.30%
集资	373.23	37.65	393.89	804.77	0.45%
合计	108859.17	26655.77	43393.72	178908.7	100.00%

资料来源：审计署“2013 年第 32 号：全国政府性债务审计结果”、东方证券研究所

5 债务投向：东部投市政

建设，西部投交运设施

从地方政府性债务余额支出投向看，主要投资于市政建设 5.8 万亿（占比 34.6%）、交运设施建设 4.1 万亿（占比 24.4%）、土地收储 1.9 万亿（占比 11.2%）、保障性住房 1 万亿（占比 6.5%）。

分省看，天津、上海市政建设占比最高，基本在 50%以上；湖北、江苏和广东占比也比较高，近 40%。

交运设施建设占比较高的省份

是山西、陕西、河北、福建和云南，山西高达 57.8%，陕西达 45.5%，其他三个在 35%–40% 之间。

四个直辖市，负债用于土地收储的比重“奇高”，北京占比 44.4%，上海 22.5%，天津 19.2%，重庆 16.8%，这主要受这些区域房地产市场过去景气度较高，政府通过负债收储土地意愿较强，相关债务占比也比较高。

6 偿债压力：普遍存在，重庆较高

各地方政府债务偿还究竟有多大的风险？从债务率（债务规模/财政收入）看，全国平均水平是

表5：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支出投向

2013 年 6 月底地方政府性债务余额支出投向情况表（单位：亿元）					
债务支出投向类别	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	政府或有债务		合计	占比
		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	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		
市政建设	37935.06	5265.29	14830.29	58030.64	34.64%
土地收储	16892.67	1078.08	821.31	18792.06	11.22%
交通运输设施建设	13943.06	13188.99	13795.32	40927.37	24.43%
保障性住房	6851.71	1420.38	2675.74	10947.83	6.54%
教科文卫	4878.77	752.55	4094.25	9725.57	5.81%
农林水利建设	4085.97	580.17	768.25	5434.39	3.24%
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	3218.89	434.6	886.43	4539.92	2.71%
工业和能源	1227.07	805.04	260.45	2292.56	1.37%
其他	12155.57	2110.29	2552.27	16818.13	10.04%
合计	101188.77	25635.39	40684.31	167508.47	100.00%

资料来源：审计署“2013 年第 32 号：全国政府性债务审计结果”、东方证券研究所

120%，其中，比较突出的有：重庆（190%）、湖南（165%）、天津、陕西、河北（三个均在 150% 以上），山西、上海、云南、吉林（三个在 140% 以上）。

特别需要注意的是，从负有偿还责任债务/财政收入的比重看，全国平均水平是 70%，其中，比较突出的有：北京（100%）、重庆、贵州、云南、湖北、上海（五个在 90% 以上）、吉林、海南、河北、四川（四个在 80% 以上）。

从负债率（债务/GDP）指标看，全国平均水平是 35%，其中，比较突出的有：贵州（接近 80%）、重庆（近 60%）、云南、青海（二个在 50% 以上）、甘肃、海南、上海、北京、陕西（五个在 40% 以上）。

表6：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未来偿债情况

2013 年 6 月底地方政府性债务余额未来偿债情况表（单位：亿元）					
偿债年度	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		政府或有债务		占比
	金额	比重	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	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	
2013 年 7 月至 12 月	24949.06	22.92%	2472.69	5522.67	18.41%
2014 年	23826.39	21.89%	4373.05	7481.69	19.94%
2015 年	18577.91	17.06%	3198.42	5994.78	15.52%
2016 年	12608.53	11.58%	2606.26	4206.51	10.86%
2017 年	8477.55	7.79%	2298.6	3519.02	7.99%
2018 年及以后	20419.73	18.76%	11706.75	16669.05	27.27%
合计	108859.2	100.00%	26655.77	43393.72	178908.7

资料来源：审计署“2013 年第 32 号：全国政府性债务审计结果”、东方证券研究所

综合上述指标，偿债压力从高到低排序是：重庆、贵州、云南、陕西、山西、河北、湖南、湖北、北京、上海、天津、吉林、甘肃、青海。比较集中、突出的分布于西部地区。

另一方面，考虑到地方政府债务中，债务偿还对土地出让的依赖程度较高，从承诺以土地出让收入偿还额占负有偿还责任债务比例看，全国平均水平是 40%，其中，比较突出的有：浙江、天津（二者接近 65%）、福建、海南、重庆（三个 50% 以上）、江西、上海、湖北、四川（四个 40% 以上）。上述省份房地产市场的景气度及土地出让收入增速状况对债务偿还构成较为明显的影响。

从中看出，重庆一方面偿债压力较大、另一方面债务偿还对土地出让收入的依赖程度较高，其风险相对较高，需要重点关注。

通过比较审计署关于地方政府未来几年债务偿还规模与我们的预测值，发现：2014 年地方政府债务偿还规模为 3.56 万亿，略高于我们预测的 3.2 万亿，根据测算 2014–2016 年，地方政府借新还旧规模在 2 万亿左右，有一定压力。

作者：邵宇

来源：《华尔街日报中文版》（2014-4-3）

监管机构内耗阻碍中国金融改革

中国银监会(CBRC)和中国央行(PBOC)的官员们透露,这两大金融监督机构之间激烈的地盘之争,正在阻碍中国金融行业的改革和应对风险的努力。

在外人看来,中国的体制往往看上去像是一个铁板一块的结构,但官僚体制的不同分支往往爆发激烈的机构争斗,从而延缓甚至挫败政策。

突显分歧已变得多么严重的一个例子是,据多名知情人士透露,由央行牵头、参与者包括主要金融监管机构负责人的“金融监管协调部际联席会议”自去年 8 月成立以来只开了一次会。这场争端发酵之际,近几周来中国发生了数起令人瞩目的违约事件,包括近期历史上国内债券的首次公开违约,华东一家小银行还遭遇挤兑。

该联席会议之所以开不成会,是由于中国银监会强烈反对它眼中的央行越权行为。

最近几周,对中国整体金融稳定负有责任的央行,对银监会不愿或无力抑制国有控股银行体系的表外活动表示了失望;此类活动近年来猛增。

中国央行还觉得银监会同国有银行过于密切,而且未能把握中小型银行问题贷款的规模。

“中国金融改革现在面临的最大路障之一是,央行不认为银监会有能力处置与改革有关的风险,”一位知情人士表示。

最紧迫的改革举措包括一个拖延已久的计划,其目的是引入存款保险,并放开利率,后者在所谓的“影子银行业”已成为现实。

银监会官员认为,他们受到了不公平的指责,即称他们没有管好由央行造成、而他们已提醒了多年的风险。

中国央行拒绝置评,中国银监会则表示,两家机构保持着合作关系。

作者:吉密欧

来源:英国《金融时报》(2014-4-10)

中国经济不会因债务崩盘

中国借债太多,这一点似乎是没有争议的。该国总债务(指公共部门、消费者和企业三者债务之和)与国内生产总值(GDP)之比,已大幅升高至 230%,远高于本次全球金融危机爆发前的水平——在其他国家,如此高的水平已足以引发诸多严重问题。

看空中国者把这一比例视为中国即将“崩盘”(即债务导致的硬着陆)的证据。他们特别指出,工业产能过剩和建成基础设施过多是这种债务驱动型增长模式的必然结果。他们谈到了影子银行的迅速膨胀与不透明。他们还指出,银行间市场资金吃紧、一家太阳能企业所发债券最近违约、以及人民

币汇率走低，都是中国经济崩盘在即的警示信号。

但如果由此就仓促得出崩盘不可避免的结论，那就错了。将中国的债务问题与本次危机前的美欧债务问题划等号，是忽略了两之间的一些重要区别。首先，中国借债很多，但储蓄也很多。所以，中国基本上一直是自己跟自己借。这与依赖外国债权人的情况大不相同。

其次，借债增多主要是由企业而非政府或消费者推动的。而与此同时，颇为矛盾的是，中国企业也一直在积累大量储蓄。由于基本没有分红或提高回报的压力，它们把资金又放回了银行和影子银行，经由后两者再贷给其他企业。这不是什么有效的配置资源方式，但它在更大程度上揭示出的是资本市场的缺陷，而不是系统性的过度举债。

再者，中国借债主要是为了筹措资金投资。如果你像本次危机前的美欧那样借债消费，那么当盛宴结束后，你基本上从中得不到任何东西，得到的只是生活水平下降。如果你借债投资，你最后得到的可能是一些昂贵却无用之物、以及产能过剩，但你也可以得到一些超级棒的基础设施，比如中国的高铁网络，以及一些世界级的生产设施。

最后，中国已经意识到了这个问题。中国政府可不会被本次危机前令众多西方政策制定者和银行家丧失判断力的“新经济范式”幻觉所迷惑。中国领导层清楚中国存在一个问题，并决心解决它。在本月于北京召开的中国发展高层论坛上，几乎每场会议都涉及到杠杆过高和产能过剩的议题。中国发展高层论坛是由政府赞助的，中国许多高级别领导人出席了该论坛。

西方分析人士提到的许多警示信号，都是中国政府刻意引导出现的，或者是受中国政府欢迎的。中国有关部门希望收紧银行间市场，乐见一起债券违约导致市场纪律加强，并下决心打破人民币将一直单边升值的观念。

事实上，在中国看来，解决债务问题只是对金融体系实施更激进的全面改革的一个要素而已。全面改革包括放开利率管制、发展资本市场、改革地方政府财政以及最终放开资本账户管制。

这些问题都是相互联系的。比如，影子银行的兴起既与投资者追求高收益有关，也与信贷需求有关。由于存款利率有上限、可投资的债券不多、股票分红往往少得可怜，储户们迫切地需要其他投资渠道。所以，互联网储蓄工具迅猛地发展起来。以阿里巴巴 (Alibaba) 的余额宝为例，自 2013 年 6 月上线以来，余额宝吸收的存款已突破 800 亿美元。

此类基金绕开了存款利率上限和种种流动性及资本金规定，收益率比银行存款利息高。它们随后再把吸收来的存款出借给银行。这一监管套利以及伴随的道德风险，让人回想起本次危机前美国货币市场发生的事情，凸显出迅速推进存款利率自由化的必要性。

在逐步去杠杆化的同时又不过度抑制经济增长，需要高超的技巧。彻底改变中国整个金融体系的运作方式，是一项极其艰巨的任务。前路注定会崎岖不平，磕磕绊绊肯定少不了，但迄今为止，中国央行行长周小川及其在监管机构和政府部门的同行，步伐一直迈得相当稳健。

当前有利的一点是，在中国的增长结构开始转变的同时，根本驱动力仍然强劲。城市化仍在飞速推进。国内消费、尤其是服务消费增长迅速；此外，由于服务业并不存在产能过剩，因此它有足够的空间推动增长、创造就业。所以，虽然前路少不了磕磕绊绊，但与许多西方观察人士所声称的相比，中国似乎有大得多的可能找到出路、克服这些挑战。

作者：冼博德

来源：英国《金融时报》(2014-4-1)

外媒称央行银监会内耗阻碍金融改革

双方否认

中国证券报记者从中国人民银行了解到,目前,部际联席会议召集人周小川已主持召开 3 次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就加强金融信息共享、推进金融业综合统计、促进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稳步扩大金融业对内对外双向开放、防范化解金融领域重大风险隐患等诸多重大问题达成共识,并积极落实会议议定事项,各项工作均取得重大进展和成效。

央行称,自 2013 年 8 月国务院批复成立金融监管协调部际联席会议制度以来,人民银行、银监会、证监会、保监会、外汇局密切配合,共同加强对金融领域重大问题的研究,在各项政策措施出台的时机、力度、节奏等方面加强沟通协调,保证了各项重大政策之间的有序衔接,提升了金融监管有效性。

下一步,各成员单位将按照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要求,认真落实国务院的工作部署,进一步发挥金融监管协调机制的作用,加强对系统性金融风险的监测和研判,强化金融监管合力,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促进金融业稳健运行。

央行同时称,4 月 10 日,英国金融时报(中文网)刊发《央行与银监会分歧危及市场信心》和《监管机构内耗阻碍中国金融改革》两篇文章,文章内容与事实严重不符,肆意歪曲事实,对人民银行和银监会声誉造成恶劣影响。一直以来,在党中央、国务院的正确领导下,人民银行和银监会认真履行法定职责,相互协调配合,共同促进中国金融的改革发展稳定。

作者:任晓

来源:《中国证券报》(2014-4-11)

央行首席经济学家提出放开金融体系计划

据听取了相关计划的多位经济学家称,中国央行新任首席经济学家马骏将推进一项在三年内放开中国金融体系的计划。目前,中国正寻求通过改革来保增长。

3 月 27 日,在中国央行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简称 IMF)在北京召开的一个闭门经济政策会议上,马骏提出了一项调整中国货币政策的提议。直到最近,马骏还是德意志银行(Deutsche Bank AG)首席中国经济学家。会议召开之时,马骏仍供职于德意志银行,但他的发言受到了密切关注,因为外界预计他很快将加入中国央行,担任该行首位首席经济学家。这个职位是央行新设立的。

不清楚马骏的提议是否会成为中国央行的政策,而且中国的货币政策最终是由高层领导决定的。马骏对此不予置评。

马骏的提议实际上是为中国央行朝其他国家央行的模式转型提供了一条路线图。当前，中国央行通过广义货币供应量 M2 来控制信贷投放，并指导大型国有银行放贷。比如，中国央行已禁止银行向陷入困境的房地产开发商及产能过剩的行业放贷。

相比之下，其他国家的央行主要通过调整基准利率来间接为银行放贷提供指引。

中国的货币政策体系多年来运行良好。但是海内外的经济学家认为，中国现在的经济状况已经太过复杂，不适合再使用当前的货币政策。比如说，目前银行信贷仅占贷款总额的一半。

中国央行行长周小川认同上述担忧。他在上月表示，中国应在两年内实现利率市场化，但没有透露具体细节。

据与会者说，马骏指出中国金融体系应逐步开放。首先需要设定一个央行认可的利率，为贷款机构设立一个基准。中国的银行间利率可以用作此目的。

这样，中国就有了类似于美国联邦基金利率的基准。美国的联邦基金利率是银行利用存放在美国联邦储备委员会 (Federal Reserve, 简称：美联储) 的基金进行相互拆借时的利率。

但中国央行可能需要稳定银行间市场利率。银行间市场利率起伏较大，中国央行有时会利用这一利率来达到政策目的。例如去年 6 月，中国央行将银行间市场利率大幅推高至 25%，目的在于整顿所谓的影子银行（即非银行类金融机构），这类影子银行依靠银行间市场进行借贷。中国央行的这一举措适得其反，惊扰了全球市场。

据与会者说，马骏表示，在过渡时期，中国央行应该对自己在银行间市场的意图不事声张，并把更广义的货币供应量指标 M3 作为目标。马骏说，如果银行间借贷系统企稳，中国有望在三年内彻底过渡到基于利率的货币政策。

最后，中国央行将设定银行间市场利率，而银行将自由设定自己的存款和贷款利率。

IMF 敦促中国央行在推进利率市场化方面谨慎行事，建立银行存款保险机制并加强监管。从一些国家的经验来看，一旦银行能够根据竞争需要（而不是政府指令）自由设定存款利率，银行就开始大举放贷，进而造成灾难性的后果。

几位与会者表示，他们认为马骏的计划过于复杂，央行应该更直接地放开利率。一位与会者说，以 M3 为目标将通胀率控制在一定范围内是不合理的。这位与会者怀疑央行是否愿意在今后一段时间放弃对国有银行放贷活动的控制。

马骏的发言结束后，中国央行副行长易纲做了总结陈述，但没有提到马骏的建议。在场的一些听众认为，这意味着他的提议没有得到更高级别官员的支持。中国央行没有回应记者的置评请求。

中国央行聘请马骏担任首席经济学家一方面是要加深对市场与央行如何互动的理解，另一方面则是为提高自己的研究能力。据一位央行人士透露，中国央行最近还聘请了受人尊敬的中国学者陆磊担任央行研究局局长。陆磊此前任广东金融学院院长。

马骏拥有丰富的经济和政治经验。他曾担任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简称 IMF) 和世界银行 (World Bank) 的经济学家，还担任过中国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研究人员。马骏曾多次受到中国领导层邀请，向他们提供有关经济事务的参考意见。据中国政府网站上的公告显示，在今年早些时候由中国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主持的一个制定今年经济政策的会议上，马骏是唯一获邀参加会议的外资投行分析师。

作为私营机构的预测人士，马骏是对中国经济前景抱最乐观态度的经济学家之一。许多分析师预

计今年中国经济增速将放缓至 7.5%左右，接近数十年来的最低水平。但马骏 1 月份表示，在中国经济改革红利以及中欧和中美贸易回升的推动下，中国经济增速将升至 8.6%。至于他如何计算出这个数字的，马骏没有发表评论。

在 3 月 28 日发布的一份研究报告中，德意志银行将其对中国经济增速的预估下调至 7.8%。马骏没有在这份报告中署名。

在 4 月版的《中国金融》杂志中，马骏呼吁中国地方政府提高融资透明度，将市政债（而不是传统银行和影子银行借款）作为地方政府的主要融资渠道。《中国金融》杂志是中国央行主管的一份刊物。

马骏写道，这样做的好处是可以提高地方政府债的透明度，让利率更好地反映违约风险，解决期限错配问题，分散银行系统中过度集中的风险。地方政府越来越难以进行债务再融资，这被认为是中国金融系统的一大弱点。

作者：Bob Davis Lingling Wei

来源：《华尔街日报中文版》(2014-4-10)

朱光耀暗示中国决意忍受短痛来推进改革

中国财政部副部长朱光耀周六在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简称 IMF)和世界银行(World Bank)于华盛顿召开的春季会议的间隙接受采访时说，中国的首要任务是经济结构调整。他说：我们面临经济放缓的挑战，但非常坦率地说，我认为与国内相比，国外对中国经济放缓的担忧更大。

朱光耀强调，政府的首要任务是创造就业、清理环境以及制定相关法律给予债台高筑的地方政府更多预算自由。

朱光耀的言论呼应了中国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上周四在博鳌亚洲论坛上发表的讲话。李克强当时表示，今年中国经济增长预期目标是 7.5%左右，既然是左右，就表明有一个上下幅度，政府不会为经济一时波动而采取短期的强刺激措施。

中国短期内采取刺激政策的可能性下降，可能令那些最近押注政府将被迫采取措施以防经济放缓程度大于预期的投资者感到失望。中国政府定于周三公布今年第一季度经济增长数据，此前许多经济学家都下调了相关预期。

但这种中国决意忍受短期的经济痛楚来推进结构改革的信号可能令一些经济学家受到鼓舞，这些经济学家认为，中国需要迅速采取行动来让经济摆脱信贷过度膨胀、过度投资和产能过剩局面。

IMF 亚太区副主管兼中国工作组负责人罗德劳尔(Markus Rodlauer)说，风险并不在于经济增长放缓，而是在于经济增长不被允许放缓。

就业似乎成为中国的一个新标准。朱光耀强调，政府在完成今年创造 1,000 万个新就业岗位的目标方面面临挑战。

朱光耀称，中国也担心低通胀和生产者价格下跌的情况。中国 3 月份生产者价格指数 (PPI) 较上年同期下降 2.3%，连续第 25 个月出现下降。2 月份 PPI 曾下降 2%。

朱光耀表示，针对银行系统外发行的、未受监管的信贷规模大增的问题，中央政府正在着手清理。他称，这些信贷包括了截至去年 6 月规模达人民币 17.9 万亿元的地方政府债务，其中超过三分之一的债务必须在今年偿还。

分析师们担心，增速放缓以及物价下跌或引发一轮企业破产潮，甚至导致金融危机的出现。信贷迅猛增长已经使得中国债务规模差不多达到其国内生产总值 (GDP) 的两倍。

但债权人中普遍存在的一种看法是，中央政府不会让违约事件大规模出现，因此上述这些债务实际上是没有风险的。支持信贷爆炸式增长的正是债权人的这种心态，银行家们将其称为“道德风险”。

不过朱光耀回避了有关中央政府是否允许大型借贷人或省级政府违约的问题，他只是概括了中央政府的观点。他说，政府必须密切注意保持平衡，在采取措施减弱道德风险的同时，也必须避免引发金融系统动荡。

朱光耀称，地方政府拥有足够资产可以避免违约。但是他也表示，不应该允许地方政府继续通过附属的金融平台进行借贷；需要给予地方政府直接借贷的授权，而这种授权需要全国人大通过新的立法。他称，必须关上后门，打开大门。

朱光耀还强调需要减少环境污染。他说，将投资引向绿色工业，并改善环境标准，这些措施也可以帮助实现提振国内消费和服务业的目标。朱光耀说，必须切实强调以环境为导向的投资，或是绿色产业为导向的投资。

朱光耀未理会 IMF 和美国财政部对于近期人民币走低，及其对贸易潜在影响的担忧。在中国央行扩大人民币每日波动区间之后，人民币开始走低。朱光耀称，人民币下跌是放松中国资本市场、让市场决定人民币汇率相关努力的一部分。

不过朱光耀还称，美国联邦储备委员会 (Federal Reserve, 简称：美联储) 需要更加留意其政策对世界其他国家的影响。他说，美联储结束购债措施的计划将会对中国和世界其他国家构成影响。美联储的购债措施旨在向美国经济注入信贷。朱光耀说，正因如此，中国才希望美联储能够考虑到其政策带来的重大影响。

作者：Wayne Arnold

来源：《华尔街日报中文版》(2014-4-15)

2014 (第八届) 中国 MBA 领袖年会方案

第八届中国 MBA 领袖年会将于 2014 年 5 月 2 日-4 日在中国北京隆重召开。本届年会以“移动互联商学共赢”为主题，我们诚挚地邀请您出席，敬请光临。现将年会相关会务事项通知如下：

- 1、年会时间：2014 年 5 月 2 日-4 日。
- 2、报到地点：北京长安大饭店（五星）

3、代表交通费、住宿费自理。

4、会务费：参会代表680元/人（含3日午餐、晚宴酒会；4日午餐）。

开户行：兴业银行北京甘家口支行

账号：328660100100322115

户名：北京星思路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汇款单上务必注明姓名、院校等主要信息，并将汇款凭证截图（网银汇款电子凭单）、扫描或者拍照（柜台办理的电汇等凭证）发送至 bj_xingsilu@sina.com。以便组委会提前与财务处对账、顺利开具发票。发票将在会议当天交至参会院校代表手中，如因特殊情况无法交付发票的，则由组委会统一安排会后3日内快递。

5、报名截止日期：2014年4月30日。为保证年会效果，请参会代表务必于截止日期之前填写回执单并回传。

6、组委会秘书处联系方式

秘书长：博弈13810535282

秘 书：蒋博15910515718

优优13811048407

2014（第八届）中国 MBA 领袖年会方案

举办时间：2014年5月2日-4日

举办地点：北京长安大饭店（五星）

指导单位：全国 MBA 教育指导委员会

中国 MBA 联盟

主办单位：《商学院》杂志

支持单位：北大纵横管理咨询集团

承办单位：北京星思路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特邀嘉宾：全国各 MBA、EMBA 培养院校院长、主任 MBA、EMBA 杰出代表、中国 MBA 联合会历届主席。

媒体特别支持：中国 MBA 网

媒体支持：

CCTV 财经、BTV 卫视、新浪网、搜狐网、优酷视频、中国经营报、《管理学家》杂志、《管理观察》杂志、《中国企业家》杂志、《环球企业家》杂志、《当代经理人》杂志、《中外管理》杂志、《教育与职业》杂志、《法人》杂志、《世界华商》杂志、《首席品牌官》杂志、《人力资源管理》杂志、中国 MBA 网等。

【年会背景】

中国 MBA 领袖年会，是目前中国 MBA 领域最具影响力的高端盛会之一，自首届于2007年9月9日在北京举办至今，已经成功举办七届。每年以不同的主题，召集来自全国237所 MBA 院校的 MBA、EMBA 以及商学院领导热情参与，共同探讨中国 MBA 教育的发展和不同时期的企业家责任等学商课题。并为已毕业和在校的全国 MBA 学子搭建一个高层次展现自身能力和魅力的平台，打造中国 MBA 界高端品牌盛会。

刚刚起航的2014年马年，面临极速转型中的中国经济形式和企业竞争环境，以及移动互联网时代的悄然而至，中国 MBA 教育理念变革在走过23年后的今天又该何去何从？以及从各商学院、MBA 学院毕业的和尚未毕业的 MBA/EMBA 同学，又将面临怎样的机遇和挑战？

我们坚信：第八届中国 MBA 领袖年会将带给你全新的视角和体验。

【年会主题】

移动互联商学共赢——移动互联时代的企业家成长趋势

【年会特色】

领袖云集：全国237所 MBA 院校院长、老师、MBA、EMBA；成长型企业家；高级官员600位联袂出席中国 MBA 届最具影响力和品牌价值的顶级盛会；

权威发布：深刻而富有前瞻性的主题演讲精彩绝伦、热点话题碰撞打造行业绝对话语权；

合作共享：汇聚最直接最全面的资源共享信息搭建最高端最实效的合作交流平台

立体聚焦：最主流媒体关注视线全方位聚焦数十家媒体多角度报道

联谊酒会：举杯交盏、抛开你我身份跨越各自行业、和谐交流升华友谊；

游园野餐：露营奥林匹克森林公园，独享自然开放交流空间

来源：中国 MBA 网（2014-4-22）

浅谈和谐管理与心理契约的坚守

去年年底于北京举行的“2013凤凰财经峰会”上，著名经济学家科尔奈教授在与吴敬琏先生的“隔空对话”中指出，中国经济正在从一个匆忙的增长转变成一个和谐的增长，形成“一种和谐增长的格局”的建议得到了中国同行的认可。由此给企业管理带来的启示是，经济的和谐增长需要通过企业内部的和谐管理来实现，不仅不能把劳动力成本的上涨看作压力，还需要进一步处理好经营环境、管理者与员工之间存在着的各种心理契约关系。

与和谐增长相关的心理契约

按照国内专家的说法，中国经济需要从粗放式增长向集约化发展转变，而科尔奈教授所谓“匆忙还是和谐的增长”无疑更通俗。且不说“粗放”与“匆忙”哪一个更形象，“和谐增长”与“集约化增长”相比肯定内涵更丰富，意义更深刻。前者不仅包括集约化的所有要求，而且强调了服务于提高劳动者福祉的经济发展目标。从管理的角度讲，集约化与人性化必须统筹兼顾，尤其应当强调后者。

作为经济学，家科尔奈教授所说和谐经济当然需要建立在提高劳动者收入的基础之上，需要解决消费增长相对于 GDP 的滞后状态。然而，消费增长相对于 GDP 增长，是否能够保持同步，滞后到一个什么样的程度才不至于带来社会的更大动荡，同样与社会生活中日益增长的需要和预期有关。具体到企业管理，那就是不仅要为员工涨工资，还要尊重企业成员与企业之间之间的心理契约。一般认为，心理契约是指存在于组织和成员之间的一系列无形、内隐、没有书面化的期望，是在组织中各层级间、各成员间任何时候都广泛存在的没有正式书面规定的心理预期。体现在员工身上，尤其在还不能完全满足他们收入预期的情况下，他们受到尊重的感受更不应该被忽视。

行为科学的研究告诉我们，用于衡量组织成员在企业中心理状态的三个基本概念是工作满意度、工作参与和组织承诺，并非仅仅靠提高工资收入就能解决的问题。这当然不是说提高工资收入不重要，

而是说心理契约虽然只存在于组织成员的心中，但作为无形规约，能使企业与组织成员在动态的条件下保持良好、稳定的关系，将个体的发展充分整合到企业的发展之中，从而实现和谐的增长。在企业与一般员工之间的心理契约中，管理者往往处于强势地位，但管理者同时也是组织成员之一，他除了要处理好与下级的心理契约，对外与经营环境以及监管者、合作者之间也存在着各自的心理契约；在内部管理者之间同样有成文合同之外的默契问题。任何一种心理契约，都事关企业的和谐。

对心理契约的关注虽然属于人性化管理的范畴，但绝非与经营活动无关，更不能认为那会对经营活动造成掣肘。相反，关注与组织成员之间的心理契约，将会对企业向集约化的增长转型起到积极地促进作用，因为这更容易得到组织成员公民行为的支持。公民行为是指那些超出工作职责范围，与正式奖惩系统没有直接联系，但能从整体上有效提高组织效能的行为。如不计报酬加班、帮助同事完成任务、为公司的发展献计献策等。这类行为在很大程度上是自愿的，为组织提供了灵活性以及应对不确定性的能力，往往不花钱也能为企业解决一些大问题。公民行为中包含雷锋精神的闪光点，但这不仅是在做好事，更有会做事的基因，后者对企业向集约化增长转型是非常重要的。

警惕在不正当变通中失信

应当承认，心理契约对管理者而言，是一种软约束。在“匆忙”的增长中，舆论似乎顾不上这些，更给了管理者自由心证的空间。然而，心理契约的存在是客观的，尽管管理者的处置会在和谐与不和谐之间上下波动，似乎其中处置的不当以至于不正当可以鱼目混珠，但毕竟不能偏离的太远，否则就会受到历史的惩罚。科尔奈教授所谓收入不均中的民怨与日俱增，甚至达到了一种愤慨程度的时候，历史的校正作用必然会显示出来。

在管理者所面对的不同心理契约之间，工作满意度、工作参与和组织承诺中所产生的负面感知会自上而下地传导，最终导致心理契约破坏。心理契约破坏指的是组织成员对于组织或者经营环境未履行心理契约中的责任或承诺的感知。这种感知会导致个体产生相对激烈的情绪或情感反应，如失望、愤怒等。但这种体验不太可能直接对组织或者雇主进行报复，管理者会将这种报复转移、迁移给直接下属，以消极的方式对待下属。下属也是同样，只不过在他没有报复转移、迁移的对象时，就会投射到工作中，导致种种工作场所的偏差行为的产生。需要指出的是，管理者所面对的经营环境，既可能是雇主提供的内部环境，也可能是外部的、行业的环境，哪一种环境的作用都不容低估。

对于管理者来说，心理契约负面感知的传导，有两个向度：一个是向下级的负面迁移，表现为不当管理；另一个是应对环境的负面变通，表现为不正当管理。在环境不如意的情況下寻求变通的解决，原本无可厚非；然而这种变通也有其度，超过其度，就成了不正当管理。柳传志先生曾经讲过一个进口的例子：联想创建初期，受到走私零配件的价格冲击。在正常进口价格高，走私相对猖獗的情况下，联想在采购上划分了五颗星。第一颗星是第一等级，最安稳，那就什么事都做不了，五颗星就纯走私，风险很大。做到第三颗星就是联想买人家的走私品，要求其发票齐全，到联想不出任何问题。显然，这就是联想在变通中把握的度，超过了这个度且不说涉嫌犯罪，至少属于不正当管理。

在迁移与变通中的一定自由度，管理者面临着对心理契约坚守的考验，需要具备坚守心理契约的素质和信念。一方面，在发现心理契约违背现象时，自己能够保持职业操守，反对不正当管理；另一方面，即使面对弱势对象，也能给予必要的尊重，防止自己的不当管理导致彼此心理契约的破裂。当然，对心理契约的坚守并非仅仅取决于管理者的良心发现，更出于经济转型的倒逼。和谐式的积极增长当然需要消除不正当管理的不和谐因素；而不当管理导致的员工对心理契约违背后的行为，比如离职、降低职务内绩效、包括不愿承担更多责任、不愿加班、不愿合作等等，对于企业的集约化增长都是非常不利的。与其如此，不如通过对心理契约的坚守提高员工的忠诚度更为有利。

在顺民思想中体悟和谐管理

正如科尔奈教授所指出的那样,“和谐这个概念也是跟中国的精神并行不悖的,也是符合中国的传统”。其实,和谐管理中应当坚守的心理契约在中国的传统文化中同样可以找到合理的基因,比如成书于战国末年的传世巨著《吕氏春秋》中,包含着的顺民思想。所谓顺民,不是让被管理者当“顺民”,而是要求管理者顺应民心,以人为本,杜绝不当管理和不正当管理,在谋发展做到取之有道。

《吕氏春秋》顺民篇指出,“先顺民心,故功名成”,把“顺民心”当做管理的第一要务。这实际上就是主张在管理者与被管理者之间形成一种健康的心理契约,管理者必须自觉地接受不成文契约的约束。一方面,“顺民心”需要了解劳动者有什么样的需求,把握其思想脉搏,“凡举事必先审民心,然后可举”。这和心理契约的建立是一致的:了解员工的期望,并使员工明确企业及其所在部门的现状及未来几年内的发展状况,从而帮助其建立一个合理预期,促使其趋同预期而努力工作。另一方面,“顺民心”体现了民贵君轻的内涵。“顺”含有服从的意思,要求处于强势的管理者在民心面前保持低姿态,而不是巧取豪夺。这对于那些习惯于坐享人口红利,只顾自己暴富、拿天价年薪的管理者具有重要的警示意义。

心理契约的坚守固然需要管理者严格自律,但顺民思想更强调不断校正不和谐因素。《吕氏春秋》顺民篇讲了一个故事:文王住在岐山的时候,被迫给纣王做事,因为表现不错,纣王要赏赐他。纣王给了他一个西伯的头衔,还要赐给他千里的土地。文王说:“这地我就不要了,为想用它换大王的一道命令,立即解除‘炮烙’的刑罚。”《吕氏春秋》的作者告诉我们,文王并不是不想要业绩,而是认为顺民心,消除苛政、暴政更重要。只要能够赢得民心,不愁得不到业绩,正是明智的表现。科尔奈教授所谓“中国收入不均引起民怨,国家必须出手”,道理也在这里。企业管理者的不当或者不正当的管理虽然谈不上苛政,但如果能够消除管理弊端,通过“企业让这个世界的两极分化减少,更稳定”,同样有利于拓展业绩。

《吕氏春秋》所谓顺民,还包含不违农时的意义,先顺民心与“先务于农”,是同一问题的两个方面。农业社会以农为本,以农为本就要以农民为本,因为地是由农民来种的,所以将农民作为发展农业的第一要素。这种意义上的顺民,有助于农民形成良好的心理预期,努力搞好生产,构成心理契约的基础。只不过现在是知识经济时代,以人为本就是以创新为本,坚持可持续发展。当然,这时候的不违农时就成了不要违背创新规律,尊重员工的创新精神,突出员工在知识经济中的主导作用。同时,还要加强对知识产权的保护,使员工的创新能够像种瓜得瓜种豆得豆那样得到合理的回报,“风调雨顺”,绝不让各种假冒伪劣式投机得逞,避免劣币驱除良币的逆选择。

作者: 张华强

来源: 慧聪网(2014-4-21)